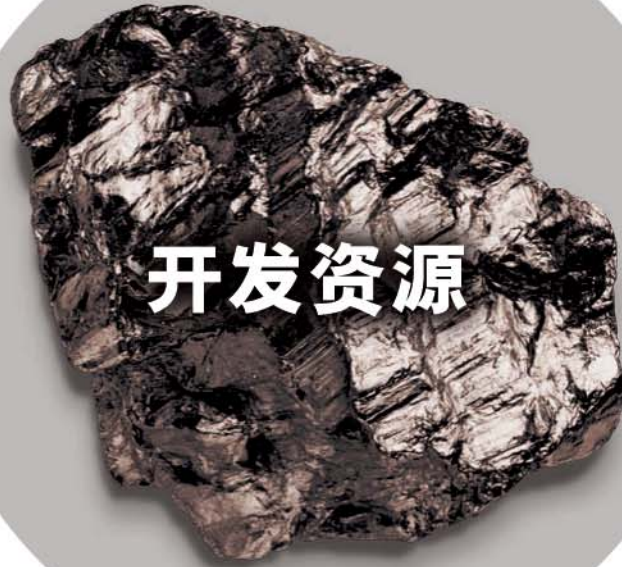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HENHUA ENERGY COMPANY LIMITED



开发资源

二零零七年年度报告



煤矿
Coal Mine

1. 神东矿区
Shendong Mines
2. 万利矿区
Wanli Mines
3. 准格尔矿区
Zhunge'er Mines
4. 胜利矿区
Shengli Mines

铁路
Railway

5. 包神铁路
Baoshen Railway
6. 神朔铁路
Shenshuo Railway
7. 朔黄铁路
Shuohuang Railway
8. 大准铁路
Dazhun Railway
9. 黄万铁路
Huangwan Railway

港口
Port

10. 黄骅港
Huanghua Port
11. 神华天津煤码头
Shenhua Tianjin Coal Doc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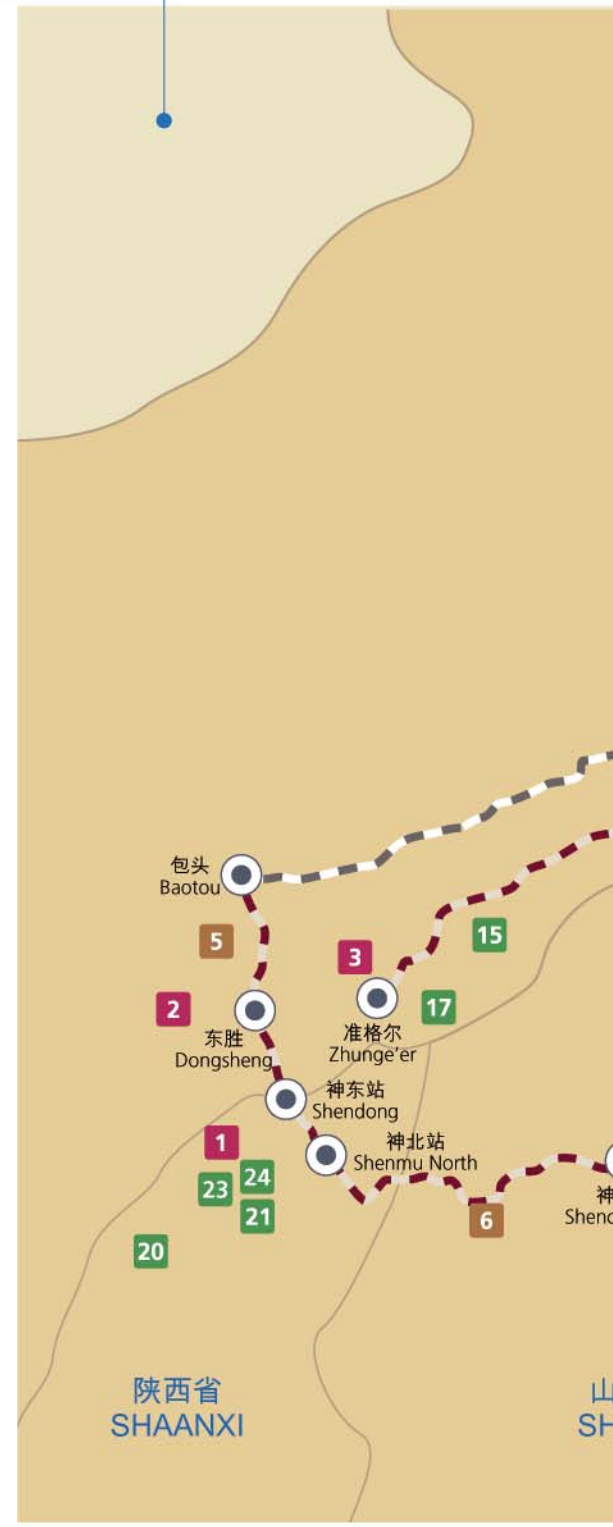
电厂
Power

12. 黄骅电力
Huanghua Power
13. 盘山电力
Panshan Power
14. 三河电力
Sanhe Power
15. 国华准格尔
Guohua Zhunge'er
16. 北京热电
Beijing Thermal
17. 准能电力
Zhunge'er Power
18. 绥中电力
Suizhong Power
19. 宁海电力
Ninghai Power
20. 锦界能源
Jinjie Energy
21. 神木电力
Shenmu Power
22. 台山电力
Taishan Power
23. 神东电力
Shendong Power
24. 神东煤炭
Shendong Coal

--- 国有铁路
State-owned Railway

--- 自有铁路
Self-owned Railway

● 地名
Place



注：于2007年12月31日之分布图，仅供参考用。
Note: This map as at 31 December 2007 is for illustrative purpose only.





封面故事

「清洁煤」和「绿色环境」是本年度中国神华年报的主题。
时至今日，在满足全球不断增长的能源需求方面，煤炭担当着举足轻重的角色。

作为业内的领导者，我们通过负责地开发宝贵的煤炭能源，
在赚取回报的同时对环境给予充分的保护，从而为业内树立了榜样。

由于环境与全人类息息相关，
如何使用煤炭事关重大，因此我们的宗旨是在安全高效生产运营的同时，
为创建更美好的未来而不断努力。

目录

- 4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7 业绩概要
- 8 公司权益结构图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董事会会议。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根据香港核数准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独立核数师报告。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陈必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财务总监张克慧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财务部总经理郝建鑫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11	董事长致辞
16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20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7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8	公司治理结构
59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60	董事会报告
113	经营环境
120	投资者关系
125	监事会报告
128	重要事项
149	财务会计报告
251	备查文件目录

一、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1、 法定中文名称：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名称缩写：中国神华
英文名称：China Shenhua Energy Company Limited
英文名称缩写：CSEC
- 2、 法定代表人：陈必亭
- 3、 董事会秘书：黄清
电话：(010) 5813 3399
传真：(010) 8488 2107
电子邮箱：1088@csec.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德路16号洲际大厦4层
证券事务代表：陈广水
电话：(010) 5813 3355
传真：(010) 8488 2107
电子邮箱：1088@csec.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德路16号洲际大厦4层
- 4、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2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德路16号洲际大厦4层
邮政编码：100011
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csec.com>或
<http://www.shenhuachina.com>
电子信箱：1088@csec.com
- 5、 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中国证券报(A股)、上海证券报(A股)
登载公司A股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sse.com.cn>
登载公司H股年度报告的香港联合交易所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hkex.com.hk>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东城区安德路16号洲际大厦4层投资者接待室

12、投资者联系方式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关系部
联系地址：中国北京市东城区安德路16号洲际大厦4楼
邮编：100011
电话：(010) 5813 3399 或 (010) 5813 3355
传真：(010) 8488 2107
电子邮箱：ir@csec.com或1088@csec.com

13、法律顾问

中国法律顾问
金杜律师事务所
联系地址：中国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39号建外SOHO A座31层
香港法律顾问
史密夫律师事务所
联系地址：香港皇后大道中15号告罗士打大厦23楼

14、香港代表处

联系地址：香港中环花园道1号中银大厦60楼B室

15、境内股份过户登记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6楼

16、香港股份过户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至1716室

17、主要往来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 业绩概要

业务

		2007年	2006年 (重述)	变化比率 %
商品煤产量	(百万吨)	158.0	136.6	15.7
煤炭销售量	(百万吨)	209.1	171.1	22.2
其中：出口	(百万吨)	24.0	23.9	0.4
自有铁路煤炭运输周转量	(十亿吨公里)	116.7	99.0	17.9
港口下水煤量	(百万吨)	130.3	117.7	10.7
其中：黄骅港	(百万吨)	81.2	79.2	2.5
天津煤码头	(百万吨)	19.2	1.6	1100.0
总发电量	(亿千瓦时)	797.4	578.6	37.8
总售电量	(亿千瓦时)	743.5	539.1	37.9
于12月31日				
煤炭可采储量(中国标准下)	(百万吨)	11,482	9,099	26.2
煤炭可售储量(JORC标准下)	(百万吨)	7,320	5,957	22.9

财务(企业会计准则)

		2007年	2006年 (重述)	变化比率 %
每股(元)				
基本每股收益		1.066	0.919	16.0
平均每股净资产 ¹		5.32	3.57	49.0
年度末期股息 ²		0.18	0.34	不适用
本年度(百万元)				
营业收入		82,107	65,186	26.0
净利润		23,148	19,392	19.4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766	16,620	18.9
于12月31日(百万元)				
资产合计		238,821	172,532	38.4
负债合计		90,005	83,797	7.4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		128,250	68,930	86.1
少数股东权益		20,566	19,805	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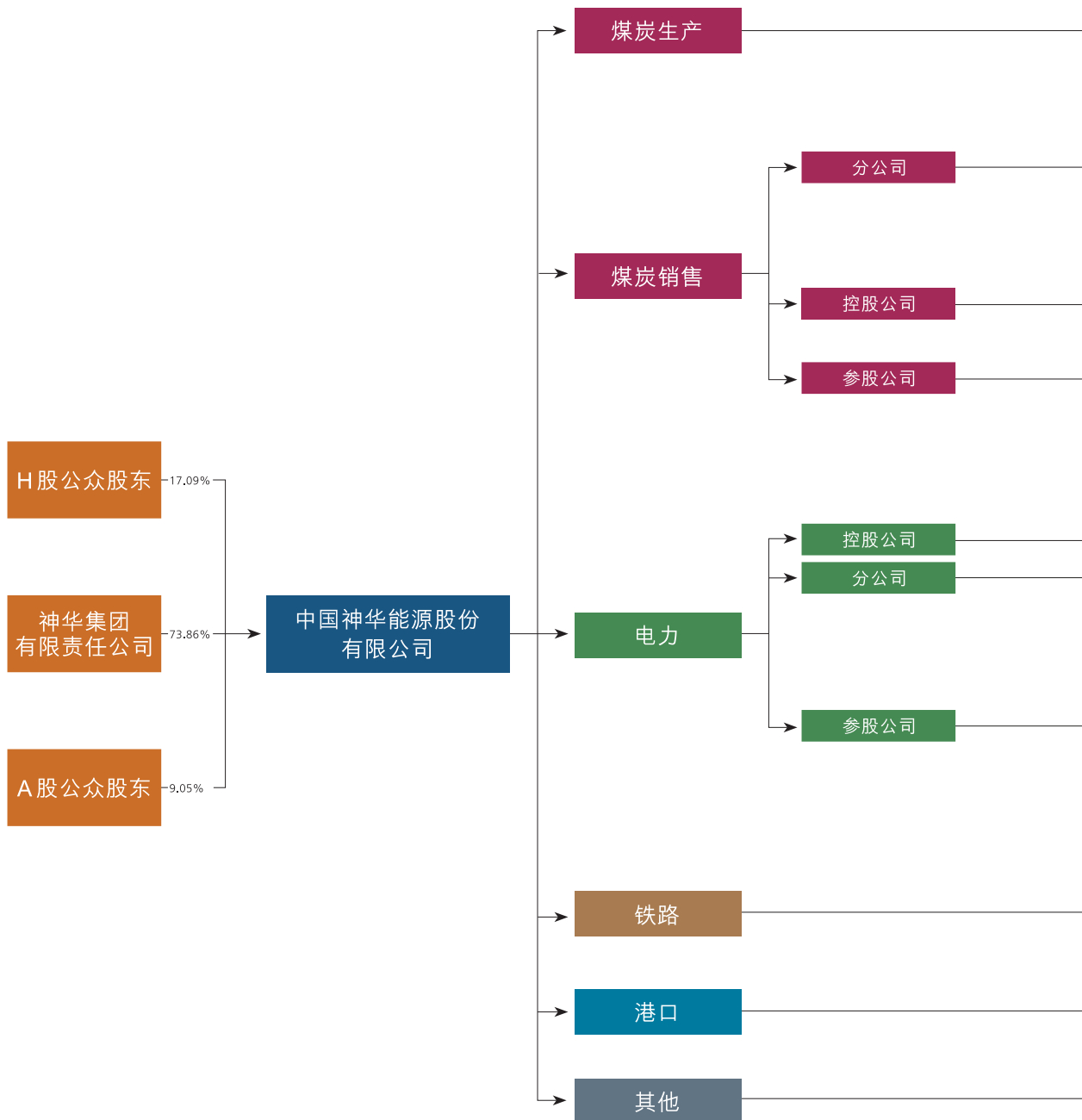
注：(1) 平均每股净资产是按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本年平均净资产，及相关年度的加权平均股数计算；

(2) 仅指2006年度末期股息和董事会建议派发的2007年度末期股息，2007年年度末期股息不含已宣布派发合共22,544百万元的特别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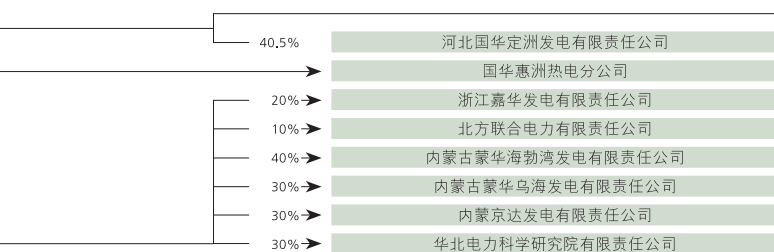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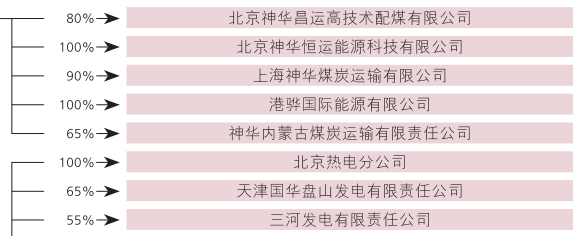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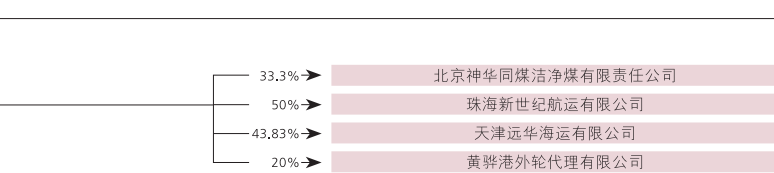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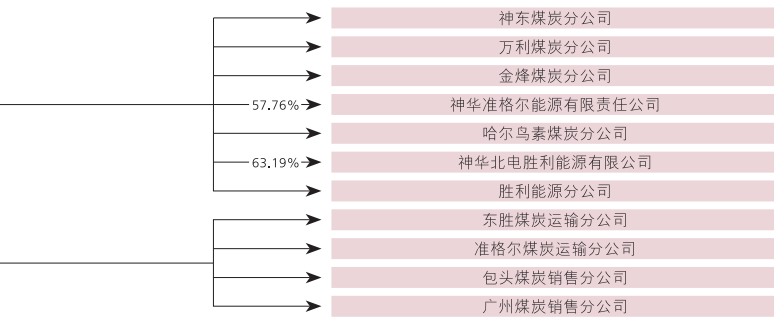
在本报告中：

- 「本集团」、「本公司」、「中国神华」和「我们」指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2004年11月8日在中国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及除非内文另有所指，否则亦包括其所有子公司；
- 煤炭生产的数据均以商品煤吨数计算，内文另有所指者除外；
- 所有价格均未计入增值税，内文另有所指者除外；
- 所有财务指标均以人民币为单位，内文另有所指者除外；
- 企业会计准则定义为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06)及有关规定的解释；及
- 本报告分别以中文和英文编制，在对文本理解上发生歧义时，以中文为准。

三、公司权益结构图



注：本权益结构表包括主要分子公司，仅做示意而用。



陈必亭
董事长



四、 董事长致辞

尊敬的各位股東：

如果您在2007年持有中国神华H股股票一年，您会惊喜地发现她给您带来的回报是149%，是同期香港恒生国企指数升幅的2.7倍。2007年中国神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18亿A股后，年末公司的市值已经达到1,684亿美元，同比增长3.87倍。公司市值名列全球煤炭类上市公司第1位，矿业类上市公司第2位。我想，这足以表明各位投资者对中国神华作为大盘蓝筹股的企业价值和市场地位的认同。我深深感谢各位股东对公司的长期厚爱。

在这样优异的市场表现背后，是全体神华人励精图治，追求梦想的动人故事。董事会和我本人很高兴地看到，按企业会计准则，从2004年到2007年，中国神华的营业收入从398.20亿元，增加到821.07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到27.3%，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从78.95亿元，增加到197.66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到35.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从213.97亿元，增加到299.35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到11.8%。这些简单的计算证明中国神华是一家收益可观、财务稳健、持续增长、可长期信赖的能源公司。

我谨代表董事会，欣然向各位股东呈报2007年的年度报告并汇报公司在该年度的业绩。

中国神华在早期创造了独特的煤、路、港、电一体化的经营模式，在中国能源发展历史上创造了奇迹。这种经营模式所创造的竞争优势在2007年得以继续增强，公司在市值、财务表现、业务发展上继续保持行业领导地位。

在中国经济快速发展，主要用煤行业快速增长的背景下，2007年公司财务表现强劲，每股财务指标继续增长。按企业会计准则，基本每股收益达到1.066元，同比增长16.0%；平均每股净资产达到5.32元，同比增长49.0%。过去三年，公司保持了较高比例且与同业相比有竞争力的股息政策。董事会已经建议向全体股东派发2007年度末期股息每股现金0.18元。

董事长致辞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公司治理结构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能够长期为中国及其他亚太经济体发展提供优质动力煤是我们的心愿。回顾H股上市以来，公司煤炭分部在大规模生产的基础上，继续保持了快速增长和高效运行的态势。2007年公司的商品煤产量和销售量分别达到158.0百万吨和209.1百万吨，比2006年分别增加21.4百万吨和38.0百万吨，同比分别增长15.7%和22.2%。公司已经成为中国第一和世界第二大煤炭销量的上市公司。2007年，公司煤炭出口销售量达到24.0百万吨，成为当年中国最大的煤炭出口商。

新煤矿建设不断取得新的进展。布尔台井工煤矿大型机械化开采技术改造基本完成；哈尔乌素露天煤矿建剥离工程基本完工，地面生产系统正在形成；胜利一号露天煤矿建设基本完成。

受益于亚太地区经济发展对煤炭的强劲需求，公司的煤炭销售价格稳步提高。2007年，公司国内煤炭销售长约下水合同价格同比增长7.6%，按美元计价的煤炭出口合同价格同比增长9.9%。同时，公司以客户利益与公司经济效益相统一为原则指导客户关系管理，与客户建立战略型合作关系，重视服务对优化营销价值链的贡献，追求与用户实现共赢。

对于矿业公司来讲，矿产储量是支持公司长远发展的一个关键指标。于2007年12月31日，按中国矿业标准计算，中国神华拥有可采煤炭储量114.82亿吨；按国际通行的JORC标准计算，公司拥有可售煤炭储量73.20亿吨。

我们的铁路和港口运输网络已经成为一种不可替代的稀缺资源，为公司运营和发展创造了重要竞争优势。2007年，公司自有铁路运输周转量达到1,167亿吨公里，同比增长17.9%。经过局部改造和完善后铁路年运输能力有所增加，其中，神朔铁路增加到约150百万吨，大秦铁路增加到约48百万吨，朔黄铁路增加到约200百万吨，包神铁路北线增加到约30百万吨。2007年，自有港口下水煤量达到130.3百万吨，同比增长10.7%。黄骅港扩能工程实施后装卸能力超过80百万吨；神华天津煤码头一期工程全面投运，装卸能力超过35百万吨，并顺利通过国家验收。

董事长致辞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公司治理结构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007年公司发电分部加强「精细化」管理，投产机组大幅增加，节能降耗成效显著。于2007年12月31日，公司控制并经营13家燃煤发电厂，总装机容量达到15,091兆瓦，同比增长19.5%。2007年公司售电量达到743.5亿千瓦时，同比增长37.8%；发电设备利用小时达到5,995小时，全年等效可用系数达到90.58%，售电煤耗达到332克/千瓦时，继续保持行业领先水平。

2007年10月9日，中国神华成功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成为一家A+H大型能源上市公司。A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及冻结资金额度均创A股历史新高，并成为迄今为止全球矿业公司最大IPO。此次，公司A股上市募集资金达到665.82亿元，为公司未来资本开支及战略性资产收购奠定了良好的资金基础。同时，公司以国际国内资本市场的良好表现，提升了神华品牌形象，扩大了神华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一直以来，中国神华董事会和管理层非常重视与投资者沟通和信息披露工作，努力落实向股东做出的每项承诺，从而在资本市场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自H股上市以来，公司已经连续3年实现每年增产1,500万吨的承诺，并实现了对股东回报的稳定增长。2007年度公司H股先后被纳入MSCI指数、道琼斯中国88指数、恒生指数，A股被纳入上证50指数等重要市场指数，同时荣获「亚太地区最具长期收益力企业」、「最佳企业管治资料披露金奖」、「全球煤炭和可消费燃料类企业第一名」、「亚洲最佳股东评价公司」等多项荣誉。

2007年，在提高业绩的同时，公司主动履行社会责任。公司持续加强管理、加大投入，充分利用科技进步，努力做好安全和员工职业健康工作，提高资源的利用率，减少污染物排放，主动改善公司各业务所在地的生态环境，实现企业与环境、政府、客户、供应商的良性互动、共同发展。在公司发布的2007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中对相关工作有详细介绍。

董事长致辞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公司治理结构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我们拥有杰出的团队和人才。致力于建设一家企业文化与长期投资者的期望相吻合的公司是我们的发展目标。我们尊重业绩，尊重人才，同时深知唯有不断加强培训，提高素质，构建和谐团队，才能为股东长期创造价值。在2007年里，我们继续加强了这方面的工作，增强团队的凝聚力，提高每个人的业务素质和创新能力，丰富企业文化的内涵，并深化其与公司发展目标的联系。

近年来，中国煤炭行业不断向市场化、规模化、可持续发展的方向发展，为中国神华的发展提供了难得的机遇。2007年中国煤炭消费保持旺盛，全国供需基本平衡，全年煤炭价格增长较快。

展望新的一年，中国经济将保持快速增长态势，电力、钢铁、建材和化工等主要用煤行业持续向好发展，从而拉动煤炭需求增长。总体上看，2008年国内煤炭市场仍将延续2007年的良好势头，煤炭供需保持总体平衡、量价高位波动的态势。

从国际市场上看，2008年全球经济仍将保持增长态势，全球能源需求也会延续旺盛局面。2008年国际煤炭市场将呈现需求旺盛、供应偏紧的态势，煤炭供应会出现季节性、时段性偏紧的格局，现货煤价保持高位震荡，合约煤价同比上涨。

长期来看，随著中国煤炭价格形成机制逐渐市场化，煤炭价格最终会回归合理价值，体现资源的稀缺性。近年来，以石油为代表的能源价格高位运行，显示出全球已进入「能源高价格时代」，石油、天然气等能源价格的大幅上涨凸显煤价可能的上涨空间，新的煤制油和煤化工产业的发展，也让人们开始重新审视煤炭资源的价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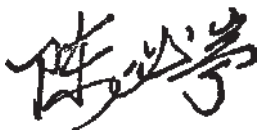
董事长致辞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公司治理结构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近几年，中国煤炭行业正处于从产业整合进入到资本层面整合的过渡期，国家决定提高煤炭行业集中度，引导大型煤炭企业兼并小煤矿。对中国神华而言，这是一种挑战，但更多的是机遇。作为行业的领导者，中国神华在加快自身升级和产能扩张的同时，将利用本次A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的资金，收购战略性资产，进行符合产业政策的资源整合；通过兼联合，提高市场占有率，增强企业竞争力。

未来几年，公司将立足中国、放眼世界，积极实施「走出去」战略。通过国际化的并购、合资等方式，获取稀缺的资源储备，开拓国际业务，进一步巩固和提高公司在国际煤炭行业的优势地位。通过经营区域多元化，使境内外市场的协同效应得以充分发挥并分散运营风险，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新的一年，中国神华将继续协调发展煤炭、铁路、港口和电力业务，积极实施兼并和收购战略，逐步实现公司「做强做大、打造辉煌」的宏伟目标。公司还将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认真做好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工作，促进地区经济增长，实现人与自然、企业与社会的和谐发展。同时，公司将严格依照国内、国际资本市场的高标准，自觉接受监管机构的监督，进一步提高治理水平，为股东创造更高价值。



陈必亭
董事长
中国·北京
2008年3月15日

五、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本章节除另有说明外，财务数据和指标按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一) 本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百万元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29,959
利润总额	29,629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7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8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35

(二)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单位：百万元

项目	归属于本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本公司 股东权益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重述)
按企业会计准则	19,766	16,620	128,250	68,930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调整的分项及合计：				
维简费及生产安全费用调整	929	1,090	3,593	2,664
土地使用权评估及其他	112	99	(2,049)	(2,161)
税项调整	(226)	(165)	(6)	351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20,581	17,644	129,788	69,784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说明：

1、 维简费及生产安全费用调整

按中国政府相关机构的有关规定，煤炭企业应根据煤炭产量计提维简费及生产安全费用，并记入当期费用。对于维简费及生产安全费用形成的固定资产，应在计入相关资产的同时全额结转累计折旧。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期间费用应于发生时确认，相关资本性支出于发生时确认为固定资产，按相应的折旧方法计提折旧。

2、 土地使用权评估及其他

按企业会计准则，土地使用权应反映企业重组时资产评估的增减值。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土地使用权以历史成本减累计摊销列示。因此反映在评估增值中的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已被冲回。于评估基准日以后，由于两者账面值不同，年度土地使用权摊销亦有所不同。

3、 税项调整及其他

本调整主要反映会计准则差异所带来的税务影响的递延税项调整。

(三)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百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营业外收入	
- 补贴收入	43
- 其他	158
投资收益	
- 投资转让净收益	6
- 委托贷款收益	30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收益	2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收益	123
营业外支出	(539)
以上各项对税务的影响	18
合计	(134)

(四)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主要会计数据	2007年	200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5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百万元)	82,107	65,186	64,240	26.0%	53,023	52,242
利润总额(百万元)	29,629	24,629	24,384	20.3%	20,875	21,002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百万元)	19,766	16,620	16,436	18.9%	14,556	14,7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百万元)	19,834	16,421	16,568	20.8%	14,789	14,7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1.066	0.919	0.909	16.0%	0.873	0.8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稀释每股收益(元)	1.066	0.919	0.909	16.0%	0.873	0.8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1.070	0.908	0.916	17.8%	0.887	0.887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15.4	24.1	24.9	减少8.7个百分点	24.2	2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20.1	25.7	26.5	减少5.6个百分点	33.2	3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5.5	23.8	25.1	减少8.3个百分点	24.6	2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	25.4	26.7	减少5.3个百分点	33.7	3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百万元)	29,935	24,565	25,686	21.9%	28,284	26,80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1	1.36	1.42	11.0%	1.56	1.48

	2007年末	2006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5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百万元)	238,821	172,532	163,320	38.4%	150,614	140,448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百万元)	128,250	68,930	65,917	86.1%	60,212	57,553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6.45	3.81	3.64	69.3%	3.33	3.18

(五)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百万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衍生金融工具资产/(负债)	(246)	37	283	283
应付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3)	(116)	(93)	(112)
合计	(269)	(79)	190	171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的说明：

- 1、 本公司利用掉期工具对冲因外币借款引起的外币兑换和利率风险。掉期工具包括外汇债务货币互换和利率互换交易。

掉期工具按公允价值入账，期后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盈亏计入当年损益。掉期交易的公允价值，是指交易双方在交易中所达成的出售资产，清偿负债的现行交易金额。本公司在与对方进行日元债务货币掉期交易过程中，会于每个交易日收到对方支付的日元还本付息金额，即取得交易资产；同时需向对方支付美元还本付息金额，即偿付负债。而作为公允价值计算依据的，就是剩余交易期间内每个交易日公司预计收取的资产和偿付的负债对冲后所产生的交易净额。通过将未来的一系列交易净额折现后汇总，即得到了公司现行交易的公允价值。

在计算估值上，目前主要采用Black-Scholes模型和现金流折现法作为基础。期限在一年内的利率曲线部分参照货币市场利率，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利率曲线部分则是通过掉期利率的线性插值得到。

- 2、 于2005年11月19日，本公司的董事会批准了从2005年6月15日起有效期为十年的高层管理人员股票增值权计划（「该计划」）。该计划无须发行股份。股票增值权以单位授出，每单位代表1股本公司的H股。

本公司股票增值权的估值是采用Black-Scholes(金融数值方法)期权估值模型，该模型主要计算参数包括股票增值权的行权价格、预期期限、预期股价波动率、预期分红收益率、无风险利率及股票市场价格。上述参数的确定是基于该计划有关条款，以及本公司H股历史交易数据。

六、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 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14,691,037,955	81.21%	-	-	-	-	-	14,691,037,955	73.86%
2、 境内法人持股	-	-	+540,000,000	-	-	-	+540,000,000	540,000,000	2.72%
有限售条件 股份合计	14,691,037,955	81.21%	+540,000,000	-	-	-	+540,000,000	15,231,037,955	76.58%
二、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 人民币普通股	-	-	+1,260,000,000	-	-	-	+1,260,000,000	1,260,000,000	6.33%
2、 境外上市的									
外资股	3,398,582,500	18.79%	-	-	-	-	-	3,398,582,500	17.09%
无限售条件流通 股份合计	3,398,582,500	18.79%	+1,260,000,000	-	-	-	+1,260,000,000	4,658,582,500	23.42%
三、 股份总数	18,089,620,455	100.00%	1,800,000,000	-	-	-	1,800,000,000	19,889,620,455	100.00%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7]304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上字[2007]185号文批准，2007年9月，公司以36.99元/股的价格发行18亿股A股并于2007年10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每股面值为1元。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A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07年9月28日出具了KPMG-A(2007)CR No.0030号验资报告。本次A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65,988百万元。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上述A股首次公开发行的股份登记手续已于2007年9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2、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 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 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 限售股数	年末 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 限售日期
神华集团	不适用	-	14,691,037,955	14,691,037,955	公司首次公开发 行A股时	2010年10月9日
网下配售股份	不适用	-	540,000,000	540,000,000	控股股东承诺 发行限售股份	2008年1月9日
合计	不适用	-	15,231,037,955	15,231,037,955	-	-

3、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H股	2005年6月7日	港币7.5元/股	3,398,582,500	2005年6月15日	3,398,582,500
A股普通股	2007年9月25日	36.99元/股	1,800,000,000	2007年10月9日	1,260,000,000

2005年6月及7月，公司以全球发售和香港公开发行的方式，首次以7.5港元/股的价格发行H股3,398,582,500股，每股面值为1元。该等H股股份自2005年6月15日起获准上市交易。该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18,089,620,455股，其中神华集团持有14,691,037,955股，占总股本的81.21%，H股股东持有3,398,582,500股，占总股本的18.79%。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发行H股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06年3月10日出具了KPMG-A(2006)CR No.0007号验资报告，H股融资净额为23,903百万元。其中，新增股本3,090百万元，资本公积20,813百万元。

2007年9月，公司以36.99元/股的价格首次公开发行18亿股A股，每股面值为1元。其中，1,260,000,000股自2007年10月9日获准上市交易。该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19,889,620,455股。A股股东持有16,491,037,955股，占总股本的82.91%，其中神华集团持有14,691,037,955股，占总股本的73.86%，其他A股股东持有1,800,000,000股，占总股本的9.05%；H股股东持有3,398,582,500股，占总股本的17.09%。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A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07年9月28日出具了KPMG-A(2007)CRNo.0030号验资报告。本次A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65,988百万元。其中，新增股本1,800百万元，资本公积64,188百万元。

(2) 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除上述公司2007年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外，公司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动。

(3) 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发行及存在内部职工股。

(二) 股东情况

1、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1) 股东总数

本报告期末，公司的股东总数为611,445户。其中，A股股东(含神华集团)总数为609,018户，H股股东总数为2,427户。

(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年末 持股总数	报告 期内增减	持有 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或 冻结的 股份数量
神华集团	国家	73.86%	14,691,037,955	-	14,691,037,955	无
HKSCC NOMINEES LIMITED(注)	境外法人	16.62%	3,305,484,280	16,456,931	-	未知
PERFEX OVERSEAS LIMITED	境外法人	0.44%	88,179,850	-15,561,150	-	未知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分红 -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其他	0.18%	36,616,400	36,616,400	17,628,400	未知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0.17%	34,496,400	34,496,400	17,628,400	未知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005L-CT001沪	其他	0.14%	27,628,400	27,628,400	10,000,000	未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10%	18,985,300	18,985,300	3,778,300	未知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团体分红 -005L-FH001沪	其他	0.09%	17,628,400	17,628,400	17,628,400	未知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传统 -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0.09%	17,628,400	17,628,400	17,628,400	未知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0.07%	13,739,180	13,739,180	13,739,18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和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05L-FH001沪为同一保险公司的不同账户；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此外，公司并不知晓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乃代表多个客户所持有。

(3)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HKSCC NOMINEES LIMITED	3,305,484,280	境外上市外资股
PERFEX OVERSEAS LIMITED	88,179,850	境外上市外资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18,9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6,868,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207,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安宏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720,153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易方达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878,91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海石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732,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成份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319,074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为同一保险公司的不同账户；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此外，公司并不知晓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的说明：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05L—FH001沪和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为同一保险公司的不同账户；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此外，公司并不知晓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一致行动人。

(4)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神华集团	14,691,037,955	2010年10月9日	14,691,037,955	自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2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7,628,400	2008年1月9日	17,628,400	锁定期为3个月，锁定期自本次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计算。
3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7,628,400	2008年1月9日	17,628,400	锁定期为3个月，锁定期自本次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计算。
4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05L—FH001沪	17,628,400	2008年1月9日	17,628,400	锁定期为3个月，锁定期自本次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计算。
5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005L—CT001沪	17,628,400	2008年1月9日	17,628,400	锁定期为3个月，锁定期自本次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计算。
6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17,628,400	2008年1月9日	17,628,400	锁定期为3个月，锁定期自本次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计算。
7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3,739,180	2008年1月9日	13,739,180	锁定期为3个月，锁定期自本次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计算。
8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险万能	10,398,368	2008年1月9日	10,398,368	锁定期为3个月，锁定期自本次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计算。
9	交通银行—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402,280	2008年1月9日	9,402,280	锁定期为3个月，锁定期自本次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计算。
1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8L—FH001沪	9,245,592	2008年1月9日	9,245,592	锁定期为3个月，锁定期自本次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计算。

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1) 法人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 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必亭
注册资本： 232亿元
成立日期： 1995年10月23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开展煤炭等资源性产品、煤制油、煤化工、电力、热力、港口、信息资讯等行业领域的投资、管理；规划、组织、协调、管理神华集团所属企业在上述行业领域内的生产经营活动；矿产品、化工材料、化工产品、纺织品、建筑材料、机械、电子设备、办公用品的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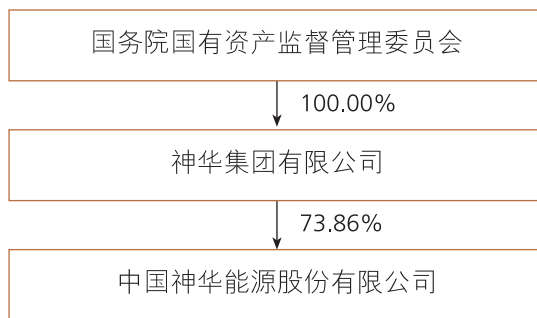
(2) 法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名称：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4)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3、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持股数	持有 本公司的 股票期权	报告期内	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是否在股东单位 或其他关联单位 领取报酬、津贴	
							从公司 领取的报酬 总额 (万元)(税前)	可行权股数	已行权数量	行权价		期末股票市价
陈必亨	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62	2004年11月6日	-	-	-	-	-	-	-	是
云公民	非执行董事	男	57	2007年5月15日	-	-	-	-	-	-	-	是
张喜武	非执行董事	男	49	2004年11月6日	-	-	-	-	-	-	-	是
张玉卓	非执行董事	男	45	2004年11月6日	-	-	195	-	-	-	-	是
凌文	执行董事 总裁	男	44	2004年11月6日 2006年8月25日	-	-	293	-	-	-	-	否
韩建国	非执行董事	男	49	2004年11月6日	-	-	133	-	-	-	-	是
黄毅诚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81	2004年11月6日	-	-	45	-	-	-	-	否
梁定邦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1	2004年11月6日	-	-	45	-	-	-	-	否
陈小悦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0	2004年11月6日	-	-	45	-	-	-	-	否
徐祖发	监事会主席	男	59	2004年11月6日	-	-	226	-	-	-	-	是
吴高谦	监事	男	57	2004年11月6日	-	-	57	-	-	-	-	否
李建设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4	2004年11月6日	-	-	46	-	-	-	-	否
郝贵	副总裁	男	45	2004年11月6日	-	-	304	-	-	-	-	否
王金力	副总裁	男	48	2004年11月6日	-	-	304	-	-	-	-	否
薛继连	副总裁	男	53	2004年11月6日	-	-	251	-	-	-	-	否
华泽桥	副总裁	男	56	2004年11月6日	-	-	83	-	-	-	-	否
王品刚	副总裁	男	46	2004年11月6日	-	-	243	-	-	-	-	否
黄清	董事会秘书	男	42	2004年11月6日	-	-	72	-	-	-	-	否
张克慧	财务总监	女	44	2007年1月22日	-	-	62	-	-	-	-	否
合计	/	/	/	/	-	-	2,404	-	-	-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董事



陈必亭



云公民



张喜武

陈必亭先生 62岁，中国国籍

董事长兼执行董事。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执行董事。陈先生亦为神华集团董事长、北京国华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陈先生曾任神华集团总经理、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第四届理事会副理事长。于2000年11月加入神华集团之前，陈先生曾任江苏省人民政府副省长、江苏省计划经济委员会主任、江苏省政府副秘书长、江苏省计划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及江苏省盐城市常务副市长等职务。陈先生在宏观经济及企业经营管理方面具有30年以上的经验。他于1970年毕业于中国科技大学。

云公民先生 57岁，中国国籍

非执行董事。自2007年5月起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云先生亦为神华集团副董事长、工会主席。于2006年加入神华集团之前，云先生曾任山西省委副书记、山西省委宣传部长、山西省委常委、山西省太原市委书记、山西省副省长、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副主席、内蒙古自治区政府主席助理、内蒙古伊克昭盟盟长、盟委书记兼盟人大工委主任等职务。云先生具有30年以上的政府管理及丰富的行业管理经验。他于1975年进入清华大学热能工程系汽车制造专业学习。

张喜武先生 49岁，中国国籍

非执行董事。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张博士亦为神华集团总经理。此前张博士曾任神华集团副总经理、神华神东煤炭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神华东胜煤炭公司董事长、神华集团精煤事业部经理。于1995年8月加入神华集团前，张博士曾任吉林煤炭工业管理局副局长、东北内蒙古煤炭集团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张博士为高级工程师，具有深厚的中国煤炭行业知识并在该行业拥有超过20年营运及管理经验。他分别于1997年及2003年获辽宁工程技术大学的硕士及博士学位。

董事



张玉卓



凌文



韩建国

张玉卓先生 45岁，中国国籍

非执行董事。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张博士亦为神华集团副总经理、中国神华煤制油有限公司董事长及神华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于2001年12月加入神华集团之前，曾任中国煤炭科学研究总院院长、中煤科技集团公司董事长、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兖矿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张博士于研发管理具有丰富经验，并在中国煤炭行业拥有约20年的专业管理经验。张博士为研究员，他于1982年毕业于山东科技大学，获学士学位，于1985年毕业于中国煤炭科学研究总院，获硕士学位，于1989年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获博士学位。1992年至1996年期间，先后在英国南安普顿大学及美国南伊利诺依大学从事博士后深造研究及研究洁净煤技术。

凌文先生 44岁，中国国籍

执行董事兼总裁。自2006年8月起担任本公司总裁，主持公司日常工作。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凌博士亦为神华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凌博士曾担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及财务总监。在加入本公司之前，凌博士曾任神华集团副总经理。于2001年12月加入神华集团前，凌博士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友联中国业务管理公司主席。凌博士拥有丰富的金融机构及企业管理经验，为哈尔滨工业大学、中国人民大学、中国矿业大学(北京)教授、博士生导师。他于1984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获理学士学位，于1987年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获系统工程硕士学位，于1991年获管理工程博士学位。1992年至1994年，凌博士在上海交通大学自动化系从事博士后深造，研究宏观经济。

韩建国先生 49岁，中国国籍

非执行董事。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韩先生亦为神华集团副总经理。在此之前，韩先生曾任神华煤炭运销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于1998年4月加入神华集团前，韩先生曾任前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副主任秘书。韩先生是高级工程师并在中国煤炭行业宏观经济及企业管理方面拥有丰富经验。他于1983年毕业于辽宁省阜新矿业学院，获学士学位，并于1999年毕业于同济大学，获硕士学位。于2004年至2006年，参加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课程学习，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董事



黄毅诚



梁定邦



陈小悦

黄毅诚先生 81岁，中国国籍

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黄先生曾任中俄友好、和平与发展委员会中方主席、第8届全国人大财经委副主任、国家能源部部长及前国家计划经济委员会副主任。黄先生亦是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梁定邦先生 61岁，中国香港籍

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梁先生为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际顾问委员会委员、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曾任中国证监会首席顾问，1995年至1998年任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主席，1996年至1998年任国际证监会组织技术委员会主席；1991年至1994年任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理事会及上市委员会委员，1990年获御用大律师（现称资深大律师）的专业资格。他曾于2004年任哈佛大学法学院野村证券国际金融体系的客座教授。梁先生于1976年毕业于伦敦大学，获法律学士学位，于2003年获香港中文大学荣誉法学博士学位。

陈小悦先生 60岁，中国国籍

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陈博士现任清华大学会计研究所所长、北京国家会计学院顾问、清华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副会长，亦为中国联合通信有限公司、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陈博士曾任北京国家会计学院院长、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院长、清华大学会计系主任、中国会计学会常务理事。陈博士于1982年毕业于清华大学，获学士学位，并分别于1984年及1988年获清华大学硕士及博士学位。

监事



徐祖发



吴高谦



李建设

徐祖发先生 59岁，中国国籍

监事会主席。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徐先生亦为神华集团董事会董事。于2002年7月加入神华集团之前，徐先生曾任中共中央组织部组织局正局级调研员兼副局长。徐先生具有丰富的人力资源管理经验，于1993年毕业于中共中央党校。

吴高谦先生 57岁，中国国籍

监事。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在加入本公司之前，吴先生于1996年8月加入神华集团担任神华集团监察室主任。吴高谦先生为高级政工师，于1987年毕业于中国人民警官学院（现称为中国人民公安大学）。

李建设先生 54岁，中国国籍

职工代表监事。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李先生亦为神华黄骅港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11月起，李先生担任中国煤炭城市发展联合会常务理事兼副会长。在加入本公司之前，李先生曾任神华集团总调度室综合处处长。于2000年12月加入神华集团前，李先生亦曾担任国家交通部办公厅秘书处处长。李先生是高级工程师，于1978年毕业于北京工业大学。

高级管理人员



凌文



郝贵



王金力

凌文先生 44岁，中国国籍

执行董事兼总裁。自2006年8月起担任本公司总裁，主持公司日常工作。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凌博士亦为神华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凌博士曾担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及财务总监。在加入本公司之前，凌博士曾任神华集团副总经理。于2001年12月加入神华集团前，凌博士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友联中国业务管理公司主席。凌博士拥有丰富的金融机构及企业管理经验，为哈尔滨工业大学、中国人民大学、中国矿业大学（北京）教授、博士生导师。他于1984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获理学学士学位，于1987年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获系统工程硕士学位，于1991年获管理工程博士学位。1992年至1994年，凌博士在上海交通大学自动化系从事博士后深造，研究宏观经济。

郝贵先生 45岁，中国国籍

副总裁。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裁，负责公司安全工作。在加入本公司之前，郝博士曾任神华集团副总经济师、神华蒙西煤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神华中联朔州煤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联经济技术开发公司董事长、神华神府精煤公司总经济师。于1996年5月加入神华集团前，郝博士曾任大同矿务局燕子山矿副矿长、中国矿业大学经济贸易学院讲师等职务。郝博士为高级经济师，具有深厚的中国煤炭行业知识，并在该行业拥有超过15年营运及管理经验。他于1984年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获学士学位，于1987年获硕士学位，于2006年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获管理学博士学位。

王金力先生 48岁，中国国籍

副总裁。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裁，负责公司战略规划及煤炭生产工作。在加入本公司前，王博士曾任神华神东煤炭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神华神东煤炭公司副总经理、神华港务公司董事、长春煤炭科技中心主任、珲春矿务局局长等职。王博士为研究员、高级工程师，并在中国煤炭行业拥有约30年营运及管理经验。他于1992年毕业于吉林大学，获学士学位，于2002年毕业于辽宁工程技术大学，获硕士学位，于2006年毕业于辽宁工程技术大学，获博士学位。

高级管理人员



薛继连



华泽桥



王品刚

薛继连先生 53岁，中国国籍

副总裁。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裁，负责公司运输工作。薛先生亦是朔黄铁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于1999年4月加入神华集团之前，薛先生曾任铁道部第十六工程局副局长及总工程师。薛先生为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拥有丰富的铁路建筑及铁路运输企业经营管理经验。他于1979年毕业于石家庄铁道兵工程学院，于1993年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获学士学位，于2001年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获科学与管理工程硕士学位。

华泽桥先生 56岁，中国国籍

副总裁。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裁，负责公司销售工作。华先生亦是神华煤炭运销公司董事长，并曾任神华煤炭运销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兼工会主席。于1998年9月加入神华集团前，曾担任鸡西矿务局总经济师、鸡西矿务局副总经济师兼运销处处长和鸡西矿务局穆稜煤矿矿长。华先生为高级经济师，拥有超过30年的煤炭生产及营销运营管理经验。他于1991年毕业于哈尔滨师范大学，获学士学位。

王品刚先生 46岁，中国国籍

副总裁。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裁，负责公司电力生产工作。王先生自2004年以来任北京国华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总工程师、副总工程师兼发电营运部经理。在此之前曾任绥中发电公司总经理兼党委书记、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于1999年3月加入神华集团前，他曾担任元宝山发电厂副厂长。王先生是高级工程师，并具有丰富的大型电力企业营运及管理经验。他于1987年毕业于中国东北电力学院，获双学士学位。

高级管理人员



黄清



张克慧

黄清先生 42岁，中国国籍

董事会秘书。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亦为本公司联席公司秘书，负责公司资本市场工作。在加入本公司之前，黄先生自2002年起担任神华集团办公厅副主任，自2003年7月起担任神华集团董事长秘书。于1998年加入神华集团前，他曾担任湖北省铁路公司副总经理及湖北省政府副省长的秘书。黄先生于2004年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培训合格证书。黄先生为高级工程师，他于1988年毕业于国防科技大学，获学士学位，于1991年毕业于广西大学，获硕士学位。

张克慧女士 44岁，中国国籍

财务总监。张女士自2007年1月起担任本公司财务总监，负责公司财务工作。张女士曾任本公司内控审计部主任。在加入本公司之前，张女士曾担任神华集团财务部副经理、朔黄铁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张女士是高级经济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和澳大利亚国家执业会计师。张女士拥有丰富的财务管理经验。她于1985年毕业于山西大学，获文学学士学位，于1994年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获工学硕士学位。

(二)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必亭	神华集团	董事长	2003-07	-	是
	北京国华电力 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3-08	-	否
云公民	神华集团	副董事长	2006-09	-	是
张喜武	神华集团	董事、总经理	2004-09	-	是
徐祖发	神华集团	董事	2002-07	-	是
张玉卓	神华集团	副总经理	2001-12	-	是
	中国神华煤制油 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3-07	-	否
	神华国际(香港) 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5-03	-	否
凌文	神华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2-07	-	否
韩建国	神华集团	副总经理	2003-08	-	是
华泽桥	神华煤炭运销公司	董事长	2004-03	-	否

在其他单位的任职情况

姓名	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梁定邦	中国证券监督 管理委员会 国际顾问委员会	委员	2004-06	-	是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4-08	-	是
陈小悦	清华大学会计研究所	所长	2000-08	-	是
	中国联合通信 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5-05	-	是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6-08	-	是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薪酬委员会研究后提出方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其中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审议决定。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公司总裁和独立非执行董事除外)和监事会主席的报酬由神华集团支付，监事的报酬按股东大会决议的薪酬方案由公司支付。独立非执行董事报酬的确定依据是2004年度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的《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是2004年度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的《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管理暂行办法》。

3、 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的董事监事情况

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的 董事、监事的姓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 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董事	
陈必亭	是
云公民	是
张喜武	是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2007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用和各项保险、公积金、年金以及以其他形式从公司获得的报酬)为2,404万元。根据公司2005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的《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增值权计划》，公司于2005年、2006年、2007年先后向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计划授予了股票增值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现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况
云公民	非执行董事	选举为非执行董事
凌文	执行董事兼总裁	不再兼任财务总监
张克慧	财务总监	新聘任财务总监

经2007年3月23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提名，2007年5月15日召开的本公司2006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通过，云公民先生被选举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2007年1月22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凌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和聘任张克慧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公司聘任张克慧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同时凌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五) 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在职员工为58,827人，2007年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总数为493人。员工的结构如下：

1、专业构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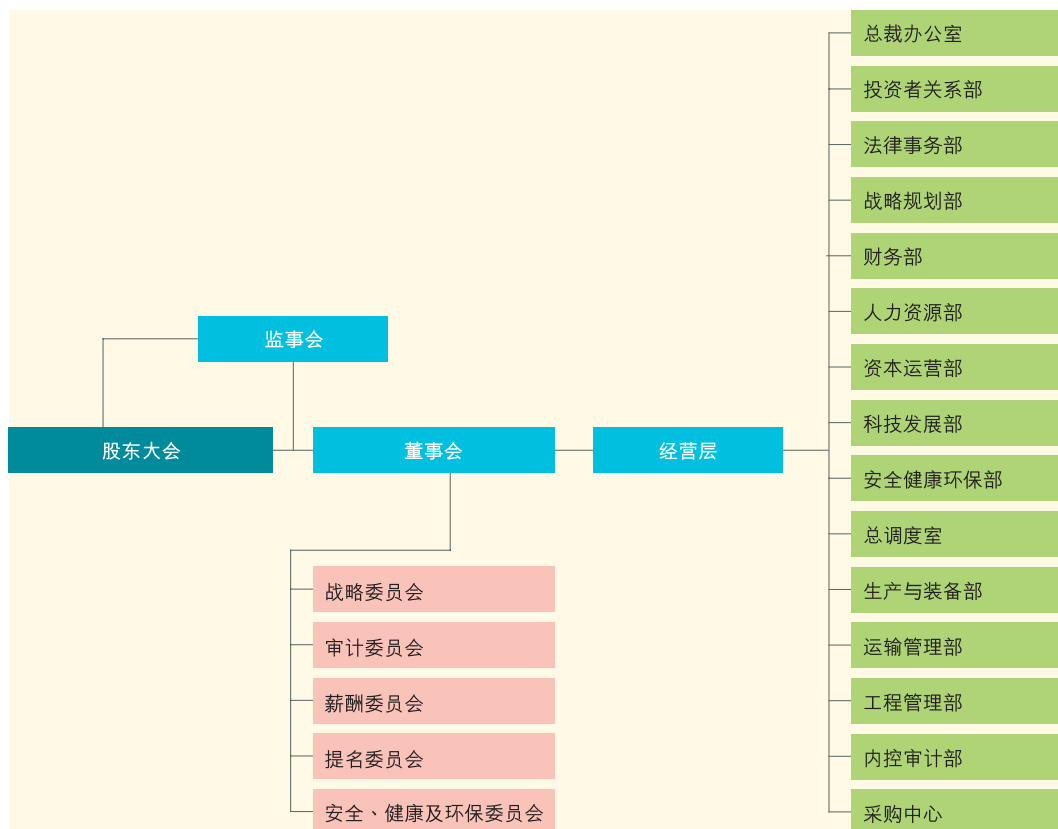
专业类别	人数
经营及维修人员	38,227
管理及行政人员	6,833
财务人员	748
研究及发展和技术支持人员	4,948
销售及市场营销人员	1,072
其他人员	6,999
合计	58,827

2、教育程度情况

教育类别	人数
研究生以上	438
大学本科	7,756
大学专科	11,642
中专	13,684
技校	6,924
高中	11,889
初中及以下	6,494
合计	58,827

八、 公司治理结构

本公司的整体管治架构如下图：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境内外监管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规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不断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获得了资本市场的高度认可。公司曾获得2006年度亚洲地区「最佳公司治理奖」（《亚洲金融》）等奖项。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规定和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没有受中国证监会稽查、行政处罚或通报批评，亦没有被其他监管机构处罚及证券交易所谴责。

1、 公司治理文件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一步完善了有关制度，包括《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并制定了一系列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均按照《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和各自的议事规则独立有效运作。目前，公司的治理规范性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 (1)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 (2)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3)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 (4)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 (5)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 (6)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 (7)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委员会议事规则》；
- (8)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 (9)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安全、健康及环保委员会议事规则》；
- (10)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制度》；

- (11)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委员会及信息员制度》；
- (12)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 (13)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 (14)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 (15)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接待制度》；
- (16)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 (17)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规范公司员工进行本公司股票交易行为的管理办法》；
- (18)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手册》；
- (19)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自我评估手册》；
- (20)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 (21)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
- (22)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及
- (23)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

其中，《公司章程》的修正案于2007年8月24日本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以特别决议案形式通过，《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修正案于2007年8月24日本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以普通决议案形式通过。本次修订是根据公司A股发行上市的实际情况而进行的相关修订。具体内容请见公司2007年7月10日的股东大会通函及2007年8月24日的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结果公告。

本公司A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18,089,620,455元变更为19,889,620,455元，并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办理完成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公司章程》中有关公司A股发行上市完成后的股份数和股本状况，由董事小组根据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进行了相应的修改。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在变更注册资本的同时已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备案。具体内容请见刊载于2007年12月1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中国神华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和章程备案的公告》。

2、 股东权利

公司股东作为公司的所有者，享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各项权利。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2006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及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其中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案修订完善《公司章程》，修正案中规定：「股东按其持有股份的种类和份额享有权利，承担义务；持有同一种类股份的股东，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等义务」。由此建立了确保两地股东均能充分行使权利的公司治理结构，并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公司严格遵循股东大会的职权范围，在本报告期内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审议通过了发行A股股票等重大事项，及由非关联股东审议通过收购神东煤炭、神东电力等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上市地上市规则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确保全体股东获取信息的公开性、公平性和一致性。公司通过信息披露制度和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与股东建立了有效的沟通渠道。股东对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公司重大事项，享有知情权和参与权。

公司在《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包括通知、登记、提案的审议、投票、计票、表决结果的宣布、会议决议的形成、会议记录及其签署、公告等。

公司董事会通常在股东大会召开前45天以上提前认真审议并安排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股东大会给予每个提案合理的讨论时间。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股东大会时间、地点的选择尽量有利于让尽可能多的股东参加会议。股东既可以亲自到股东大会现场投票，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两者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在2007年8月24日召开的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出席的股东共持有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16,643,956,167股，占公司总股本92.0%，股东对公司重大决策的参与度非常高。

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均在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原则的前提下，签订了内容明确、具体的书面协议。且公司均及时将该协议的订立、变更、终止及履行情况等事项按照有关规定予以披露。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均确认本公司开展的关联交易活动遵循了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公司对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亦给予了充分披露。公司在本报告期内，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其附属公司提供担保。

3、 董事会功能

董事会是公司的常设决策机构，董事会以负责任、重效益的态度领导及监管本公司，所有董事均有责任以本公司的最佳利益为前提行事。董事会成员明白，须就公司的管理、监控及营运事宜向所有股东承担共同和个别的责任。

董事会主要就下列事项做出决策：

- 制定公司的策略方针；
- 确定管理层的目标；
- 监督管理层的表现；及
- 确保公司推行审慎和有效的监控架构，以评估和管理风险。

董事会负责于各会计年度编制可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有关期间的业绩和现金流量的财务报表。在编制年度财务报表时，董事会选择并应用适当的会计政策，做出审慎、公允和合理的判断及估计，以及按持续营运的基准编制财务报表。董事会负责妥善保存并于任何时候均合理、准确地披露公司财务状况的会计记录。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5次会议。

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符合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的法定要求。董事会成员均为熟悉本公司业务的技术专家、财务专家、法律专家及经营管理专家，勤勉尽责，从人员构成上保障了公司规范运作、科学决策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

公司按照监管机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建立健全董事会决策机制，设立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安全、健康及环保委员会共五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召开专门会议，与管理层沟通，提出意见和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并办理董事会委托或授权的相关事宜，提高了董事会的运作效率，强化了董事会功能。

公司董事会办事机构进一步规范了董事会会议的会议程序，并将公司自创立大会以来的所有公司治理会议文件进行了汇编。

(二)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履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坚持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发挥监督职能，参与公司各项重大决策的形成，对公司的规范运行发挥了重要作用，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充分保障独立董事开展工作的各项条件。

1、 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备注
黄毅诚	5	4	1	-	黄毅诚董事委托陈小悦董事代为出席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梁定邦	5	5	-	-	
陈小悦	5	5	-	-	

2、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三)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业务方面：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自主经营，业务结构完整。

人员方面：公司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报酬。

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配套设施、采购和销售系统，合法拥有土地、房屋、商标等有形和无形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

机构方面：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完全独立运作；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从属关系。

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并依法独立纳税。

(四)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1、 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

于2007年3月2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批准了公司编制的《内部控制手册》和《自我评估手册》。《内部控制手册》和《自我评估手册》是公司构建内部控制体系并保障其有效运行的基本制度。

本公司依据有关监管要求，制定了一系列公司治理制度。为保证公司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有序进行，公司根据资产结构、经营方式，并结合公司自身的具体情况采取了包括制定并不断完善的企业内部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等活动，确保企业的有序经营。

本公司非常重视制度化建设和规范化管理，在生产运营控制、财务管理控制、信息披露控制以及科技信息管理、安全健康环保、质量管理、内控审计管理、法律事务管理和行政等方面，建立了一系列制度，主要包括：

(1) 生产经营控制

- 计划和生产：遵照相应的业务管理流程；
- 采购：《采购管理办法》；
- 销售：《国内煤炭销售管理办法》和《市场煤销售管理办法》；
- 关连交易管理：《关连交易决策制度》和《关连交易管理办法》；
- 成本费用管理：本公司成本费用实行预算管理分级责任制；
- 投资管理：《投资管理办法》；

- 工程管理：《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监督办法》、《工程建设项目开工管理办法》、《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移交管理办法》和《工程建设项目后评价暂行办法》；
- 安全管理：《安全生产责任制》、《事故隐患排查制度》和《安全监督检查制度》以及以风险预控为核心的煤矿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及
- 固定资产管理：本公司实行分级归口管理，制订了购建、核算、储备与库存、处置及报废等相关管理制度。

(2) 财务管理控制

- 资金管理：《货币资金管理暂行办法》、《银行账户管理办法》、《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资金集中管理办法》和《资金预算管理办法》；
- 筹资管理：《债务融资管理暂行办法》；
- 预算管理：本公司发布了一系列的预算管理文件；
- 担保及金融衍生产品管理：本公司制订了《内部授权管理手册》对金融衍生产品、对外担保有严格的审批流程和风险控制措施；及
- 会计核算管理：《会计核算制度》。

(3) 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

《信息披露制度》、《信息披露委员会及信息员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

(4) 其他制度

- 人力资源管理：《总部员工薪酬管理暂行规定》、《企业负责人年薪管理办法》、《劳动用工管理暂行规定》、《总部员工手册》和《五型企业绩效考核暂行办法》；
- 法律事务管理：《合同管理制度(试行)》和《企业法律顾问管理办法(试行)》；
- 内部审计管理：《内部审计工作管理办法(试行)》、《建设项目审计制度》和《内部审计工作规范》；
- 附属公司管理：《分公司管理办法》和《董事、监事管理办法》；
- 科技创新项目管理：《科技创新项目管理暂行办法》；及
- 其他基本管理制度：《加强生产矿井煤炭资源管理，提高回采率暂行办法》、《煤质管理办法(试行)》《煤质管理奖罚暂行规定(试行)》、《总裁会议制度》、《公文处理办法(试行)》和《印章管理办法(试行)》等。

综上所述，本公司已经基本建立健全与内部控制体系相适应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

2、 内部控制制度的实施情况

本公司所建立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了内部控制的组织架构和管理控制的基本规则，为构建健全、有效、合理的内部会计控制提供了坚实的基础。本公司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在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之间形成了决策、监督和经营管理的制衡机制。本公司在企业文化理念的导引下，将企业发展、员工道德文化建设与国际先进的经验结合，通过建立员工行为标准和各项政策制度，实现了内部控制和业务发展的有效结合和相互促进，提升了本公司的依法合规经营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

公司设置了内控审计部、法律部等内部控制监督检查部门。

本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通过与公司管理层审阅和讨论公司的信息披露机制和程序以及财务报告内控机制，以确保管理层履行了其确立有效的信息披露机制和程序以及财务报告内控机制的义务，并对公司的财务控制、信息披露机制和程序、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制度进行监督检查。董事会每年还对公司内控自我评估报告进行审定。

本公司采用多种方式开展内部控制的监督检查工作，对本公司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会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贯彻实施。本公司审计部及相关部门每年独立或联合开展各类专项审计，有利于进一步保障本公司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降低本公司经营风险，强化内部控制，优化本公司资源配置，完善本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

(五)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制度

公司于2005年3月27日召开的2004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制定了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制度。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采取年度考核与任期考核相结合的考核制度。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和任期经营业绩考核依据经营业绩责任书进行。2007年，公司董事会下达了2007年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业绩责任书，确立了2007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各项考评指标。

2、 公司激励机制

为强化绩效管理，公司十分重视建立完善激励机制。公司于2005年3月27日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制度，于2006年5月12日召开的2005年度股东周年大会通过了《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增值权计划》，建立了股票增值权制度。

根据公司制定的《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管理暂行办法》，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由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两部分构成。其基本年薪是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的基本收入，主要根据企业规模、行业职工平均工资、地区职工平均工资、本企业职工平均工资等因素综合确定。绩效年薪以基本年薪为基数，并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经营业绩的考核结果确定。

根据2005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的《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增值权计划》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复，公司于2005年、2006年和2007年先后向公司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除外）、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计划授予了股票增值权。

3、 公司业绩考评结果与激励兑现情况

公司已完成董事会下达的2006年经营责任书指标。2007年，公司兑现了高级管理人员2006年度的年薪，并于2007年12月21日召开的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授予2007年股票增值权计划的议案》，向高级管理人员授予了到期可生效的股票增值权。

(六) 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和审计机构的核实评价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运营与财务核算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在重大方面遵守我国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重大风险失控、严重管理舞弊、重要流程错误等方面，具有控制与防范作用。在执行内部控制制度过程中，本公司尚未发现重大风险失控、严重管理舞弊、重要流程错误。由于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管理人员对内部控制认识上的差异、市场经营环境的瞬息万变以及不可预见风险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我们无法绝对保证不出现任何误差与错误。

本公司将根据不断累积的管理经验、股东的建议、国际国内的内控发展趋势，以及内外部风险的变化，对照监管规则和要求，持续改进内部控制系统。

本公司的审计师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执行了了解内部控制和控制测试的工作，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发布〈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2007年修订）〉的通知》的要求对本公司编制的内控自我评估报告中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估内容发表了专项说明，摘要如下：「我们阅读了由贵公司管理层编写的《内控自我评估报告》。根据我们的工作，我们未发现贵公司管理层编写的《内控自我评估报告》中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内容与我们审计贵公司上述财务报表的审计发现存在重大不一致」。该专项说明的全文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网站全文披露。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及审计机构对评估报告的核实评价意见的全文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以下「(七)企业管治报告」内容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做出。

(七) 企业管治报告

公司按照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常规守则》建立了企业管治常规制度。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完全遵守《企业管治常规守则》的各项守则条文，同时符合其中所列明的绝大多数建议最佳常规。

在以下一些方面，本公司执行的企业管治守则比《企业管治常规守则》列载的守则条文更为严格：

- 1、除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外，公司还成立了战略委员会和安全、健康及环保委员会。
- 2、审计委员会的所有成员均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7年公司A股发行上市，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一步完善了有关制度，包括《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议事规则，制定了一系列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均按照《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和各自的议事规则独立有效运作。

《公司章程》的修正案于2007年8月24日本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以特别决议案形式通过，《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修正案于2007年8月24日本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以普通决议案形式通过。本次修订是根据公司A股发行上市的实际情况而进行的相关修订。具体内容请见公司2007年7月10日的股东大会通函及2007年8月24日的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结果公告。

《公司章程》中有关公司A股发行上市完成后的股份数和股本状况，由董事小组根据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进行了相应的修改。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在变更注册资本的同时已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备案。

股东权利

公司股东作为公司的所有者，享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各项权利。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2006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及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其中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案修订完善《公司章程》，修正案中规定：「股东按其持有股份的种类和份额享有权利，承担义务；持有同一种类股份的股东，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等义务」。由此建立了确保两地股东均能充分行使权利的公司治理结构，并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公司严格遵循股东大会的职权范围，在本报告期内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审议通过了发行A股股票等重大事项，及由非关联股东审议通过收购神东煤炭、神东电力等关联交易事项。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权益

于2007年12月31日，所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概无拥有本公司或《证券及期货条例》（「证券及期货条例」）（即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指的相联法团的任何股份、相关股份的权益及淡仓。而该等权益及淡仓如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须予备存的登记册所记录或根据标准守则董事及监事须通知本公司和香港联交所的资料。

于2007年12月31日，本公司并未向其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或其配偶或未满18岁子女授予其股本证券或认股权证。

主要股东持有公司的股权和淡仓情况

于2007年12月31日，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即香港法例第571章)第336条所规定须存置之股份权益及淡仓登记册所示，下表所列之人士拥有本公司股份的权益或淡仓：

股东名称	身份	H股/ 内资股	权益性质	所持H股/ 内资股数目	所持H股/ 内资股 分别占全部 已发行H股/ 内资股的 百分比(%)	占本公司 全部股本的 百分比(%)
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实益拥有人	内资股	不适用	14,691,037,955	89.08	73.86
JPMorgan Chase & Co	实益拥有人，	H股	好仓	277,027,092	8.15	1.39
	投资经理	H股	淡仓	71,527,467	2.10	0.36
	保管人	H股	可供借出的股份	135,450,992	3.99	0.68
UBS AG	实益拥有人，	H股	好仓	270,072,969	7.95	1.36
	对股份持有保证权益的人 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淡仓	98,278,387	2.89	0.49
Taurus Investments SA	实益拥有人	H股	好仓	155,612,000	5.08	0.78

附注：所披露信息乃是基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网站(www.hkex.com.hk)所提供的信息作出。

除上文所披露外，就本公司董事、总裁及监事所知，于2007年12月31日，并无其他人士在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视乎情况所定)中拥有根据该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分部第336条须登记于该条所指登记册的权益及/或淡仓，或为本公司主要股东(定义见上市规则)。

董事会功能

董事会是公司的常设决策机构，董事会以负责任、重效益的态度领导及监管本公司，所有董事均有责任以本公司的最佳利益为前提行事。董事会成员明白，须就公司的管理、监控及营运事宜向所有股东承担共同和个别的责任。

董事会主要就下列事项做出决策：

- 制定公司的策略方针；
- 确定管理层的目标；
- 监察管理层的表现；及
- 确保公司推行审慎和有效的监控架构，以评估和管理风险。

董事会负责于各会计年度编制可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有关期间的业绩和现金流量的财务报表。在编制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财务报表时，董事会选择并应用适当的会计政策，做出审慎、公允和合理的判断及估计，以及按持续营运的基准编制财务报表。董事会负责妥善保存并于任何时候均合理、准确地披露公司财务状况的会计记录。董事会最少每季及在需要做出重大决策时召开全体会议。

本公司董事长及总裁分别由陈必亭先生及凌文博士出任。董事长和总裁为两个明确划分的不同职位。董事长不可兼任公司总裁，且董事长与总裁之间职责的分工清楚并以书面列载。董事长负责管理董事会的运作，而总裁则负责公司的业务营运。本公司章程中详尽地说明董事长与总裁各自的职责。除公司董事与监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负责公司的日常业务营运。该等人士的职务已列载于本报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章节。

各董事须在董事会会议审议任何事宜或交易时，申报其涉及的任何直接或间接利益，并在适当情况下避席。本公司在每个财政期间要求董事确认他们或其联系人与本公司或其子公司进行有关连的交易。

董事证券交易

本公司已采纳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的《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标准守则」），要求本公司董事的证券交易依照标准守则进行，该标准也适用于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经本公司做出特别查询后，全体董事已确认他们在2007年整个年度一直完全遵守标准守则。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除在本公司的工作关系外，在财务、业务、家属、其他重大方面无任何关系。

除其自身的服务合同外，本公司董事及监事概无在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于2007年所订立的重大合约中直接或间接拥有任何个人的实际权益。

2007年董事会会议的出席情况

会议次数	5		
	出席 次数	委托出席 次数	
执行董事			
陈必亭	5	-	
凌文	5	-	
非执行董事			
云公民*	3	-	
张喜武	4	1	
张玉卓	5	-	
韩建国	3	2	
独立非执行董事			
黄毅诚	4	1	
梁定邦	5	-	
陈小悦	5	-	

注：云公民董事在2007年5月15日的2007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上被选举为非执行董事，参加了2007年5月15日之后的总共三次董事会会议。

关于董事会的日常工作情况及各董事的工作经历及任期等情况，请参见本报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及「董事会报告」章节。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履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坚持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发挥监督职能，参与公司各项重大决策的形成，对公司的规范运行发挥了重要作用，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充分保障独立董事开展工作的各项条件。

本公司董事会在任何时间均符合上市规则第3.10(1)至少有3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的最低限定，而且符合上市规则第3.10(2)有关其中一名独立非执行董事须具备适当专业资格或会计或相关财务管理专长的规定。

按照香港联交所的要求，本公司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进行如下确认：本公司已接受各独立非执行董事之确认书，确认他们符合上市规则第3.13条所载有关独立性的规定。本公司认为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均为独立人士。

1. 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董事会次数 本年应参加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备注
黄毅诚	5	4	1	-	黄毅诚董事委托陈小悦 董事代为出席董事会 第十七次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梁定邦	5	5	-	-	
陈小悦	5	5	-	-	

2.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审计委员会

在本公司于香港联交所上市后至2007年12月31日止期间公司一直完全遵守《上市规则》第3.21条的要求。

本公司董事会属下的审计委员会由3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主席为陈小悦博士，成员为黄毅诚先生和梁定邦先生。委员会认为有必要时会外聘专业顾问就相关事宜提供协助及／或意见。审计委员会已审阅了公司2007年度经审核的财务报表。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和年内的会议情况及工作详情载于本报告第十章相关章节。

董事薪酬

本公司董事会属下的薪酬委员会由2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和1名执行董事组成，主席为梁定邦先生，成员为凌文博士和陈小悦博士。委员会认为有必要时会外聘专业顾问就相关事宜提供协助及／或意见。薪酬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和年内的会议情况及工作详情载于本报告第十章相关章节。

董事提名

本公司董事会于2006年7月7日设立提名委员会，主席为陈必亨，成员为黄毅诚、梁定邦、陈小悦。

本公司按照正式制定、经过审慎考虑并具有透明度的程序来委任新董事。董事候选人一般情况下由公司董事会以提案方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公司股东、监事会可按章程规定提名董事候选人。

有关提名董事候选人的意图以及候选人表明愿意接受提名的书面通知，应在不早于股东会议通知派发当日及不迟于该股东大会召开七天前发给公司。有关提名及接受提名期限应不少于七天。

独立非执行董事每届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但最多不得超过六年。独立非执行董事任期届满前，无正当理由不得被免职。提前免职的，公司应将其作为特别披露事项予以披露。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和年内的会议情况及工作详情载于本报告第十章相关章节。

内部控制制度的实施情况

本公司所建立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了内部控制的组织架构和管理控制的基本规则，为构建健全、有效、合理的内部会计控制提供了坚实的基础。本公司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在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之间形成了决策、监督和经营管理的制衡机制。本公司在企业文化理念的导引下，将企业发展、员工道德文化建设与国际先进的经验结合，通过建立员工行为标准和各项政策制度，实现了内部控制和业务发展的有效结合和相互促进，提升了本公司的依法合规经营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

公司设置了内控审计部、法律部等内部控制监督检查部门。

本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通过与公司管理层审阅和讨论公司的信息披露机制和程序以及财务报告内控机制，以确保管理层履行了其确立有效的信息披露机制和程序以及财务报告内控机制的义务，并对公司的财务控制、信息披露机制和程序、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制度进行监督检查。董事会每年还对公司内控自我评估报告进行审定。

本公司采用多种方式开展内部控制的监督检查工作，对本公司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会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贯彻实施。本公司审计部及相关部门每年独立或联合开展各类专项审计，有利于进一步保障本公司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降低本公司经营风险，强化内部控制，优化本公司资源配置，完善本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

核数师酬金

本公司的外聘核数师是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及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经过本公司2006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续聘本公司外聘核数师，并授权董事小组决定其酬金。本公司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审计费用约为5,420.5万元。关于核数师酬金的详细分析，请参见报告第十四章「重要事项」相关内容。

九、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本报告期间，本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通知、召集、召开程序共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一) 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于2007年5月15日在香港召开2006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2007年5月16日的香港《南华早报》、《经济日报》和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

(二) 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2007年8月24日在香港召开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于2007年8月24日刊登在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

十、 董事会报告

董事会报告的主要内容包括：

A、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 对公司经营情况的整体回顾
- 二、 2007年公司行业地位和经营环境
- 三、 业务回顾和分部经营业绩



- (一) 煤炭
 - 1、 煤炭生产
 - 2、 煤炭资源
 - 3、 煤炭销售
 - 4、 煤炭分部经营业绩
 - (1) 营业收入
 - (2) 营业成本
 - (3) 营业利润



- (二) 铁路
 - 1、 铁路运营
 - 2、 铁路分部经营业绩
 - (1) 营业收入
 - (2) 营业成本
 - (3) 营业利润



- (三) 港口
 - 1、 港口运营
 - 2、 港口分部经营业绩
 - (1) 营业收入
 - (2) 营业成本
 - (3) 营业利润



- (四) 发电
 - 1、 电力生产
 - 2、 工程进展
 - 3、 发电分部经营业绩
 - (1) 营业收入
 - (2) 营业成本
 - (3) 营业利润
- 四、 合并经营业绩
 - (一) 合并经营结果
 - (二) 合并财务状况
 - (三) 合并现金流量
- 五、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 六、 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
- 七、 资本开支
- 八、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
- B、 公司投资情况
- C、 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D、 主要会计政策选择的说明及重要会计估计的解释
- E、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F、 利润分配预案
- G、 其他披露事宜

A、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对公司经营情况的整体回顾

近年来，中国神华树立了创建本质安全型、质量效益型、科技创新型、资源节约型、和谐发展型的综合性能源公司的发展目标。面对众多的挑战与机遇，2007年公司做好以下经营工作：

- 坚持能源一体化经营模式；
- 将有机增长和并购发展相结合；
- 在发展煤炭业务的基础上，协同发展铁路、港口、电力业务，保持和提升公司的竞争优势；
- 坚持创新与规范相结合，做好精细化管理，规范公司流程，防范和控制风险，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及
- 推进公司向国际化经营发展。

2007年，经过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各项经营指标都得到进一步提升。

按企业会计准则，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营业收入为821.07亿元(2006年：651.86亿元)，同比增长26.0%。营业利润为299.59亿元(2006年：247.62亿元)，同比增长21.0%。净利润为231.48亿元(2006年：193.92亿元)，同比增长19.4%。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7.66亿元(2006年：166.20亿元)，同比增长18.9%。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基本每股收益1为1.066元(2006年：0.919元)，同比增长16.0%。本集团平均每股净资产2为5.32元(2006年：3.57元)，同比增长49.0%。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总资产回报率3为9.7%(2006年11.2%)，同比下降1.5个百分点。平均净资产收益率4为20.1%(2006年：25.7%)，同比下降5.6个百分点。息税折旧摊销前盈利5为406.92亿元(2006年：339.83亿元)，同比增长19.7%。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总债务资本比6为28.8%(2006年：40.1%)，同比下降了11.3个百分点。

1 基本每股收益是按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相关年度的加权平均数计算的。

2 平均每股净资产是按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本年平均净资产，及相关年度的加权平均股数计算的。

3 总资产回报率是按净利润及年末资产总计计算的。

4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是按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本年平均净资产，及归属于本公司股东净利润计算的。

5 息税折旧摊销前盈利乃管理层用以衡量本公司营运表现的方法，定义为净利润加上财务费用、投资收益、所得税以及折旧及摊销。本公司在此呈列的息税折旧摊销前盈利是为了向投资者提供有关营运表现的额外资料，及由于本公司的管理层认为息税折旧摊销前盈利乃被证券分析师、投资者及其它相关方普遍用于评估矿业公司营运表现的基准，对投资者会有所帮助。息税折旧摊销前盈利并非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所认可的项目。阁下不应视其为该年度利润的替代指标来衡量业绩表现，也勿视其为营运活动现金流量的替代指标以衡量流动性。本公司对息税折旧摊销前盈利的计算方法可能与其它公司所采用者不同，因此可比性或许有限。此外，息税折旧摊销前盈利并非拟作为管理层可酌情决定使用的自由现金流量基准，原因是它并不反映如利息支出、税项支出及债务偿还规定等带来的若干现金需求。

6 总债务资本比=[长期付息债务+短期付息债务(含应付票据)]/(总债务+权益合计)

二、 2007年公司行业地位和经营环境

中国神华拥有煤、路、港、电一体化的独特竞争优势，在中国煤炭行业处于领导地位。2007年本公司原煤产量1.67亿吨，占全国原煤产量25.36亿吨的6.6%，商品煤销量2.09亿吨，占全国煤炭消费量25.8亿吨的8.1%，市场占有率列国内同行业第一位。国内煤炭行业集中度偏低。近期国家出台了《煤炭产业政策》等多项政策，实施以大集团为主的煤炭行业资源整合战略，推进煤炭企业在安全、职工健康和环境治理方面的工作。煤炭行业整合政策有利于公司加快发展，但公司也将面临著出现更强劲的竞争对手、成本上升以及市场竞争环境日益复杂等方面所带来的挑战。有关介绍请参阅本年报第十一章《经营环境》。

三、 业务回顾和分部经营业绩

本集团主要在中国从事煤炭、铁路、港口和发电及有关的业务。

按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分部报告

	煤炭		铁路		港口		发电		其他		抵销		合计	
	2007年 百万元	2006年 百万元 (重述)	2007年 百万元	2006年 百万元 (重述)	2007年 百万元	2006年 百万元 (重述)	2007年 百万元	2006年 百万元 (重述)	2007年 百万元	2006年 百万元 (重述)	2007年 百万元	2006年 百万元 (重述)	2007年 百万元	2006年 百万元 (重述)
营业收入：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56,246	46,559	1,455	1,254	103	75	24,303	17,298	-	-	-	-	82,107	65,186
分部间交易收入	9,703	6,744	14,755	11,704	1,878	1,494	84	83	-	-	(26,420)	(20,025)	-	-
营业收入合计	65,949	53,303	16,210	12,958	1,981	1,569	24,387	17,381	-	-	(26,420)	(20,025)	82,107	65,186
营业成本	(44,512)	(34,600)	(5,330)	(4,129)	(1,230)	(1,017)	(15,952)	(10,899)	-	-	26,308	19,949	(40,716)	(30,69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15)	(930)	(530)	(402)	(63)	(50)	(224)	(161)	-	-	-	-	(1,832)	(1,543)
销售费用	(458)	(401)	(22)	(33)	-	-	(42)	(19)	-	-	-	-	(522)	(453)
管理费用	(2,310)	(1,886)	(1,704)	(1,747)	(294)	(263)	(2,010)	(1,829)	(306)	(219)	-	-	(6,624)	(5,944)
资产减值损失	(262)	(191)	-	-	(13)	-	(434)	(19)	-	-	-	-	(709)	(210)
分部利润	17,392	15,295	8,624	6,647	381	239	5,725	4,454	(306)	(219)	(112)	(76)	31,704	26,340
营运利润率(%)	26.4	28.7	53.2	51.3	19.2	15.2	23.5	25.6						
财务费用													(2,666)	(2,11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83	(23)
投资收益													638	559
营业利润													29,959	24,762
营业外收入													209	249
营业外支出													(539)	(382)
利润总额													29,629	24,629
所得税费用													(6,481)	(5,237)
净利润													23,148	19,392
补充信息：														
折旧及摊销费用	3,463	3,229	1,695	1,392	641	480	3,233	2,696	3	2	-	-	9,035	7,799
资本性支出	16,425	10,243	3,124	4,021	504	1,209	10,850	11,900	84	121	-	-	30,987	27,494



表10.1：分行业经营情况

分行业	2007年			营业收入比 2006年增加 (%)	营业成本比 2006年增加 (%)	营业利润率比 2006年增减 百分点
	营业收入 (百万元)	营业成本 (百万元)	营业利润率 (%)			
煤炭分部	65,949	44,512	32.5	23.7	28.6	下降2.6个 百分点
铁路分部	16,210	5,330	67.1	25.1	29.1	下降1.0个 百分点
港口分部	1,981	1,230	37.9	26.3	20.9	上升2.7个 百分点
发电分部	24,387	15,952	34.6	40.3	46.4	下降2.7个 百分点

表10.2：分地区经营情况

地区	营业收入 (百万元)	营业收入 比上年度增加 (%)
国内市场	72,541	29.4
亚太市场	9,222	4.5
其他市场	344	17.8

(一) 煤炭

1、煤炭生产

表10.3：商品煤产量

	2005年 百万吨	2006年 百万吨	2007年 百万吨	06-07 变化比率 %
神东矿区	94.9	105.5	110.6	4.8
补连塔	16.5	20.0	18.4	(8.0)
大柳塔—活鸡兔	19.6	18.1	18.7	3.3
榆家梁	15.5	16.1	16.5	2.5
上湾	11.5	12.1	12.1	-
哈拉沟	12.3	12.1	12.1	-
康家滩	8.0	10.3	11.6	12.6
石圪台	0.2	5.8	8.7	50.0
乌兰木伦	4.4	4.4	5.0	13.6
锦界	-	0.4	3.7	825.0
其他	6.9	6.2	3.8	(38.7)
准格尔矿区	19.8	23.5	25.2	7.2
黑岱沟	19.8	23.5	25.2	7.2
万利矿区	5.0	4.8	16.0	233.3
胜利矿区	1.6	2.8	6.2	121.4
合计	121.4	136.6	158.0	15.7

本集团煤炭分部由神东矿区、准格尔矿区、万利矿区和胜利矿区组成。2007年本集团商品煤产量达到158.0百万吨(2006年：136.6百万吨)，同比增加21.4百万吨，增长15.7%。2007年本集团矿井采煤、掘进机械化率达到100%，煤炭产量继续保持稳健快速增长。锦界煤矿(2006年收购)、万利矿区、胜利矿区的产量都大幅度增长。

2007年神东矿区的商品煤产量达到110.6百万吨，同比增长4.8%，占同期本公司商品煤总产量的70.0%。2007年神东矿区商品煤产量同比增加5.1百万吨，占公司商品煤产量总增量21.4百万吨的23.8%。神东矿区通过采取加长工作面、提高设备可靠性等措施，继续保持在全世界井工矿中的产量和井下工人生产效率的领先水平。2007年末，神东矿区拥有补连塔、大柳塔、榆家梁、哈拉沟、上湾、康家滩6个千万吨级矿井。2007年神东矿区井下工人人均煤炭产量为29,105吨。同时，神东矿区亦非常重视对生态环境的保护，2007年神东分公司生态建设投入资金共计81.43百万元，是历年来投资最大、项目最多的一年，使矿区的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

2007年准格尔矿区黑岱沟矿商品煤产量达到25.2百万吨，同比增长7.2%。2007年准格尔矿区商品煤产量同比增加1.7百万吨，占公司商品煤产量总增量21.4百万吨的8.0%。2007年，准格尔矿区在生产技术提高上取得了重要成就，不但引进了当今世界露天开采的先进工艺和设备，如轮斗工艺、吊斗铲倒堆工艺以及单车载重量超过300吨的电动轮矿山用车等，同时，黑岱沟露天煤矿成功应用「抛掷爆破技术」，有效抛掷率达25%以上，节约剥离费用约15百万元以上。2007年，准格尔矿区完成露天矿排土场复垦面积120万平方米，复垦率达到100%。

2007年万利矿区商品煤产量达到16.0百万吨，同比增长233.3%。2007年万利矿区商品煤产量同比增加11.2百万吨，占公司商品煤产量总增量21.4百万吨的52.3%。万利矿区将矿井合并与技术改造、大幅提高采矿机械化程度结合起来，技改后各煤矿综采技术水平提高，生产能力迅速增加。万利矿区的布尔台煤矿建设进展顺利，生产系统基本形成，正在进行设备安装，预计2008年5月投入试运行。布尔台煤矿是世界最大的一次性设计、一次性建设、一次性投产的矿井，核定矿井建设规模为每年20百万吨。万利矿区将是公司未来几年产量的主要增长点之一。

2007年胜利矿区商品煤产量达到6.2百万吨，同比增长121.4%。2007年胜利矿区商品煤产量同比增加3.4百万吨，占公司商品煤产量总增量21.4百万吨的15.9%。胜利一号露天煤矿建设任务基本完成，具备一期工程设计生产能力。

在煤炭产量快速增长的同时，本集团亦继续保持对煤矿安全生产工作的高度重视，煤炭安全生产记录继续保持国内乃至国际煤炭采掘行业的领先水平。2007年中国神华原煤生产百万吨死亡率为0.006，大幅低于中国全国煤矿1.485和国有重点煤矿0.383的平均水平。所属14个分子公司有11个连续3年杜绝了责任死亡事故；17处生产煤矿有16处全年实现了零死亡，其中有10处煤矿连续安全生产1,000天以上。2007年，中国神华所属17处煤矿中有10个被评为全国安全高效矿井，其中6处被评为特级安全高效矿井。

2、煤炭资源

表10.4：中国标准下煤炭资源和储量

	开采方法	于2007年12月31日		于2006年12月31日	
		可采储量 亿吨	资源量 亿吨	可采储量 亿吨	资源量 亿吨
神东矿区	井工矿	70.33	118.66	61.66	103.54
万利矿区	井工矿	5.97	10.55	6.19	10.49
准格尔矿区	露天矿	26.77	29.77	11.33	13.16
胜利矿区	井工/露天矿	11.75	21.26	11.81	21.33
合计		114.82	180.24	90.99	148.52

表10.5：JORC*标准下煤炭资源和储量

	开采方法	于2007年12月31日		于2006年12月31日	
		可售储量 亿吨	资源量 亿吨	可售储量 亿吨	资源量 亿吨
神东矿区	井工矿	39.69	118.66	38.04	103.54
万利矿区	井工矿	1.40	10.55	3.54	10.49
准格尔矿区	露天矿	23.48	29.77	9.29	13.16
胜利矿区	井工/露天矿	8.63	21.26	8.69	21.33
合计		73.20	180.24	59.56	148.52

* 按于2004年12月生效的澳洲报告矿物资源量及矿产储量的标准(JORC标准)

于2007年12月31日，中国标准下，本集团可采储量为114.82亿吨，资源量为180.24亿吨。如果按2007年原煤产量计算，本公司的煤炭资源储采比达到68.8。

于2007年12月31日，JORC标准下，本公司可售煤炭储量达到73.20亿吨，资源量为180.24亿吨。如果按2007年商品煤产量计算，本公司的煤炭资源可以开采约46年。

2007年本集团获得准格尔矿区的哈尔乌素露天煤矿采矿许可证，增加资源量16.85亿吨，中国标准下可采储量15.67亿吨，JORC标准下可售煤炭储量10.74亿吨。2007年年末，哈尔乌素煤矿矿建剥离工程基本完工，地面生产系统正在形成，预计2008年底投入试生产。

2007年本集团购买了控股股东神华集团持有的神东电力的100%股权，从而将神东电力拥有的黄玉川煤矿并入本集团神东矿区。2007年年末，黄玉川煤矿资源量15.07亿吨，中国标准下可采储量9.44亿吨，JORC标准下可售煤炭储量3.69亿吨。黄玉川煤矿正在进行基本建设，预计2011年投入试生产。

3、 煤炭销售

表 10.6：分区域煤炭销售量

		2005年 百万吨	2006年 百万吨	2007年 百万吨	06-07 变化比率 %
国内销售量		121.1	147.2	185.1	25.7
按区域	华北	49.1	47.9	82.4	72.0
	华东	57.7	66.0	67.2	1.8
	华南	8.5	24.8	26.6	7.3
	东北	4.8	7.9	8.1	2.5
	其它	0.9	0.6	0.8	33.3
按用途	电煤	87.7	115.9	145.1	25.2
	冶金	2.3	3.3	4.3	30.3
	化工	1.5	3.1	3.6	16.1
	其他	29.6	24.9	32.1	28.9
出口销售量		23.3	23.9	24.0	0.4
	韩国	8.3	7.8	9.7	24.4
	中国台湾	6.7	6.1	6.6	8.2
	日本	4.4	4.6	5.0	8.7
	其它	3.9	5.4	2.7	(50.0)
销售量合计		144.4	171.1	209.1	22.2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煤炭销售量为209.1百万吨(2006年：171.1百万吨)，同比增长22.2%。其中，国内销售量为185.1百万吨，占本集团煤炭销售量的88.5%；出口销售量为24.0百万吨，占本集团煤炭销售量的11.5%。

表10.7：根据市场划分煤炭销售量和价格

煤炭销售	2007年		2006年	
	销售量 百万吨	销售价格 元/吨	销售量 百万吨	销售价格 元/吨
国内销售量小计/加权平均价格	185.1	301.8	147.2	296.1
长合同销售量/加权平均价格	147.5	311.2	119.3	296.0
坑口	-	-	2.0	131.9
直达(沿铁路线)	55.1	228.9	36.9	220.4
下水(港口FOB)	92.4	360.2	80.4	334.8
现货销售量/加权平均价格	37.6	265.2	27.9	296.8
坑口	13.0	101.5	5.5	110.0
直达(沿铁路线)	10.7	289.2	9.0	285.7
下水(港口FOB)	13.9	399.3	13.4	380.8
出口销售量/价格	24.0	398.1	23.9	381.6
煤炭销售量合计/加权平均价格	209.1	312.9	171.1	308.1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国内销售收入为558.57亿(2006年：435.75亿元)，同比增长28.2%。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煤炭销售量增加。2007年本集团国内销售量为185.1百万吨(2006年：147.2百万吨)，同比增长25.7%。同期，国内销售量占全部煤炭销售量的比例从86.0%增加到88.5%。内销加权平均价格为301.8元/吨(2006年：296.1元/吨)，同比增长1.9%。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内销长约合同销售量为147.5百万吨(2006年:119.3百万吨),同比增长23.6%。内销现货销售量为37.6百万吨(2006年:27.9百万吨),同比增长34.8%。同期,内销长约合同销售量占全部煤炭销售量的比例从69.7%增加到70.5%。2007年,内销长约合同销售加权平均价格为311.2元/吨(2006年:296.0元/吨),同比增长5.1%。内销现货销售加权平均价格为265.2元/吨(2006年:296.8元/吨),同比下降10.6%。

国内下水(港口FOB)销售是本集团国内销售的主要形式,销售利润率比其他形式高。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国内下水销售量为106.3百万吨(2006年:93.8百万吨),同比增长13.3%。同期,国内下水销售量占国内销售量的比例63.7%下降到57.4%。2007年,国内下水销售价格为365.3元/吨(2006年:341.4元/吨),同比增长7.0%。2007年,本集团国内下水销售量占全国主要港口下水煤量的23.1%,继续保持在沿海动力煤市场份额的领先优势。

国内销量增加是本集团受惠于国内兴旺的煤炭市场,并提高市场营销水平的结果,有利于增加本集团的盈利水平。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出口销售收入为95.66亿(2006年:91.17亿元),同比增长4.9%。2007年本集团出口销量为24.0百万吨(2006年:23.9百万吨),同比增长0.4%。同期,出口销量占全部煤炭销售量的比例从14.0%下降到11.5%。

2007年出口销售价格为398.1元/吨(2006年：381.6元/吨)，同比上升4.3%。上升是以下原因综合的结果：(a)受国际煤炭市场价格走高的影响，与主要客户签订的长约煤炭出口合同价相比2006年的长约煤炭出口合同价有所上升；(b)2007年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升值，出口销售结算适用的加权平均美元兑换汇率为7.5863(2006年：7.9741)，升值4.9%，使得以美元定价表示的出口销售价格折回人民币后有所降低。

2007年本集团对前五大出口煤炭客户销售量为1,658.1万吨，占出口销售总量的69.1%，其中，最大客户销售量为604.1万吨，占出口销售总量的25.2%。前五大出口煤炭客户均为发电公司或燃料公司。

表10.8：根据客户划分煤炭销售量和价格

	2007年			2006年		
	销售量 百万吨	占销售量 %	销售价格 元/吨	销售量 百万吨	占销售量 %	销售价格 元/吨
煤炭销售至外部客户	178.5	85.4	312.3	148.7	86.9	309.1
国内外客户销售	154.5	73.9	299.0	124.8	72.9	295.2
出口销售	24.0	11.5	398.1	23.9	14.0	381.6
煤炭销售至本集团发电业务	30.6	14.6	316.0	22.4	13.1	301.5
煤炭销售量合计/ 加权平均价格	209.1	100.0	312.9	171.1	100.0	308.1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对外部客户煤炭销售收入为557.41亿元(2006年:459.48亿元),同比增长21.3%。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煤炭销售量增加。同期,本集团对外部客户煤炭销售量为178.5百万吨(2006年:148.7百万吨),增长20.0%,其中:国内外客户煤炭销售量为154.5百万吨(2006年:124.8百万吨),增长23.8%。同期,对外部客户煤炭销售量占全部煤炭销售量的比例从86.9%下降到85.4%。对外部客户煤炭销售价格从309.1元/吨增加到312.3元/吨,上升1.0%。

2007年,本集团对国内前五大外部客户销售量达2,168.9万吨,占国内销售总量的11.7%,其中,最大外部客户销售量为646.6万吨,占国内销售总量的3.5%。前五大国内外客户均为发电公司或燃料公司。

向内部发电分部销售煤炭是本集团独特的纵向一体化经营模式。2007年,随著本集团拥有电厂装机容量增加,相应对煤炭需求量增加,对本集团发电业务煤炭销售量为30.6百万吨(2006年:22.4百万吨),增长36.6%。同期,对本集团发电业务销售量占全部煤炭销售量的比例从13.1%增加到14.6%。对本集团发电业务销售价格从301.5元/吨增加到316.0元/吨,增长4.8%。价格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07年沿海地区新投产机组比重高,对本集团发电业务下水煤销售量比例上升,这部分销售价格与坑口和直达销售相比价格较高。2007年,发电分部耗煤量的89.7%来自本集团内部供应,其余从外部采购。

4、 煤炭分部经营业绩

(1) 营业收入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并抵销前本集团煤炭分部营业收入为659.49亿元（2006年：533.03亿元），同比增长23.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07年销售量增加。

(2) 营业成本

表10.9：煤炭分部营业成本明细

	2007年			2006年		
	成本 百万元	数量 百万吨	单位成本 元/吨	成本 百万元	数量 百万吨	单位成本 元/吨
从第三方采购的煤炭成本	10,719	51.9	206.5	6,777	35.4	191.4
煤炭生产成本	11,337	157.2	72.1	8,991	135.7	66.3
原材料、燃料和动力	2,874	157.2	18.3	1,830	135.7	13.5
人工成本	1,612	157.2	10.3	1,149	135.7	8.5
折旧与摊销	3,372	157.2	21.4	3,063	135.7	22.6
其他	3,479	157.2	22.1	2,949	135.7	21.7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煤炭分部营业成本为445.12亿元（2006年：346.00亿元），同比增长28.6%。营业成本由外购煤成本、煤炭生产成本和煤炭运输成本组成。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从第三方采购煤量增加，自产煤生产成本增加，商品煤销量增加等。

煤炭分部单位煤炭生产成本为72.1元/吨（2006年：66.3元/吨），同比增长8.7%。单位外购煤成本为206.5元/吨（2006年：191.4元/吨），同比增长7.9%。

(3) 营业利润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煤炭分部利润为173.92亿元（2006年：152.95亿元），同比增长13.7%。同期，煤炭分部的营运利润率从28.7%下降到26.4%。



(二) 铁路

本集团充分利用自有铁路和港口一体化的运输系统，解决了中国其它煤炭公司普遍存在的运输瓶颈问题，拥有业内独一无二的竞争优势。借助独享的5条自有铁路专线，本集团既可以将煤炭源源不断运输到港口销售给中国各地和其它国家，也可以有充分的空间调控煤炭销量，占领以中国沿海地区为主的目标市场，为客户提供稳定、充足的煤炭产品。

1、 铁路运营

表10.10：铁路运输周转量

	2005年 十亿吨公里	2006年 十亿吨公里	2007年 十亿吨公里	06-07 变化比率 %
自有铁路	84.3	99.0	116.7	17.9
神朔铁路	23.6	26.7	29.4	10.1
朔黄-黄万铁路	51.2	60.0	72.7	21.2
大准铁路	6.1	8.6	9.8	14.0
包神铁路	3.4	3.7	4.8	29.7
国有铁路	23.8	25.4	25.1	(1.2)
煤炭运输周转量合计	108.1	124.4	141.8	14.0

本集团目前拥有并经营著朔黄铁路、神朔铁路、大准铁路、包神铁路、黄万铁路五条铁路，总营运里程近1,367公里。其中，神朔——朔黄铁路是中国两条主要的西煤东运铁路大通道之一。本集团主要通过自有铁路运输煤炭，同时也通过国有铁路运输部分煤炭。

2007年本集团的煤炭运输总周转量为141.8十亿吨公里(2006年：124.4十亿吨公里)，增长14.0%。其中，本公司自有铁路的煤炭运输周转量为116.7十亿吨公里(2006年：99.0十亿吨公里)，增长17.9%。自有铁路煤炭运输周转量占煤炭运输总周转量的比例为82.3%，比2006年的79.6%有所上升。

2、 铁路分部经营业绩

(1) 营业收入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并抵销前本集团铁路分部营业收入为162.10亿元(2006年：129.58亿元)，同比增长25.1%。其中，铁路分部为内部运输煤炭产生收入为147.55亿元(2006年：117.04亿元)，同比增长26.1%，占铁路分部营业收入91.0%。同时，本集团利用部分铁路线的富余运力，为第三方提供运输服务，获得运输收入。2007年铁路分部营业收入增加，主要原因是运输量增加，铁路运费变动不大。

(2) 营业成本

表 10.11：铁路营业成本

	2007年 百万元	2006年 百万元
原材料、燃料和动力	1,490	1,102
人工成本	993	717
折旧与摊销	1,435	1,219
外部运输费	201	158
其他	422	321
内部运输业务成本	4,541	3,517
外部运输业务成本	658	480
小计	5,199	3,997
其他业务成本	131	132
营业成本	5,330	4,129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铁路分部营业成本为53.30亿元(2006年：41.29亿元)，同比增长29.1%。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自有铁路运量增加，燃料动力成本增加，以及购置新机车和大准铁路站台改造后折旧增加。

铁路分部的单位运输成本为0.045元/吨公里(2006年：0.040元/吨公里)同比增长12.5%，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人工成本增加。

(3) 营业利润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铁路分部利润为86.24亿元(2006年：66.47亿元)，同比增长29.7%。同期，铁路分部的营运利润率从51.3%上升到53.2%。



13

(三) 港口

本集团除了拥有自有铁路煤炭运输专线以外，还拥有黄骅港和神华天津煤码头，年下水煤能力超过1亿吨。

1、 港口运营

表 10.12：港口下水煤量

	2005年 百万吨	2006年 百万吨	2007年 百万吨	06-07 变化比率 %
自有港口	67.1	80.8	100.4	24.3
黄骅港	67.1	79.2	81.2	2.5
神华天津煤码头	-	1.6	19.2	1,100.00
第三方港口	33.2	36.9	29.9	(19.0)
秦皇岛港	17.7	21.2	18.2	(14.2)
天津港	15.5	14.7	10.7	(27.2)
其他	-	1.0	1.0	-
港口下水煤量合计	100.2	117.7	130.3	10.7

本集团拥有并经营黄骅港和神华天津煤码头，它们已经成为本集团煤炭销往国内沿海市场和海外市场的主要中转海港。其中，黄骅港是中国第二大煤炭下水港口。此外，本集团还通过秦皇岛港、天津港等第三方港口运输煤炭。

2007年本集团港口下水煤量达130.3百万吨，占本公司全年商品煤销售量的62.3%。其中，公司自有港口黄骅港和神华天津煤码头共完成下水煤量100.4百万吨，同比增加19.6百万吨，增长24.3%，占公司总下水量的77.1%。

2006年末投入运营的神华天津煤码头3个泊位，在2007年逐步提升煤炭吞吐能力，下水煤量增加到19.2百万吨。2007年9月神华天津煤码头一期工程顺利通过交通部工程验收。2007年神华天津煤码头装载15万吨级以上船舶9艘，作业的快捷、高效获得船方的一致好评。

2、 港口分部经营业绩

(1) 营业收入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并抵销前本集团港口分部营业收入为19.81亿元(2006年：15.69亿元)，同比增长26.3%。其中，港口分部为内部运输煤炭产生收入为18.78亿元(2006年：14.94亿元)，同比增长25.7%，占港口分部营业收入94.8%。2007年港口分部营业收入增加，主要原因是运输量增加，港口运费变动不大。

(2) 营业成本

表10.13：港口营业成本

	2007年 百万元	2006年 百万元
原材料、燃料和动力	207	117
人工成本	72	39
折旧与摊销	582	429
其他	304	386
内部运输业务成本	1,165	971
外部运输业务成本	58	46
其他业务成本	7	-
营业成本	1,230	1,017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港口分部营业成本为12.30亿元(2006年：10.17亿元)，同比增长20.9%。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自有港口运输量增加，神华天津煤码头投产后折旧增加。

港口分部的单位运输成本为11.6元/吨(2006年：12.0元/吨)同比下降3.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运输量增加产生的经济规模效益而使单位运输费用减少。

(3) 营业利润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港口分部利润为3.81亿元(2006年：2.39亿元)，同比增加59.4%。同期，港口分部的营运利润率从15.2%上升到19.2%。



(四) 发电

1. 电力生产

表10.14：电厂装机容量

地理位置	于2006年	2007年 新增 装机容量 兆瓦	于2007年12月31日		
	12月31日 (重述) 装机容量 兆瓦		装机容量 兆瓦	权益 装机容量 兆瓦	
黄骅电力	河北	1,200	-	1,200	612
盘山电力	天津	1,000	-	1,000	332
三河电力	河北	700	600	1,300	365
国华准格尔	内蒙古	660	660	1,320	896
北京热电	北京	400	-	400	204
准能电力	内蒙古	200	-	200	116
绥中电力	辽宁	1,600	-	1,600	1,040
宁海电力	浙江	2,400	-	2,400	1,440
锦界能源	陕西	600	1,200	1,800	1,260
神木电力	陕西	200	-	200	102
台山电力	广东	3,000	-	3,000	2,400
神东煤炭	内蒙古	324	-	324	301
神东电力	内蒙古	347	-	347	218
装机容量合计		12,631	2,460	15,091	9,286

表10.15：2007年电厂综合业务指标

	所在电网	总发电量	总售电量	平均利用小时	售电标准煤耗
		亿千瓦时	亿千瓦时	小时	克/千瓦时
黄骅电力	华北电网	64.8	61.5	5,396	326
盘山电力	华北电网	59.5	55.9	5,952	328
三河电力	华北电网	46.6	43.5	5,547	328
国华准格尔	华北电网	41.8	38.4	5,057	330
北京热电	华北电网	25.5	22.6	6,363	285
准能电力	华北电网	12.3	11.1	6,169	398
绥中电力	东北电网	104.7	99.1	6,542	328
宁海电力	华东电网	141.7	133.5	5,905	323
锦界能源	西北电网	53.7	48.8	5,589	343
神木电力	西北电网	13.9	12.6	6,926	394
台山电力	南方电网	192.6	180.9	6,420	319
神东煤炭	西北电网	18.6	16.3	5,755	398
神东电力	西北电网	21.6	19.3	6,231	441
合计/加权平均		797.4	743.5	5,995	332

本集团积极发展与煤炭业务有协同效应的清洁火电业务，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控制及经营13家燃煤发电厂，总装机容量及权益装机容量分别为15,091兆瓦及9,286兆瓦，同比增长19.5%和23.6%。权益装机容量占总装机容量的61.5%。期末本集团平均单机容量达到351兆瓦，同比增加10兆瓦。

2007年本集团的总发电量为797.4亿千瓦时，同比增加218.8亿千瓦时，增长了37.8%；总销售电量为743.5亿千瓦时，同比增加204.4亿千瓦时，增长了37.9%；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数达到5,995小时，同比下降92小时，但仍然保持中国同业的领先水平，比同期全国火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5,316小时高出679小时。

2007年本集团发电业务燃煤消耗量34.1百万吨，其中，耗用神华煤为30.6百万吨，占89.7%。售电标准煤消耗率为332克/千瓦时，燃煤效率与2006年基本持平。

本集团发电分部亦非常重视环保和高新技术运用，致力于发展清洁火电业务。截至2007年底，发电分部87%的机组加装和运营了脱硫装置，该项指标在全国居于首位；82.5%的燃煤机组均配置了除尘效率大于99%的静电除尘器。2007年，三河电力二期成功应用烟塔合一技术，降低设计和建设成本1800万元以上；正在实施的1,000兆瓦机组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技术和万吨级低温多效海水淡化技术可分别节省基建投资10百万元和55百万元。本集团发电业务已经应用了包括煤电一体化、空冷技术、烟塔合一、中水利用、脱硫脱硝技术等多项技术和措施，减少排放，提高生产效率。

2. 工程进展

三河电力二期工程2×300兆瓦燃煤机组，采用100%烟气脱硫、脱硝系统，以城市污水为冷却水源并应用先进的「烟塔合一」技术。本工程#3机组和#4机组分别于2007年8月31日和2007年11月10日顺利通过168小时满负荷试运行。

国华准格尔三期扩建工程扩建规模为2×330兆瓦燃煤机组。本工程#3机组和#4机组分别于2007年9月26日和2007年9月30日顺利通过168小时满负荷试运行。

锦界能源二期工程建设规模2×600兆瓦燃煤机组。本工程#3机组和#4机组分别于2007年5月1日和2007年12月22日顺利通过168小时满负荷试运行。

三河电力二期、国华准格尔三期和锦界能源二期项目均实现脱硝同步投产,三河电力二期工程还实现了脱硝同步投产。

此外,本集团发电分部在2007年8月收购了神华集团拥有的神东煤炭和神东电力的全部股权,分别增加装机容量324兆瓦和347兆瓦。这两家公司共有4台共540兆瓦的机组采用煤矸石发电,属于煤炭综合利用环保项目。

除燃煤发电以外,本集团还运营一家燃气电厂—余姚电力。2007年余姚电力装机容量为780兆瓦,发电量2.96亿千瓦时,上网电价396.6元/千瓦时。

3. 发电分部经营业绩

(1) 营业收入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并抵销前本集团发电分部营业收入为243.87亿元(2006年:173.81亿元),同比增长40.3%。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团售电量增加,和2006年6月国家实行煤电价格联动政策调高电价的影响。

表10.16: 电厂售电电价

		2007年	2006年 (重述)
	所在电网	售电电价 元/兆瓦时	售电电价 元/兆瓦时
黄骅电力	华北电网	295	299
盘山电力	华北电网	340	337
三河电力	华北电网	299	307
国华准格尔	华北电网	217	205
北京热电	华北电网	375	377
准能电力	华北电网	176	170
绥中电力	东北电网	302	297
宁海电力	华东电网	363	347
锦界能源	西北电网	216	211
神木电力	西北电网	247	244
台山电力	南方电网	382	371
神东煤炭	西北电网	216	220
神东电力	西北电网	199	182
加权平均		321	312

(2) 营业成本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并抵销前本集团发电分部营业成本为159.52亿元（2006年：108.99亿元），同比增长46.4%。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沿海电厂比如：台山电力、宁海电力和黄骅电力燃料用量增加并且其单位成本高于本集团的平均水平，燃料价格上升；新投产发电机组，使得折旧增加，新聘用人员使得人工成本增加。

表 10.17：电厂燃煤成本和标煤单价

		2007年		2006年 (重述)	
		燃料成本 元/兆瓦时	标煤单价 元/吨	燃料成本 元/兆瓦时	标煤单价 元/吨
运营电厂	所在电网				
黄骅电力	华北电网	136	419	124	370
盘山电力	华北电网	134	405	122	369
三河电力	华北电网	133	403	119	367
国华准格尔	华北电网	77	233	69	214
北京热电	华北电网	111	389	95	354
准能电力	华北电网	93	226	85	213
绥中电力	东北电网	158	479	141	430
宁海电力	华东电网	178	548	164	499
锦界能源	西北电网	67	191	82	238
神木电力	西北电网	61	154	58	147
台山电力	南方电网	174	547	157	493
神东煤炭	西北电网	40	101	21	36
神东电力	西北电网	68	154	60	127
加权平均		140	431	132	386

(3) 营业利润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发电分部营业利润为57.25亿元（2006年：44.54亿元），同比增长28.5%。同期，发电分部的营运利润率从25.6%下降到23.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平均利用小时降低，燃料价格上升。

四、合并经营业绩

(一) 合并经营成果

1、营业收入

表10.18：营业收入明细

	2007年	2006年 (重述)	变化比例
	百万元	百万元	%
主营业务收入			
— 煤炭收入	55,741	45,948	21.3
— 电力收入	23,922	17,056	40.3
— 运输收入	1,346	1,185	13.6
小计	81,009	64,189	26.2
其他业务收入	1,098	997	10.1
合计	82,107	65,186	26.0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为821.07亿元(2006年：651.86亿元)，同比增长26.0%。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煤炭产销量增加；新机组投产，售电量增加。同期，煤炭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70.5%下降到的67.9%，电力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从26.2%上升至29.1%。

2007年，本集团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为215.49亿元，占本集团全部销售收入的26.2%。

2、营业成本

表10.19：营业成本明细

	2007年	2006年 (重述)	变化比例
	百万元	百万元	%
外购煤成本	10,719	6,935	54.6
原材料、燃料及动力	6,276	3,764	66.7
人工成本	3,960	2,677	47.9
折旧及摊销	8,681	7,515	15.5
运输费	6,845	6,259	9.4
其他	4,235	3,546	19.4
合计	40,716	30,696	32.6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的营业成本为407.16亿元(2006年：306.96亿元)，同比增长32.6%。

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 (1) 外购煤成本大幅上升的主要原因是2007年从第三方采购的煤炭量同比上升46.6%，及采购煤价同比上升7.9%。
- (2) 原材料、燃料及动力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随著矿井开采的延伸，煤炭产量的增加，配件、原材料和燃料的使用量相应增加；铁路运输量增加，燃料使用量增加；以及电力发电量增加，从本集团煤炭分部以外采购的煤炭量增加。
- (3) 人工成本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因公司业绩上升调整工资，电厂、煤矿增加雇员。
- (4) 折旧及摊销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新机组投产，以及万利矿区技改后，设备和井下建筑物有所增加。
- (5) 运输费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国有铁路运输量增加。
- (6) 其他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随著商品煤产量增加，洗选加工费增加；搬迁补偿费及新增政府收费的影响，如可持续发展基金、环境保护基金和煤矿转产基金。

2007年，本集团的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为92.72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的16.4%。

3、 营业税金及附加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营业税金及附加为18.32亿元(2006年：15.43亿元)，同比增长18.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运输收入增加及煤炭产量增加。

4、 销售费用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销售费用为5.22亿元(2006年：4.53亿元)，同比增长15.2%。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随煤炭销量增加，相关费用增加。

5、 管理费用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管理费用为66.24亿元(2006年：59.44亿元)，同比增长11.4%。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煤矿及发电分部维修费增加。

6、 财务费用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财务费用为26.66亿元（2006年：21.14亿元），同比增长26.1%。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平均贷款余额增加，贷款利率有所上升。

7、 资产减值损失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资产减值损失为7.09亿元（2006年：2.10亿元），同比增长237.6%。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 (1) 余姚电力，计提减值准备2.00亿元。自2006年12月设备调试后，因东海天然气供气量不足，目前处于间隙发电状态。公司从供气时间、售电价格、「电量替代」为主要边界条件对电厂未来产生现金流量进行判断。根据目前形势判断，上述因素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从谨慎的角度出发，根据测试结果提取了相应减值准备。
- (2) 准能电力计提减值准备1.67亿元。依据内蒙古自治区政府文件（内政发[2007]19号）文件有关规定，准能电力属于文件规定的关停范围，计划于2010年关闭。公司据此计提了相关减值准备。
- (3) 备品备件计提减值准备2.57亿元。煤炭生产规模的扩大，设备的更新，公司从谨慎的角度对部分库龄较长的备品备件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
- (4) 神东电力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0.72亿元。为应收沧州化学工业股份公司销售款，截止于本报告日该公司已经进入破产重整阶段。

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2.83亿元（2006年：损失0.23亿元），同比增长超过100%。增加的原因是2007年日元汇率下降。本集团使用其认为合适的市场咨询和评估方法来估计公允价值金额。

掉期交易的公允价值，是指交易双方在交易中所达成的出售资产，清偿负债的现行交易金额。我公司在与对方进行日元债务货币掉期交易过程中，会于每个交易日收到对方支付的日元还本付息金额，即取得交易资产；同时需向对方支付美元还本付息金额，即偿付负债。而作为公允价值计算依据的，就是剩余交易期间内每个交易日公司预计收取的资产和偿付的负债对冲后所产生的交易净额。通过这些未来的一系列交易净额折现后汇总，即得到了公司现行交易的公允价值。

在计算估值上，目前主要采用Black-Scholes模型和现金流折现法作为基础。期限在一年内的利率曲线部分参照货币市场利率，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利率曲线部分则是通过掉期利率的线性插值得到。

9、 投资收益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投资收益为6.38亿元(2006年：5.59亿元)，同比增长14.1%。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出售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的收益及委托贷款收益的增加。

10、 所得税费用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所得税费用为64.81亿元(2006年：52.37亿元)，同比增长23.8%。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利润总额增加，相应所得税费用增加；实际税率略有上升。

11、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7.66亿元(2006年：166.20亿元)，同比增长18.9%。

(二) 合并财务状况

1、 应收账款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应收账款为58.86亿元(2006年：46.77亿元)，同比增长25.8%。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发电分部收入增加，其结算期较其他分部长。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重为2.5%(2006年：2.7%)，同比下降0.2个百分点。

2、 存货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存货为63.37亿元(2006年：48.80亿元)，同比增长29.9%。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煤炭生产用设备增加引起的备品备件增加。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存货占总资产的比重为2.7%(2006年：2.8%)，同比下降0.1个百分点。

3、 长期股权投资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为38.11亿元(2006年：41.09亿元)，同比下降7.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合并定洲电力引起的长期股权投资的下降，抵销了其他方面的增长。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占总资产的比重为1.6%(2006年：2.4%)，同比下降0.8个百分点。

4、 固定资产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固定资产为1,163.70亿元(2006年：1,019.76亿元)，同比增长14.1%。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万利矿区改造项目完成；锦界能源二期工程完工；新投产的发电机组。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固定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为48.7%(2006年：59.1%)，同比下降10.4个百分点。

于2007年12月31日，建筑物净额占固定资产净额的11.0%；井巷资产净额占固定资产净额的2.8%；与井巷资产相关之机器和设备净额占固定资产净额的12.5%；发电装置及相关机器和设备净额占固定资产净额的39.1%；铁路及港口构筑物净额占固定资产净额的32.7%；家具、固定装置、汽车及其他设备净额占固定资产净额的1.9%。

5、 在建工程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在建工程为187.13亿元(2006年：121.72亿元)，同比增长53.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团正在建设准格尔矿区哈尔乌素露天矿、万利矿区布尔台矿；以及部分电力项目。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在建工程占总资产的比重为7.8%(2006年：7.1%)，同比增长0.7个百分点。

6、 无形资产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形资产为213.10亿元(2006年：173.38亿元)，同比增长22.9%。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土地使用权和采矿权的增加。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形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为8.9%(2006年：10.0%)，同比下降1.1个百分点。

7、 短期借款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短期借款为49.03亿元(2006年：108.05亿元)，同比下降54.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团优化债务结构，调整了长短期债务比例，偿还了部分贷款。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短期借款占总资产的比重为2.1%(2006年：6.3%)，同比下降4.2个百分点。

8、 长期借款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长期借款为497.18亿元（2006年：424.27亿元），同比增长17.2%。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新建电力项目增加了长期借款。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长期借款占总资产的比重为20.8%（2006年：24.6%），同比下降3.8个百分点。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人民币长期借款余额为445.95亿元，日元长期借款余额折合人民币为48.18亿元，美元长期借款余额折合人民币为3.05亿元。

9、 资本结构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为37.7%（2006年：48.6%），同比降低10.9个百分点。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利息支出）为8.46倍（2006年：8.68倍）。

（三） 合并现金流量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为534.04亿元（2006年：157.58亿元），增加23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从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45.65亿元增加到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99.35亿元，增长21.9%。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销售收入的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从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净流出271.76亿元增加到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净流出307.42亿元，增长13.1%。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固定资产投入增加及收购项目支付的现金的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从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净流出25.66亿元增加到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净流入384.53亿元，增长1,598.6%。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07年本集团发行18亿股A股，获得融资收入净额659.88亿元。

五、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序号	公司(单位)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万元)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万元)
1	中电国华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电力企业	生产及销售电力	163,676.02	1,196,774.21	398,211.21	23,536.46
2	广东国华粤电台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企业	生产及销售电力	270,000.00	1,131,601.84	331,173.51	136,750.21
3	河北国华沧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企业	生产及销售电力	100,000.00	596,453.95	139,848.32	20,112.13
4	浙江国华浙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企业	生产及销售电力	175,340.00	1,167,023.85	259,375.14	76,903.30
5	浙江国华余姚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企业	生产及销售电力	17,000.00	207,601.29	5,790.92	-26,899.82
6	河北国华定洲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企业	生产及销售电力	93,073.00	429,570.90	123,521.64	20,480.55
7	绥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企业	生产及销售电力	262,453.00	809,207.08	279,567.10	14,363.45
8	神华准格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企业、 煤矿经营	煤炭开采及发展； 生产及销售电力	710,234.33	1,188,382.71	1,034,517.41	161,055.94
9	神华北电胜利能源有限公司	煤矿经营	煤炭开采及发展	52,500.00	164,088.47	64,610.10	10,157.01
10	北京神华昌运高技术配煤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配煤技术研究	20,000.00	53,765.55	52,253.79	35,570.55
11	北京神华恒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煤炭运销	煤炭采购与销售	5,000.00	84,807.51	14,835.16	98,351.59
12	神华集团神东胜煤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提供综合服务	21,500.00	304,746.42	113,278.94	11,385.19
13	神华黄骅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港口	提供港口服务	182,000.00	731,341.08	174,977.79	14,750.07
14	朔黄铁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铁路运营	提供运输服务	588,000.00	1,868,856.03	923,688.27	338,505.86
15	神华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铁路运营	提供运输服务	100,387.00	222,262.71	131,607.95	17,081.72

本公司持有朔黄铁路52.7%股权。朔黄铁路是运输本公司煤炭的主要铁路之一。2007年，朔黄铁路公司营业收入达到79.60亿元，营业利润达到49.03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33.57亿元，占本年度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7.66亿元的17.0%。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收购了神华集团持有的神东煤炭及神东电力100%的股权，详情请见第十四章第(三)部分「本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之第1项。

六、 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

(一) 2008年宏观经济和行业环境展望

展望2008年，中国经济仍将保持快速增长，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 1、 从国内煤炭市场来看，2008年中国经济的快速增长使能源需求强劲增长。主要用煤行业对煤炭仍将保持旺盛需求。煤炭供应方面，国家严控煤炭固定资产投资和煤炭铁路运输瓶颈将对煤矿产能释放有所制约。预计2008年全国煤炭供需将保持总体平衡、量价高位波动的态势，受铁路运输瓶颈和季节因素影响，不同地区、部分时段、部分煤种供应偏紧或富余的状况将同时存在。受政策性成本上升等因素影响，煤炭价格仍存在进一步上涨的可能性。
- 2、 从亚太煤炭市场来看，2008年亚太地区煤炭市场将呈现需求旺盛、供应偏紧的态势。主要煤炭进口国的煤炭消费和进口都呈现增长态势，而澳大利亚受运力制约和印度尼西亚煤炭供应受雨季等因素影响，导致煤炭供应增长缓慢，加上中国煤炭进出口格局的变化，亚太地区煤炭供应呈现紧张格局。预计2008年煤炭供应出现季节性、时段性偏紧的格局，现货煤炭价格保持高位震荡，合约煤价同比上涨。
- 3、 从国内电力市场来看，2008年全国电力供需基本平衡，全国局部地区、部分时段电力供应紧张和富余的情况同时存在，电力供应紧张现象会进一步减少。从区域分布来看，华北、华东电网电力供需基本平衡；华中、东北、西北电网电力总体富余；南方电网电力供需偏紧；浙江、广东等局部地区仍将出现电力供应紧张局面。

(二) 2008年经营目标与经营策略

围绕「做强做大、打造辉煌」，创建世界领先的综合性能源公司这一战略目标，公司的总体经营发展战略包括：选择性地收购高质量的煤炭资源，保持煤炭生产高速增长，扩大内部运输网络，加强客户关系管理和市场营销，选择性地发展电力业务以及注重企业社会责任。通过以上战略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实现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公司2008年的经营目标是：保持公司各板块业务的协调、快速发展，利润保持稳定增长。公司商品煤产量达到177百万吨，同比增加12.0%；煤炭销量达到224百万吨，同比增加7.1%；全年发电量达到978亿千瓦时，同比增加22.6%。

为实现以上经营目标，公司重点实施以下经营策略：

- 1、 加快业务发展。一是加快现有项目的进程。积极争取新资源和新矿井的核准，抓好项目前期核准和证照办理。二是抓好投资管理，协调各业务板块发展规模。三是选择优质的、具有市场吸引力的国内煤炭、铁路、港口和电力项目，积极推进并购。同时审慎发展海外项目，拓展公司发展空间。
- 2、 强化经营管理，实现降本增效。

业务方面，在煤炭和运输板块，保持现有矿井的稳产高产并组织好各矿区生产，实现煤炭业务产量目标；提高既有铁路和港口的运输能力，加大扩能改造力度，加快铁路新线建设步伐。在电力板块，抓好机组检修，确保机组稳定经济运行；努力降低运营成本，克服环保政策等带来的成本压力；积极应对竞价上网和节能调度，力争使公司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数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财务方面，一是积极推进战略型财务体系建设。提高定期财务报告的准确性和预见性，强化财务决策支持作用；积极推进资金集中管理，不断提高公司控制力。二是进一步强化成本计划管理，严格控制计划外开支，降低可控成本。

营销策略上，调整合同、销售方式，积极推行议价机制，适当提高煤炭价格。电力市场上积极应对竞价上网和节能调度，争取有利上网价格。

- 3、规范企业运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加快管理流程的梳理与再造，实现精细化管理和标准化管理，提高公司整体管控能力。以推进战略型财务体系建设为试点，带动体制和机制的创新。加强内控建设，严防企业风险。2008年，积极稳妥、有重点地推进分(子)公司的内控体系建设，落实《内部控制手册》和《自我评估手册》的要求。

七、 资本开支

表 10.20：资本开支完成和计划

	2007年(注) 完成 百万元	占有比例 %	2008年 计划 百万元	占有比例 %
煤矿分部	16,425	53.0	13,840	34.8
铁路分部	3,124	10.1	7,680	19.3
港口分部	504	1.6	1,170	2.9
发电分部	10,850	35.0	16,860	42.4
公司及其他	84	0.3	230	0.6
合计	30,987	100.0	39,780	100.0

注：包含为取得土地使用权所支付的936百万元。

2008公司将以主动务实的态度争取更多战略性资源。2008年公司资本开支按照先保证续建项目投资，然后投资已获得国家核准和公司批准的新开工项目的原则制定。

2008年资本开支的重点是：

- (1) 继续完善在建矿井建设和已投产矿井的技术改造，以煤炭开采和建设为重点，获取新资源及新矿井的核准。
- (2) 加快既有铁路改造力度，提高铁路的运输能力，同时加快铁路新线建设步伐。采用万吨列车和C80及大马力机车等新型装备，重点解决神朔铁路瓶颈制约的问题。
- (3) 不失时机的抓住优质电源点的选取和建设，对电力项目上采取适度从紧的原则。

本集团目前有关日后资本开支的计划可随著本公司业务计划的发展、本集团投资项目的进展、市场条件、本集团对未来业务条件的展望及获得必要的许可证与监管批文而有所变动。除了按法律所要求之外，本集团概不承担任何更新资本开支计划数据的责任。本公司计划通过经营活动所得的现金、短期及长期贷款、A股首次公开发行的部分所得款项，以及其它债务及股本融资来满足资本开支的资金需求。

八、 公司面临主要风险

(一) 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的风险

从历史上看，我国国民经济的发展具有周期性波动的特征，本公司所处的煤炭和电力行业作为国民经济的基础性行业，行业发展与国民经济的景气程度有很强的相关性，即经济发展速度快，将刺激煤炭和电力消费的增长，反之则抑制煤炭和电力消费的增长，进而影响本公司的业绩，给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二) 煤炭和电力行业竞争的风险

煤炭行业的竞争体现在多个方面，主要包括：煤田赋存条件、煤质煤种、生产效率、成本、配煤能力、品牌和服务。本公司的煤炭业务在国内外市场上都面临著其他煤炭生产商的竞争。在国内市场，部分竞争对手由于靠近沿海地区，其将煤炭运往目标市场的成本较低而具有竞争力；另外，部分地方小煤炭生产商由于安全措施投入较少等原因而具有成本竞争力；国内的煤炭生产商还在获取资源方面与本公司发生竞争。在国际市场，一些国外的竞争对手可能市场渠道、品牌等方面比本公司更具优势。

本公司的电力业务主要与国内发电商竞争，主要对手包括中国五大发电集团及其他独立发电商。中国五大发电集团2006年底的总装机容量约占全国总装机容量的39.1%，与其相比，本公司的电力业务规模相对较小，在争夺新项目的开发权上可能处于不利位置。此外，电厂之间在争取有利的电量调度和更高的上网电价方面的竞争也很激烈，如果公司竞争不力，业务发展将会受到限制，并且收入和盈利能力也会受到不利影响。此外，如果未来国家电价改革逐步取消上网电价审批和上网电量计划分配制度，实现竞价上网，本公司竞价上网电量电价可能低于相应计划电量电价。如果竞价上网未来在全国范围内实施，将会加剧国内发电商之间的价格竞争。

(三) 运力不足的风险

除自有铁路和港口运输系统外，本公司还有部分煤炭通过第三方铁路和港口系统来运输。目前，第三方铁路和港口还不能全部满足国内煤炭运输需要。本公司曾经在使用第三方运输系统向客户运输煤炭的过程中发生过延误。公司不能保证未来不会发生类似问题。

(四) 成本上升的风险

公司的经营成本随著生产和销售的扩大而增加，包括选煤及采矿费、煤炭开采服务支出、销售税金及附加、环保费用、资源补偿费、原材料、燃料及动力、人工成本、增加煤炭国有铁路运输量以及港杂费和海运费等方面。如果公司营业收入增长不能完全抵扣经营成本的增加，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负面影响。此外，国家正在山西省进行煤炭工业可持续发展政策措施试点，实施煤炭资源有偿使用，征收可持续发展基金、矿山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和煤矿转产发展资金，如果国家在全国范围内实施这些政策措施，将可能进一步增加公司的生产成本。同时，国家正推进将资源税征收方式由「从量计征」改为「从价计征」，如果该政策实施，资源税率将会提升，从而加大公司的成本支出，影响公司业绩。

(五) 环保责任

本集团已在中国运营多年。中国已全面实行环保法规，该等法规均影响到煤炭及发电业务的营运。未来的环保立法目前尚无法估计，但可能会对本集团产生重大的影响。但是，根据现有的立法，本集团管理层认为，除已计入财务报表的数额外，目前并不存在可能对本集团财务状况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环保责任。

(六) 贷款利率调整带来风险

中央政府根据国内外经济形势和宏观调控任务的要求，2008年要实行稳健的财政政策和从紧的货币政策。因此，2008年仍存在加息可能和较大加息空间，贷款利率调整将增加公司的利息支出。

(七) 汇率风险

公司经营业务受到人民币汇率波动的影响。2007年，全年发生外币债务汇兑收益4.40亿元。全年出口受汇率影响减少收入4.46亿元；全年进口设备受汇率影响节约进口设备成本1.19亿元。综合以上因素，2007年汇率变化对公司产生1.29亿元的收益。如果人民币汇率进一步上涨或出现下降，将影响本公司的当期损益。

目前，境内可用对冲汇率风险的金融工具比较缺乏，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本公司管理汇率风险的能力。

(八) 集团保险

依据本集团所了解的中国矿业企业的行业惯例，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为部分煤炭业务的物业、设备或存货投保火灾、债务或其它财产保险。本集团为在本集团物业内的意外或与本集团若干发电厂及汽车的业务有关的意外所产生的人身伤害或环境损害投保业务中断险或第三方责任保险。在运输业务方面，本集团为货车投保财产保险，并在黄骅港投保了车辆险。此外，本集团为雇员投保职业意外、医疗、第三方责任及失业保险，符合有关规例的要求。

本集团为所经营的所有发电厂投保了保险，包括财产、利润损失、厂房及设备、工伤以及第三方责任。本集团会继续审查及评估本身的风险组合，并根据需要及中国保险行业惯例，对保险行为作出必要及适当调整。

B、 公司投资情况

报告期公司资本开支总额为309.87亿元，比上年增加34.93亿元，增加比例为12.7%。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07年9月首次公开发行18亿股A股，每股发行价为36.99元。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659.88亿元，募集资金已于2007年9月28日到位。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额为244.34亿元，其中用于投资的金额为84.34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运营资金和一般商业用途资金的金额为160.00亿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415.54亿元。募集资金的使用项目包括：

	承诺项目名称(包括招股说明书等承诺募集资金项目和后续变更项目)	是否属于变更	承诺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煤炭	哈拉沟煤矿项目	否	169,300	169,300		符合	
	布尔台煤矿建设项目	否	344,815	197,202		符合	
	哈尔乌素露天煤矿项目	否	538,600	244,313		符合	
	小计		1,052,715	610,815			
铁路	建设TDCS调度指挥系统		2,028			符合	
	包神铁路石圪台至瓷窑湾段铁路增建第二线	否	4,553	4,553		符合	
	包神铁路东胜至石圪台段铁路增建二线		5,311			符合	
	购置电力机车	否	16,800	16,800		符合	
	义井变电站电能污染治理	否	3,649	3,649		符合	
	货车管理信息系统		547			符合	
	神朔铁路红外线探测加密工程		300			符合	
	购置运煤敞车C70	否	160,000	148,943		符合	
	小计		193,188	173,945			
港口	黄骅港翻车机完善工程		4,426			符合	
	小计		4,426				
电力	河北三河电厂二期工程		31,602			符合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电厂扩建工程	否	35,400	33,394		符合	
	浙江宁海电厂二期工程	否	105,822	20,340		符合	
	陕西锦界煤电一体化项目二期		64,050			符合	
	河北黄骅电厂二期工程	否	48,690	4,950		符合	
	河北定洲二期		45,500			符合	
	辽宁绥中二期		87,482			符合	
小计		418,546	58,684				
	合计		1,668,875	843,444			
其他	补充公司运营资金和一般商业用途	否	1,600,000	1,6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战略性资产的收购	否	3,329,96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总计		6,598,838	2,443,444			

按照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放、规范使用、严格管理。公司在工商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及交通银行各开立了一个活期专用账户，用于存放A股募集资金，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时，亦将其中一部份资金以定期存款、七天通知存款的形式专户存放。

于2007年12月31日，公司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的资金余额合计为419.70亿元，略高于募集资金余额，原因是利息收入等。

(二)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1、 神东煤炭分公司榆家梁4³煤工程

该项目投资总额为6.8亿元。2007年完成投资1.0亿元。截至2007年末，主要完成井筒、大巷工程、地面土建工程和部分安装工程。该项目预计于2008年完工。

2、 神东煤炭分公司上湾煤矿煤液化工程原料煤基地建设项目

该项目投资总额为20.1亿元，项目一期建设规模为13.5百万吨/年。2007年完成投资8.50亿元。截至2007年末，主要完成煤液化系统首采工作面大巷掘进、机头硐室及工作面安装、三盘区硐室工程、煤液化主斜井工程、设备购置和安装工程及地面洗选系统工程。

3、 神东煤炭分公司石圪台煤矿改扩建薄煤层开采项目

该项目投资总额为6.8亿元。2007年完成投资5.5亿元。截至2007年末，完成井巷工程90%；完成综采设备采购和主运输设备安装，井下给排水，井下供配电，地面供电系统改造，井下复用水设备安装。该项目预计于2008年完工。

4、 神东煤炭分公司乌兰木伦煤矿改扩项目

该项目投资总额为2.9亿元。2007年完成投资1.9亿元。截至2007年末，首采工作面巷道完成，前硐室地板工程完工。该项目预计于2008年完工。

5、 准格尔能源公司黑岱沟煤矿技术改造项目

公司持有该公司57.8%股权。该项目投资总额为11.0亿元，项目建设完成后原煤产能为20百万吨/年。2007年完成投资2.6亿元。报告期内投资支出为吊斗铲尾工款和安装费。

6、 金烽煤炭分公司昌汉沟煤矿技改工程

该项目投资总额为15.1亿元，项目建设完成后原煤产能为10百万吨/年。2007年完成投资6.8亿元。截至2007年末，项目已经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7、 北电胜利能源公司胜利一号露天煤矿项目

公司持有该公司63.2%股权。该项目投资总额为25.6亿元，项目建设规模为20百万吨/年。2007年完成投资6.2亿元。截至2007年末，一期工程具备1000万吨移交试生产条件。全部工程预计于2010年完工。

8、 朔黄铁路公司朔黄铁路扩能改造

公司持有该公司52.7%股权。扩能改造项目投资总额为9.1亿元，2007年完成投资0.85亿元。截至2007年末，肃宁北站开通，太师庄站进行站厂土方及信号楼施工。全部工程预计于2009年完工。

9、 黄骅港公司黄骅港扩容工程

公司持有该公司70%股权。该项目投资总额为4.8亿元，2007年完成投资1.8亿元。2007年开始工程建设，全部工程预计于2008年完工。

10、 黄骅港公司黄骅港航道拓宽浚深后续工程

公司持有该公司70%股权。该项目投资总额为2.8亿元，2007年完成投资2.8亿元。报告期内航道底宽由140米拓宽到170米，浚深由-11.5米调整为-13米。

C、 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在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D、 主要会计政策选择的说明及重要会计估计的解释

请参见本报告财务报告的附注3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

E、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 董事会会议情况

- 1、公司于2007年1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采取通讯表决方式进行，通过关于聘任凌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凌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和聘任张克慧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注册成立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胜煤炭分公司的议案、关于收购盘山发电公司和绥中发电公司股权的议案。
- 2、公司于2007年3月2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在北京以现场方式召开，通过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业绩公告》及《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2006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2006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续聘外部审计师的议案、关于续签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关于调整部分关联交易2007年度上限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周年大会选举云公民先生为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任命凌文董事为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安全、健康与环保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授权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发行公司股票的议案、关于变更成立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金烽煤炭分公司的议案、关于注册成立河北国华定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手册》和《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自我评估手册》的议案、关于召开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议案。董事会并将相关议案提请公司二〇〇六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

- 3、公司于2007年6月3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在北京以现场方式召开，通过关于公开发行人A股并上市的议案、关于修订《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收购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资产的议案、关于召开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任命云公民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注册成立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哈尔乌素煤炭分公司的议案、关于注册成立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胜利能源分公司的议案。董事会并将相关议案提请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 4、公司于2007年8月1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在北京以现场方式召开，通过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中期报告》及《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中期业绩公告》的议案、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07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国际财务报告》及《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三年二期经审计或审阅的国内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2007年6月30日可供分配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公司于2007年12月2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在北京以现场方式召开，董事会通过的事项参见决议公告：《中国神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载于2007年12月24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作出的各项决议，董事会、董事小组均严格执行。

1、 2006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议案	内容	执行情况
第4项普通决议议案	审议并批准本公司之利润分配预案并授权由董事会任命的董事小组具体实施分配事宜。	已执行
第5项普通决议议案	审议并批准本公司董事及监事的薪酬并授权董事会决定每位董事及监事2006年的薪酬。	已执行
第6项普通决议议案	审议并批准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授权董事小组决定其酬金。	已执行
第7项普通决议议案	审议及批准续签部分关联交易协议及批准关联交易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上限并授权本公司董事会任命的由陈必亨董事、凌文董事组成的董事小组采取根据香港上市规则所需做出的一切行动。	已执行
第8项普通决议议案	审议及批准将若干项关联交易的二零零七年度上限修订为新上限并授权本公司董事会任命的由陈必亨董事、凌文董事组成的董事小组做出修订关联交易年度上限的所需的一切行动。	已执行

2、 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内容	执行情况
第1项特别决议议案	(1) 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中国证监会、香港联合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安排，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有关事宜；并批准董事会可将相关授权进行转授权； (2) 审议并批准本公司之利润分配预案并授权由董事会任命的董事小组具体实施分配事宜。	(1) 已在授权范围内发行了A股； (2) 特别股息共225.44亿元，已派发167.99亿元，余额57.45亿元待2007年度审计后派发。

(三) 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全部由独立董事组成，分别为陈小悦博士、梁定邦先生及黄毅诚先生，陈小悦博士担任主席。

本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履行职责，并制定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即《工作规程》）。《工作规程》规范了审计委员会在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编制及审计过程中的监督程序。2007年审计委员会召开了四次会议，并在公司2007年报工作中履行了必要的程序：

名称	时间	地点	参加者	通过议题
第九次会议	2007年 3月20日	北京	陈小悦、 黄毅诚、 梁定邦	1、《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2、《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利润分配的报告》 3、《续签关联交易协议》 4、《调整部分关联交易2007年度上限的议案》 5、《关于注册成立河北国华定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6、《续聘外部审计师的议案》 7、《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审计费用的议案》 8、《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手册》、《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自我评估手册》 9、《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监控的检讨报告》 10、《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有效性检讨报告》 11、《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内控审计部负责人变动的议案》 12、《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第十次会议	2007年 6月30日	北京	陈小悦、 黄毅诚、 梁定邦	1、《关于收购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资产的议案》

名称	时间	地点	参加者	通过议题
第十一次会议	2007年 8月16日	北京	陈小悦、 黄毅诚、 梁定邦	1、《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议案》 2、《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2007年6月30日可供分配利润分配的议案》 3、《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 4、《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5、《关于修改〈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听取内控审计部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上半年内控审计工作总结及下半年工作计划》的汇报
第十二次会议	2007年 12月20日	北京	陈小悦、 黄毅诚、 梁定邦	1、《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财务计划的议案》； 2、《关于修订〈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3、《关于合资设立天津国华津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4、《关于合资设立江苏国华陈家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5、《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中期审计及A股上市审计费用的议案》

2007年12月20日，审计委员会与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及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公司审计师」）协商确定了本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2008年1月8日，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审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的审核工作方案。2008年1月17日，审计委员会与公司审计师就内部控制审核方案交换了意见。2008年2月22日，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编制的未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2008年3月4日，审计委员会到国华电力分公司实地考察，检查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并再次审阅了公司审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的财务会计报表及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2008年3月8日，审计委员会又一次审阅了公司内部自我评估报告。2008年3月14日，审计委员会对2007年度经审计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进行表决，形成决议后提交董事会审核。

在年报编制过程中，审计委员会委托公司内控审计部督促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的编制；督促公司审计师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含草稿)，确保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编制及审计工作的按时完成。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公司审计师进场前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认为财务会计报表能够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审计师进场后，审计委员会与公司审计师协商确定了本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审计委员会在公司审计师审计过程中与其保持持续沟通，亲临审计工作现场就有关审计问题进行沟通，并督促公司审计师在保证审计工作质量的前提下按照约定时限提交审计报告。审计委员会在公司审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再一次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并形成了书面意见。同时，审计委员会审阅并向董事会提交了公司审计师从事本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和下年度续聘或改聘公司审计师的决议，通过跟踪、了解公司审计师的年审工作及审阅其提交的2007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聘请的公司审计师在为公司提供的2007年度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的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因此，建议公司继续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及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作为本公司2008年度审计机构。

(四) 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由梁定邦先生、凌文博士及陈小悦博士组成，梁定邦先生担任主席。

薪酬委员会主要职责是就制定董事、监事、总裁和其它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计划或方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审查公司董事、监事、总裁和其它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获董事会转授以下职责，即厘定全体执行董事、监事、总裁和其它高级管理人员的特定薪酬待遇，包括非货币利益、退休金及赔偿金额(包括丧失或终止职务或委任的赔偿)；确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联系人不得自行厘定薪酬；及执行董事会授权的其它事宜。

2007年度，薪酬委员会共召开了三次会议。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名称	时间	地点	参加者	通过议题
第七次会议	2007年 3月22日	书面审议	梁定邦、 凌文、陈小悦	1、《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监事2006年度薪酬的议案》 2、《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及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2006年度薪酬的议案》
第八次会议	2007年 8月17日	北京	梁定邦、 凌文、陈小悦	1、《关于修改董事会薪酬委员会议事规则的 议案》
第九次会议	2007年 12月20日	北京	梁定邦、 凌文、陈小悦	1、《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 绩效考核责任书的议案》 2、《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授予 2007年股票增值权计划的议案》

报告期内，薪酬委员会审查了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和2007年董事、监事、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水平。薪酬委员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薪酬管理制度，突出了绩效考核，体现了上市公司以经济效益为中心的价值理念和国有控股企业的政治、社会、经济责任，薪酬委员会同意公司各项薪酬管理制度，认为公司股票增值权计划实施过程中的授权合规，满足行权条件。

（五）董事会下设其他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战略委员会

名称	时间	地点	参加者	通过议题
第七次会议	2007年 8月15日	书面审议	陈必亭、 云公民、 张喜武、凌文	1、修改《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第八次会议	2007年 12月20日	北京	陈必亭、 云公民、 张喜武、凌文	1、《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 业务计划和资本开支计划的议案》 2、《关于印尼南苏煤电项目的议案》 3、《关于收购神华德伯特皮带机有限公司部 分股权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

名称	时间	地点	参加者	通过议题
第二次会议	2007年 1月22日	书面审议	陈必亭、 黄毅诚、 梁定邦、 陈小悦	1、《关于聘任凌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2、《关于凌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和聘任张克慧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第三次会议	2007年 3月22日	书面审议	陈必亭、 黄毅诚、 梁定邦、 陈小悦	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选举云公民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关于任命凌文董事为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安全、健康与环保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第四次会议	2007年 6月30日	北京	陈必亭、 黄毅诚、 梁定邦、 陈小悦	1、《关于任命云公民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第五次会议	2007年 8月17日	北京	陈必亭、 黄毅诚、 梁定邦、 陈小悦	1、《关于修订〈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安全、健康与环保委员会

名称	时间	地点	参加者	通过议题
第五次会议	2007年 3月23日	书面审议	黄毅诚、 张玉卓、凌文 韩建国	1、《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安全健康环保工作情况的汇报》
第六次会议	2007年 8月17日	北京	黄毅诚、 张玉卓、凌文	1、《关于修订〈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安全健康及环保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F、 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于2007年12月31日本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可供分配的利润为98.66亿元；本公司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26.31亿元。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执行的利润分配政策是按照以前述两种财务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较少者进行利润分配。按照以上原则，本公司于2007年12月31日的可供分配利润为98.66亿元(其中包括归属于神华集团及H股股东的利润57.45亿元)。本公司于2008年3月15日决定分配特别股息，每股0.3176元，共计约57.45亿元予神华集团及H股股东。该特别股息已于2007年8月24日的临时股东大会获批准。另公司董事会建议末期股息每股0.18元，共计约35.80亿元，予所有A股(包括神华集团)及H股股东，分派比例约为本集团于2007年下半年按企业会计准则实现的合并层面的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9.6亿元的35.9%。

本公司于2008年3月15日召开年度董事会，提请上述末期股息议案于2008年5月16日召开2007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

派发予H股股东的特别股息及末期股息(「H股股息」)暂停股东过户登记日为2008年4月16日至2008年5月15日(包括首尾两天)。上述H股股息派发基准日为2008年4月16日，即本次H股股息将派发予2008年4月16日登记在册的公司H股股东。为符合出席股东周年大会及收取股息之资格，H股股东须将所有过户文件，于2008年4月15日下午四时三十分之前，交回本公司在香港之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地址为香港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室)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和A股派息的市场惯例，本公司A股股东的派息事宜将在公司2007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后另行发布派息的实施公告，确定A股股东派息的权益登记日和除权日。

G、其他披露事项

根据2007年8月24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有关监管机构核准A股发行后，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小组决议分配225.44亿元特别股息予本公司H股股东和神华集团。董事小组于2007年10月25日宣布派发167.99亿元特别股息(每股0.92863元)予于2007年11月14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H股股东名册之股东和神华集团。

具体请见《派发特别股息及暂停办理股份登记手续》公告，于2007年10月25日登载于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以下内容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做出：

股本结构

下表呈列本公司于2007年12月31日的股本结构：

股票类型	股数	比例(%)
A股	16,491,037,955	82.91
H股	3,398,582,500	17.09
合计	19,889,620,455	100.00

主要客户及供货商

本公司的最大外部客户及五大外部客户的收入分别占本公司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经营收入约8.4%及26.2%。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对其五大供货商的总购买额为人民币92.72亿元，占本年度总购买额16.4%。对最大供货商的购买额为32.83亿元，占本年度购买额5.8%。就本公司所知，概无董事、其联系人或拥有本公司5%以上股本权益的股东在这五大供货商及客户中拥有任何权益。

购买、沽售或购回本公司股票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各子公司概无购买、沽售或购回本公司任何证券（「证券」一词具有香港上市规则所赋予的涵义）。

最低公众持股量

本公司最低公众持股量已满足香港上市规则第8.08条的规定。

物业、厂房及设备

本集团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物业、厂房及设备59.28亿元，变动详情载于本报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注释15。

可分派储备

于2007年12月31日，可供本公司股东分配的储备总额为126.31亿元。

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详情已载于本报告第八章「企业管治报告」相关章节。

董事、监事在本公司股本中的权益

详情已载于本报告第八章「企业管治报告」相关章节。

员工退休计划

为符合适用的法规，本公司为员工参加多项由地方政府组织的退休计划。详情载于本报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注释29及50。

薪酬

为符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14所载的《企业管治常规守则》，本公司董事会属下设有薪酬委员会，制定薪酬政策，厘定及管理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酬金。

服务合同

本公司已与全部董事及监事订立服务合同，为期三年。董事或监事并无与本公司订立本公司不得于一年内毋须赔偿（法定赔偿除外）而予以终止的任何服务合约。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酬金包括工资、奖金、住房津贴及其他实物利益，包括退休金计划供款。

支付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公司支付关键管理人员酬金详情载于本报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注释56(c)。

子公司

本公司主要子公司资料详情载于本报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注释5。

优先购买权

本公司章程及中国法律，并无关于优先购买权的条文，而需本公司按现有股东所持现有股权的比例向其发行新股。

税务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非中国居民的外籍股东无需就持有本公司股份在中国境内缴付任何个人或企业所得税、资本收益税、印花税或遗产税。股东务须向彼等的税务顾问咨询有关拥有及处置H股所涉及的中国、香港及其他税务影响的意见。

十一、经营环境¹

(一) 宏观经济环境

2007年中国经济实现了高速增长，全年国内生产总值(GDP)同比增长11.4%。由于经济快速增长中出现了经济过热的苗头以及较大的通货膨胀压力，中央政府确定的2008年宏观调控政策主要是防止经济增长由偏快转为过热和防止物价结构性上涨转变为明显的通货膨胀。预计2008年经济增长率为10%左右。

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估计，2007年全球经济保持增长，增长率约为4.9%，其中发达经济体增长率为2.6%，亚洲国家经济增长率高达9.6%。

预计2008年美国等一些国家受美国次贷危机的影响经济增长放缓，全球其它经济体经济将保持增长，其中中国和印度等新兴经济体将保持快速增长。

近几年来，全球经济的高速增长带动主要生产资料和能源需求快速增长。国际原油价格强势冲高，突破100美元大关，煤炭价格持续攀升，2008年2月21日，澳大利亚BJ动力煤现货价格上涨至创纪录的130.95美元/吨。全球经济和中国经济的增长，特别是中国的城市化、工业化进程带动了电力、钢铁、建材、化工等主要用煤行业的持续高速增长进而带动煤炭需求的增长。

¹ 本部分内容仅供参考，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本公司对本部分的资料已力求准确可靠，但并不对其中全部或部分内容的准确性、完整性或有效性承担任何责任或提供任何形式之保证，如有错失遗漏，本公司恕不负责。本部分内容中可能存在一些基于对未来政治和经济的某些主观假定和判断而作出的预见性陈述，因此可能具有不确定性。本公司并无责任更新数据或改正任何其后显现之错误。本文中所载的意见、估算及其它数据可予更改或撤回，恕不另行通知。

(二) 煤炭行业环境

1、 中国煤炭市场

	2006年	2007年	2008年预计
煤炭消费量(百万吨)	2,370	2,580	2,740
煤炭供应量(百万吨)	2,380	2,536	2,750
煤炭铁路运量(百万吨)	1,120	1,221	1,290
大秦线(百万吨)	250	300	350
神朔-朔黄线(百万吨)	110	130	139
侯月线(百万吨)	105	120	130
煤炭进口量(百万吨)	38	51	50
煤炭出口量(百万吨)	63	53	50

2007年回顾

从需求方面来看，国内煤炭需求持续上升。2007年全国煤炭消费量为2580百万吨，同比增长8.9%。主要是由于火电、钢铁、建材、化工等主要用煤行业的快速增长，对煤炭需求量增加。其中，全国火力发电量同比增长14.6%，粗钢产量同比增长15.7%，水泥产量同比增长13.5%，化肥产量同比增长10.2%。

从供应方面来看，国内煤炭供应稳定增长。2007年全国原煤产量2,536百万吨，同比增长6.6%。全年新投产煤矿增加产能约280百万吨推动产量上升，而关闭小煤矿、严格限制超能力生产和衰老矿井减产是产能减少因素。全年关闭小煤矿5,244处，关闭产能约170百万吨。自2005年启动小煤矿关闭工作以来共关闭小煤矿11,115处，净关闭煤矿产能约250百万吨。

从煤炭运输方面看，铁路运力稳定增长。2007年全国煤炭铁路运量1,221百万吨，同比增长9.0%。其中，大秦线运量为300百万吨，同比增加50百万吨；神朔-朔黄线运量为130百万吨，同比增加20百万吨，侯月线运量为120百万吨，同比增加15百万吨。中国煤炭运输呈现「西煤东运」和「北煤南运」的格局，煤炭铁路运力长期不能满足煤炭运输需求。从2007年情况看，煤炭调出地区产能大于运力供给，运力偏紧的情况时有发生，显示煤炭铁路运输瓶颈仍然存在。

从进出口方面看，2007年煤炭出口量为53百万吨，同比下降15.9%；煤炭进口量为51百万吨，同比增长34.2%；全年净出口2百万吨，同比下降92.0%。进出口变化主要是由于国内煤炭需求旺盛以及国家抑「出」扬「进」政策因素和人民币升值的影响。

综上所述，2007年中国煤炭消费保持旺盛，全国供需基本平衡。产量保持增长，部分产能发挥受到铁路运输能力的限制，煤炭调出地区存在以运能确定产能的情况，而部分煤炭调入地区冬夏两季出现供应偏紧的现象。受此影响加上政策性成本上升推动，全年煤价增长较快，秦皇岛6,000大卡优混煤FOB现货价格全年涨幅约16%。2007年底确定的2008年动力煤合约价格涨幅超过10%。

2008年展望

从需求方面来看，预计2008年中国煤炭需求仍将维持快速增长，预计电力、钢铁、建材、化工四个主要用煤行业新增煤炭需求约205百万吨，全国预计新增煤炭需求约260百万吨。基于节能减排因素会减少煤炭需求100百万吨，预计2008年全年煤炭需求量将达到2,740百万吨。

从供应方面来看，煤炭供应有望保持稳定增长。预计前几年煤矿固定资产投资在今年释放的新增产能为240百万吨。但铁路运输瓶颈制约产能释放不足等因素将制约煤炭供应增长。预计2008年全国煤炭产量为2,750百万吨。

从煤炭运输方面来看，预计2008年煤炭铁路运力增长仍不能满足煤炭运输需求。预计2008年煤炭铁路运输能力将增加约70百万吨，其中大秦线增加约50百万吨，神朔-朔黄线增加约9百万吨，侯月线增加约10百万吨。而2008年全国国有重点和主要地方国有煤矿新增产量为220百万吨，其中山西、内蒙、陕西、河南、安徽五大主要产煤地区共计新增170百万吨，铁路运力不足将是制约部分地区煤炭产能发挥的瓶颈。

从进出口方面来看，受国内煤炭需求旺盛、国家抑「出」扬「进」政策、人民币升值以及国际煤炭现货价格高企的影响，预计2008年中国煤炭进、出口量与2007年相比变化不大。2008年1月份，中国煤炭进口量为4.24百万吨，同比下降9.9%；煤炭出口量为5.75百万吨，同比增长74.8%；净出口量为1.51百万吨。

从国家政策方面看，2007年国家相继出台了《煤炭工业「十一五」规划》和《煤炭产业政策》等重要的指导性文件，在前期大力整顿关闭小煤矿的基础上，支持国有重点煤矿整合重组周边资源。另外，2007年下半年确定的资源税由从量计征转为从价计征的政策可能在2008年执行；2007年在山西试点的「两费一金」征收政策也可能在2008年扩大推广以及国家对煤炭企业在安全、职工健康和环境治理方面的相关措施将进一步推动煤炭的政策性成本上升，将影响煤炭价格的进一步上涨。

总的来看，2008年中国经济的快速增长使能源需求强劲增长，主要用煤行业对煤炭仍将保持旺盛需求。而煤炭供应方面，国家严控煤炭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和煤炭铁路运输瓶颈将对煤矿产能释放有所制约。预计2008年全国煤炭供需将保持总体平衡、量价高位波动的态势，受铁路运输瓶颈和季节因素影响，不同地区、部分时段、部分煤种供应偏紧或富余的状况将同时存在。受政策性成本上升等因素影响，煤炭价格仍存在进一步上涨的可能性。

2、 亚太煤炭市场

2007年回顾

从需求方面看，亚太市场主要煤炭进口国家及地区为日本、韩国、中国台湾、印度和中国大陆等。2007年煤炭新增需求约47百万吨。2007年，日本由于受到核电站事故导致核电出力减少和恶劣天气导致用电量增加以及低热值煤进口增加等因素的影响，煤炭进口量达到186百万吨，同比增长4.8%。韩国煤炭进口88百万吨，同比增长9.7%。印度近几年煤炭需求随著其经济增长而稳步上升，2007年印度进口煤炭50百万吨，同比增长24.0%。

从供给方面看，亚太市场的煤炭供应国家主要有澳大利亚、印度尼西亚、中国、越南、南非和俄罗斯等。2007年澳大利亚、印度尼西亚受恶劣天气和港口设施不足影响，供应能力没有正常发挥，煤炭出口增速放缓。澳大利亚全年煤炭出口250百万吨，同比增长4.8%。印度尼西亚煤炭出口180百万吨，同比增长11.1%。中国煤炭净出口量为2百万吨，同比下降92.0%。越南出口32.2百万吨，同比增长12.7%。而受国内需求旺盛或运费较高的影响，南非和俄罗斯煤炭向亚洲地区出口保持去年水平。

从运输方面看，国际煤炭运输主要受海运费和港口装煤能力的影响。2007年主要产煤国澳大利亚受恶劣天气和正在进行的港口扩建施工的影响，运力增长缓慢。2007年澳大利亚纽卡斯尔港口全年共发运煤炭84.8百万吨，同比仅增加5百万吨。从海上运输方面看，2007年全球大宗商品需求依然旺盛，特别是中国和印度的铁矿石需求增加使海运能力紧张，海运费继续维持在高位。

总的来看，2007年亚太市场煤炭供应偏紧，煤炭价格大幅上涨。中国和印度煤炭需求的持续增加以及澳大利亚、印度尼西亚供应能力不足及美元贬值的影响，造成了2007年煤炭价格的上涨。澳大利亚BJ煤炭价格从年初的51.2美元/吨升高至年底的89.5美元/吨。

2008年展望

从需求方面看，2008年亚太煤炭需求依然旺盛，需求增量在15-20百万吨，增量主要来源于印度和韩国。预计印度2008年新增煤炭进口约10百万吨。2008年韩国将有230万千瓦燃煤机组投产，新增煤炭需求6百万吨。受高企的国际煤炭价格和海运费等因素制约，2008年中国煤炭进口量同比将略有下降。

从供应方面看，2008年亚太地区煤炭供应偏紧。澳大利亚的煤炭出口继续受制于港口和铁路运力不足的影响，全年煤炭出口同比变化不大。印度尼西亚受高发热量煤炭产能有限，铁路运输和港口装煤能力限制及雨季天气等因素影响，煤炭供应增幅减缓。预计2008年印度尼西亚煤炭出口量约为190百万吨，同比增加10百万吨。中国出口量将维持去年水平，为满足国内市场需要，2008年越南煤炭出口总量将下降至2,200万吨。南非在国内需求增加因素影响下对亚洲煤炭出口变化不大。

从运输方面看，预计2008年澳大利亚的煤炭运输继续受制于港口扩建施工的影响。部分澳大利亚港口扩能工程将于2008年底结束，届时将可能增加其向亚太市场的煤炭供应量。海运方面，由于大宗商品需求不减，2008年预计海运运力紧张、海运费处于高位的局面仍将持续。

总的来看，2008年亚太地区煤炭市场将呈现需求旺盛、供应偏紧的态势。主要煤炭进口国的煤炭消费和进口都呈现增长态势；而澳大利亚受运力制约和印度尼西亚煤炭供应受雨季等因素影响，导致煤炭供应增长缓慢；中国煤炭进出口格局变化，亚太地区煤炭供应呈现紧张格局。预计2008年煤炭供应出现季节性、时段性偏紧的格局，现货煤价保持高位震荡，合约煤价同比上涨。

(三) 电力市场环境

2007年回顾

从电力需求来看，全社会用电量保持了较快增长，增速继续高于国内生产总值增速。2007年全社会用电量达到32,45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4.2%。其中，重工业用电量为20,064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7.3%；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为3,584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0.6%。

从电力生产和供应来看，2007年电力建设继续保持较快速度。全国发电装机容量达到7.13亿千瓦，同比增长14.4%。其中，火电装机容量达到5.54亿千瓦，同比增长14.6%。2007年发电量再创历史新高。全国发电量达到32,559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4.4%。其中，火电发电量26,98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3.8%。全国发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数进一步下降，全国6,000千瓦及以上电厂累计发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数为5,011小时，同比减少187小时。其中，火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数为5,316小时，同比减少296小时。显示电力供需进一步平衡。

从政策方面来看，在通货膨胀压力下，政府没有执行煤电联动政策。而电力行业节能减排力度不断加大。全年共关停小火电1,438万千瓦，全国供电煤耗为357克/千瓦时，同比降低10克/千瓦时。2007年6月国家出台相关政策，积极推进电力设备环保设施建设，截至2007年底全国安装脱硫装置火电机组已达2.7亿千瓦，占火电总装机容量的一半左右。

总的来看，2007年电力供需总体基本平衡，全国局部地区、部分时段电力供应紧张和富余的情况同时存在。华东、华北、华中和西南地区存在季节性或局部性供电紧张的情况，南方地区电力供应仍然偏紧。

2008年展望

从电力需求来看，2008年电力需求依然旺盛。我国电力需求与宏观经济的联动性非常明显，最近5年我国的电力弹性系数一直保持在1.2以上，随著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考虑到节能减排因素的影响，预计2008年全国电力需求增速为12.5%，全社会用电量达到37,000亿千瓦时，电力弹性系数约为1.2。

从电力生产和供应来看，2008年全国新投产发电装机总规模约为9,400万千瓦，预计2008年底我国发电装机容量将达到8亿千瓦，同比增长11.3%。全国发电设备利用小时数进一步下降，2008年预计为5,000小时；其中火电设备利用小时数为5,300小时。

从政策层面来看，2008年是「十一五」期间节能减排工作的第三年，预计国家调控力度将不断加强。按国家要求，安装脱硫设备火电机组至2010年要达到4.5亿千瓦，全年全国计划关停小火电机组1,300万千瓦。在煤电联动政策方面，随著煤炭价格的上涨，在通货膨胀减缓的环境下，存在煤电联动的可能性。

总的来看，2008年全国电力供需基本平衡，全国局部地区、部分时段电力供应紧张和富余的情况同时存在，电力供应紧张现象会进一步减少。从区域分布来看，华北、华东电网电力供需基本平衡；华中、东北、西北电网电力总体富余；南方电网电力供需偏紧；浙江、广东等局部地区仍将出现电力供应紧张局面。

十二、投资者关系

(一) 创新的IRM理念

中国神华构建「主动、互动地沟通，与投资者共享成功」的投资者关系管理(IRM)理念是指中国神华尊重并回报股东的理念，是中国神华公司治理追求的最高目标之一。它包括公司重视听取并采纳股东的合理化意见和建议，努力做到不断提高公司经营业绩，真实地向股东汇报公司的财务及业务状况，注重向股东提供分红派现回报等。

中国神华业务规模不断扩大需要新的资本投入，公司战略调整和业务结构优化以及应对公司在发展中所面临的潜在风险，都需要不断地与国际、国内投资者沟通，让投资者参与到公司的发展过程中，领略公司成长性，认识到投资风险，从而全程关注并支持公司发展是中国神华IRM理念的内涵。

1、 中国神华IRM理念阐释

中国神华的每一步发展都离不开投资者的支持与理解。广大投资者在与公司一同成长，并推动公司产业升级的过程中，价值投资理念不断树立，自我保护意识逐步增强，中国神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也从萌芽中逐步发展成熟。2007年，中国神华继续全面积极推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实现了H股、A股两地上市后，中国神华将IRM理念定位于：「主动、互动地沟通，与投资者共享成功」。

中国神华IRM理念旨在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并在国内外投资者中建立公司的诚信度，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中国神华相信，做好充分的信息披露，并与投资者进行主动、互动地充分沟通，最终会提高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度。

同时,加强IRM建设有助于提升公司的投资价值，与投资者拥有互相信任的关系有利于公司建立良好的市场形象,有助于树立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从而易于公司得到投资者对公司的长期资本支持。

IRM是中国神华公司治理的重要内容,公司已经把投资者关系管理上升到公司的战略管理层面,中国神华会不断地吸收国内国际资本市场的建设性意见,改善公司的经营管理和治理结构,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和公司持续快速地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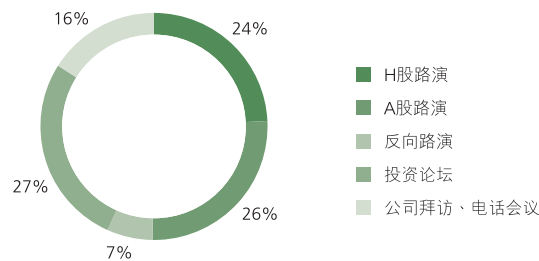
2、 中国神华IRM的定位

- 制定、贯彻与公司业务运营衔接的资本市场规划。为做好IRM工作，中国神华首先从做好资本市场规划入手，合理引导国内外资本市场对公司的预期。由于资本市场规划是公司发展战略的重要部分，因而需要与公司产业发展战略有效衔接，实现资本市场规划对公司总体战略的有效支撑，公司总体战略对资本市场规划的有效指导。
- 实现资本驱动下的主业扩张。继续深化矿电路港一体化的运营模式是中国神华的发展方向，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必须依靠国内外资本市场的有力支撑。公司香港、上海两地成功上市，为公司的内涵和外延式发展提供了资本支持。
- 以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持续成长性。公司的持续成长性是投资者选择公司的投资依据，做「百年老店」是中国神华的发展目标。中国神华致力于凭藉矿电路港一体化的运营模式来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 构建良好的股权文化和治理结构。中国神华股权文化是指公司具有的尊重并回报投资者的理念，是公司治理的目标之一，它包括公司重视听取并采纳投资者的合理化意见和建议，努力做到不断提高公司经营业绩，真实地向投资者汇报公司的财务及业务状况，注重向投资者提供分红派现回报等。只有在良好的股权文化基础上建立完善的治理结构，中国神华的IRM工作才能落到实处。
- 将IRM工作上升到公司战略管理的层次。中国神华深刻认识到IRM不仅仅是简单的信息披露，而是一项与公司生存和发展密切相关的工作，要在公司战略层面上去思考和推进。中国神华的发展需要各方面力量的支持，其中投资者的支持是最直接的。因此，「主动、互动地沟通，与投资者共享成功」的IRM理念是指中国神华要与国内外投资者实现共赢、共创未来。通过良好的产业经营，保证较好的盈利水平和成长性，与投资者共同成长，从而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进一步支撑公司的产业发展，真正实现产业经营与资本运作的良性互动。

(二) 高效的IRM实践

2007年，中国神华通过业绩发布会，全球路演，A股发行路演，反向路演，投资论坛，公司拜访，电话会议等多种途径与投资者和分析师进行了积极、坦诚的沟通，共会见分析师、基金经理2310余人次。其中：

通过H股全球路演会见分析师、基金经理560余人次；通过A股发行路演会见分析师、基金经理600余人次；通过反向路演会见分析师、基金经理150多人次，通过参加投资论坛会见分析师、基金经理630人次；通过公司拜访、电话会议会见分析师、基金经理370余人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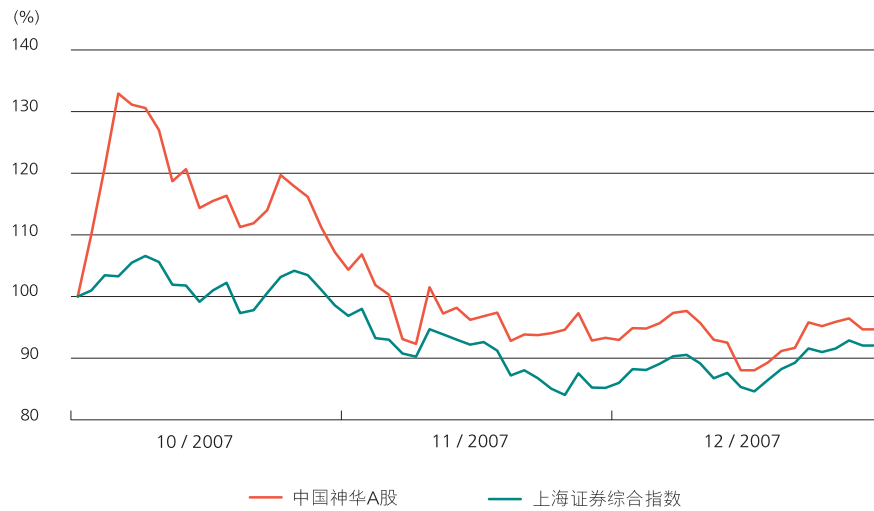
2007年投资者关系主要活动

时间	投资者关系活动内容	是否 大会演讲	一对一 会议次数	会见人数
2007年1月	德意志银行中国概念论坛	是	10	24
	瑞银集团第七届大中华研讨会	是	8	18
2007年3月	公布2006年度业绩	-	-	60
	管理层全球非交易路演	是	80	142
	高盛中国大宗商品及独立发电公司接待日	是	9	54
	瑞士信贷亚洲区投资年会	是	9	30
2007年4月	摩根大通2007中国投资大会	是	11	36
2007年5月	2006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	-	-
	里昂证券2007中国投资论坛	是	12	36
2007年6月	2007年度反向路演	-	-	38
2007年7月	美林太平洋沿岸投资论坛	-	8	40
	2007年煤炭及相关行业投资与展望研讨会	是	6	200
	里昂证券大宗商品投资者接待日	-	7	37
	蓝筹上市公司投资研讨会	是	22	200
2007年8月	2007年中期业绩发布会	-	-	-
2007年9月	A股发行路演	是	33	600
2007年10月	国信证券研讨会	是	-	100
	花旗大中华区投资论坛	是	-	-
	巴黎百富勤中国论坛	是	-	20
2007年11月	A股反向路演	是	-	90
	高盛中国投资前沿会议	是	5	20
	摩根斯坦利亚太论坛	是	-	100
2007年12月	日本路演	是	10	50
	天相投资策略会	是	-	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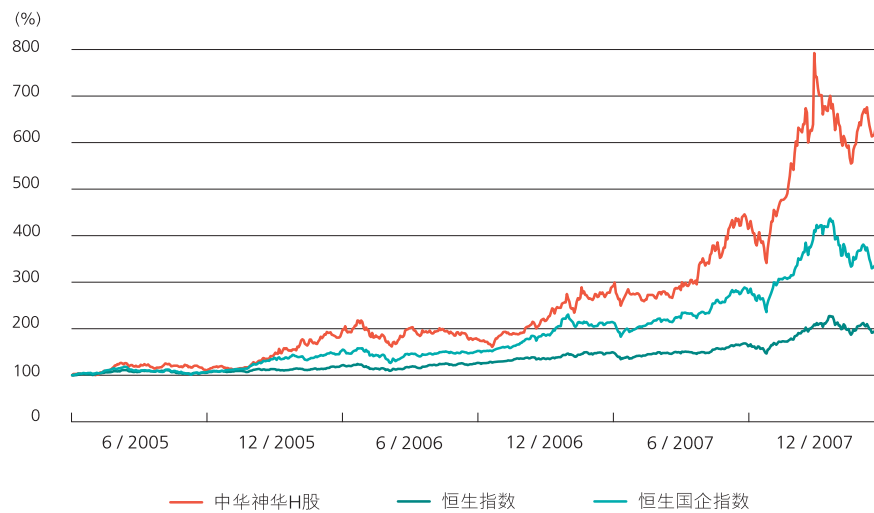
(三) 资本市场的高度认可

良好的股价表现

中国神华A股股价走势图



中国神华H股股价走势图



公司获得奖项和进入指数

2005年度亚洲地区「最佳IPO」 《亚洲货币》	MSCI指数 自2007年5月31日生效
2006年度亚洲地区「最佳公司治理」 《亚洲金融》	道琼斯中国88指数 自2007年10月11日生效
2006中国最具影响力海外上市公司 《上海证券报》	新华富时A股指数 自2007年10月22日生效
2006年度全球煤炭和可消费燃料类企业排名第1名 《普氏能源资讯》	上证指数 自2007年10月23日生效
2007亚太地区最具长期收益力50强企业 《福布斯》	巨潮指数 自2007年10月29日生效
2006年度「最佳企业管治资料披露大奖」H股 公司类金奖 香港会计师公会	恒生中国AH指数 自2007年11月5日生效
2007年「中国最具投资价值上市公司」 中国社科院	恒生指数 自2007年12月10日生效
2007年度「亚洲最佳股东评价公司」 《机构投资者》	上证公司治理指数 自2008年1月2日生效
2007年度中国最佳矿业公司 《环球金融》	亚洲金融100蓝筹指数 自2008年1月2日生效
中国十佳投资者关系公司 和讯网	
2007年度最佳回报价值上市公司 《华夏时报》	

十三、监事会报告

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由三名成员组成，分别为监事会主席徐祖发先生、监事吴高谦先生和职工代表监事李建设先生。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并结合工作实际，对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进行现场检查两次，并对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和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阅。2007年，监事会共召开了三次会议，会议召开的具体时间、地点、出席情况及会议内容是：

- 1、 2007年3月22日在北京召开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全体监事出席会议,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0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0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2006年工作报告、监事会2007年工作要点。
- 2、 2007年6月28日以书面审议的方式召开了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 2007年8月16日在北京召开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全体监事出席会议,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07年中期财务报告的议案》，同时还听取了公司关于首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三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报告期内，监事出席了公司2006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列席了公司2007年五次董事会会议，列席了十二次总裁常务会议。在上述会议中，监事对公司依法运作的情况进行了认真的监督。

(二) 监事会发表的独立意见

1、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地有关的法律和法规之规定，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务情况、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贯彻执行等情况进行了认真的监督和检查。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地其他有关法规和制度进行规范运作，本著诚信和勤勉态度履行自己的职责，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决策和各项经营活动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在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监督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时，未发现有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行为，亦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各项规章制度的行为。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

2、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实施了两次检查，并认真审议了公司2006年度财务报告、200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和2007年中期财务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在所有重大事项方面均客观、真实、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决算报告真实可靠。

3、 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在报告期内，公司H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用完，其实际用途与公司在H股招股书中的承诺是一致的。

公司最近的募集资金是2007年9月发行A股股票后募集资金净额659.88亿元，当年支出244.34亿元，其中用于投资并更新公司的煤炭、电力、运输系统84.34亿元，补充公司运营资金及一般性商业用途160.00亿元，其实际用途与公司在招股书中的承诺是一致的。

4、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在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本公司对神华集团持有的神东煤炭、神东电力100%股权及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持有的绥中电力15%股权，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电国华收购华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盘山电力15%的股权，未发生重大出售资产的交易，未发现任何内幕交易。未发现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5、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在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以116,989.39万元收购神东煤炭100%股权、以215,859.62万元收购神东电力100%股权、以39,000.00万元收购绥中发电15%股权、控股子公司中电国华以48,000.00万元收购盘山电力15%股权的收购交易。收购神东煤炭和神东电力得到了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的批准，收购绥中电力和盘山电力的交易得到了公司董事会的批准。以上交易都得到了独立董事的批准。

监事会认为，公司2007年的关联交易是在公平、公正的原则下进行的，且在不断地改进和规范，交易价格合理，各项交易额均控制在监管机构批准的上限之内，未发现有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2008年，监事会将继续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职地履行监督职责，以保障股东和公司的利益不受侵害。

十四、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于本报告期末，本集团并无涉及任何重大诉讼或仲裁，而就本集团所知，本集团亦无任何未决或可能面临或发生的重大诉讼或索偿。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是某些非重大诉讼案件的被告，同时也是其它一些日常业务中产生的诉讼案件的当事人，此等或有责任、诉讼案件及其它诉讼程序之结果目前尚无法确定。但是本集团管理层相信，任何上述案件可能产生的法律责任将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二)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 (百万元)	持有数量(股)	直接和间接 持有该公司 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 (百万元)
神华财务	161	-	40	428

(三) 本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1、2007年6月30日，本公司与神华集团签署协议，收购其持有的神东煤炭100%的股权。该资产于2006年12月31日的账面价值为993百万元，评估价值为1,169.90百万元，股权转让价款为1,169.90百万元。同日，本公司与神华集团签署协议，收购其持有的神东电力100%的股权，该资产于2006年12月31日的账面价值为2,020百万元，评估价值为2,158.60百万元，股权转让价款为2,158.60百万元。该两次收购价格的确定依据是评估协商确认。该事项已于2007年7月2日刊登在香港交易所网站上。该等收购已经于2007年8月31日（「交割日」）完成交割。本公司将向神华集团额外支付人民币259百万元，作为收购神东煤炭及神东电力于交割日的净资产多于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该等收购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策略，有利于公司增加煤炭储量、扩大发电量和提高发电运营效率、维持公司主要矿区的日常运营、减少运营成本。该两项资产自本年初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分别为114百万元和10百万元，分别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为0.49%和0.04%。

- 2、 2007年6月8日，本公司收购了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持有的绥中电力15%的股权，收购价格为390百万元，本次收购价格的确定依据是招投标定价。该事项已于2007年6月8日刊登在香港《南华早报》、《经济日报》及香港交易所网站上。公司原持有绥中电力50%的股权，此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绥中电力65%的股权。该收购事项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为7.47百万元，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为0.03%。
- 3、 2007年6月8日，本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中电国华向华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收购盘山电力15%的股权，收购价格为480百万元，本次收购价格的确定依据是招投标定价。该事项已于2007年6月8日刊登在香港《南华早报》、《经济日报》及香港交易所网站上。中电国华原持有盘山电力50%的股权，此次收购完成后，中电国华持有盘山电力65%的股权。该收购事项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为6.94百万元，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为0.03%。

(四) 本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实施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并无实施任何涉及发行公司新股份或对公司股权架构产生影响的股权激励计划。

(五)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机构的有关规定，披露重大关联交易如下：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重大关联交易

单位：百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关联交易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神华财务	偿还短期借款	-	-	1,000	2.02	现金结算	-	-

- 1) 本集团向神华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神华财务偿还短期借款。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重大关联交易

单位：百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关联交易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国华太仓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煤炭	市场价	-	1,107	1.99	现金结算	-	-
神华财务	存款变动净额	-	-	1,036	(2.68)	现金结算	-	-

- 1) 本集团向神华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国华太仓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销售煤炭。
- 2) 本集团于神华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神华财务的存款变动净额。

说明：对神华财务的偿还短期借款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还款金额/报告期内本集团偿还负债支付的现金；于神华财务的存款变动净额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存款变动净额/报告期内本集团的银行存款变动净额。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经营范围，所占同类交易的比例很小。

本集团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主要采取市场定价原则，内部管理上有严格的披露程序，并经独立董事审核、股东大会批准，并不会对本集团的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

2、 资产、股权转让的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发生的资产、股权转让的重大关联交易包括：本公司收购神华集团持有的神东煤炭及神东电力100%的股权，详情请见本章第(三)部分「本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之第1项。

3、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百万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神华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控股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	-	1,608	2,656
其他关联方	-	1,111	1,249	-	-
合计	/	1,111	1,249	1,608	2,656

上述债权债务往来发生额及余额仅包括本集团与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长期资产中的非经营性往来。

4、 2007年资金被占用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并无发生控股股东或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况。

以下「(六)关连交易」内容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做出。

(六) 关连交易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的规定，下列为本集团2007年度内的主要关连交易：

获豁免关连交易

不竞争协议

本公司于2005年5月24日与神华集团订立不竞争协议。根据此协议，神华集团同意不会就本集团的核心业务与本集团竞争，并授予本集团向神华集团收购保留业务及若干未来业务的选择权及优先购买权。

非豁免的持续性关联交易

单位：百万元

关连方及交易	向关连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交易金额	向关连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交易金额
1 与神华集团的出口代理协议	-	74.01
2 与神华集团及内蒙古运销的西三局公司销售代理协议	14.12	-
3 与神华集团的生产物料及辅助服务互供协议	38.86	1,673.52
4 与神华集团的煤炭互供协议	1,165.66	1,623.32
5 与神华财务的金融财务服务协议	2,596.49注	-
6 与定洲电力的煤炭供应协议	725.57	-
7 与江西国信的煤炭供应框架协议	37.74	-
8 与天津津能的煤炭供应框架协议	17.07	-
9 与中国大唐集团的煤炭供应框架协议	54.63	-

注：2007年度内实际平均最高每日余额。

随著本集团不断发展，根据有关持续关联交易的需求的内部估计及营运状况，本公司预期2007年部分关联交易原有的年度上限不足以应付本集团的需要，因此本公司修订了以下关联交易的2007年年度上限：

1. 物料及服务互供协议：

(i) 神华集团于2007年向本集团提供生产物料及辅助服务的总值；及

(ii) 本集团于2007年向神华集团提供生产物料及辅助服务的总值。

2. 煤炭互供协议之下由神华集团于2007年向本集团供应煤炭的总值。

修改后的上限分别是：(1)神华集团于2007年向本集团提供生产物料及辅助服务的年度上限由原定1,120.1百万元修订为2,617.58百万元；(2)本集团于2007年向神华集团提供生产物料及辅助服务的年度上限由原定300百万元修订为595.34百万元；(3)神华集团于2007年向本集团供应煤炭的年度上限由原定2,500百万元修订为5,647.70百万元。

此外，本公司于2005年于联交所上市时若干持续关连交易获联交所豁免严格遵守上市规则第14A章的相关规定。此项豁免将于2007年12月31日届满。本公司预期豁免届满后继续若干持续关连交易。因此，除有关最低豁免水平的持续关连交易外，本公司按照香港上市规则的规定于2007年3月23日订立非豁免的持续性关连交易的新协议。

在本报告期间，本公司的主要持续性关连交易如下：

(1) 《煤炭代理出口协议》

根据中国法律，煤炭出口方必须通过持有有效的出口许可证以获得出口经营权，或由具备有效出口许可证的其他公司代理煤炭出口。神华集团下属煤炭运销是拥有中国有效的煤炭出口许可证的四家公司之一，根据现行的国内监管体制，煤炭出口许可证不允许进行转让，因此神华集团所具备的煤炭出口经营权无法转移给本公司。由于本公司将继续向国外客户出售煤炭及相关产品，2005年5月24日，本公司与神华集团(代表自身及下属煤炭运销)签订了《煤炭代理出口协议》。

协议的主要条款如下：

- 协议自2005年1月1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三年，可根据本公司要求展期。2007年神华集团与本公司续签了协议，将有效期延长至2010年年底，协议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该事项已于2007年3月27日刊登在香港《南华早报》、《经济日报》和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上；
- 双方同意，神华集团为本公司提供非独家煤炭产品出口代理服务，本公司可以委托其他具有煤炭出口经营权的企业代理出口煤炭产品，但在从第三方获得出口代理条件同等或逊于神华集团所提供的条件时，本公司将优先选用神华集团作为其煤炭产品出口代理商；
- 双方同意，神华集团向本公司收取的出口代理费以市场价或低于市场价的标准制定，目前神华集团按照每吨煤出口离岸价(FOB)的0.7%收取出口代理费；
- 煤炭出口的客户由本公司负责选定，煤炭出口价格需经本公司确认，并按年度合同价或现货投标价确定。

本公司截止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内就煤炭出口代理付给神华集团的费用2007年年度上限为107.70百万元，实际发生的代理费支出为74.01百万元，结算方式为现金结算。

(2) 《西三局煤炭代理销售协议》

为了减少西三局与本公司在动力煤业务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2005年5月24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内蒙古运销公司与神华集团(代表自身及下属西三局)签订了《西三局煤炭代理销售协议》。依据此协议，本公司受托成为西三局所产所有动力煤在中国的独家销售代理商，及西三局所产炼焦煤的非独家销售代理商。

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 协议有效期为三年，自2005年1月1日起计算，可根据本公司要求展期。2007年神华集团与本公司续签了协议，将有效期延长至2010年年底，协议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该事项已于2007年3月27日刊登在香港《南华早报》、《经济日报》和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上；
- 神华集团所属西三局生产的动力煤产品全部由本公司独家代理销售，具体代销工作将由内蒙古运销公司承担，神华集团及西三局不能自行或另行委托任何第三方在国内销售西三局所生产的动力煤产品。本公司代理西三局的煤炭销售价格根据当时当地现货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并须经神华集团确认；
- 对西三局在内蒙古自治区区内销售的煤炭将不收取代理费；就内蒙古自治区区外代理销售西三局生产的煤炭(包括动力煤和炼焦煤)，代理费按照「成本+5%利润」计算。

本公司截止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内应收西三局公司煤炭销售代理费的2007年年度上限为18.80百万元，实际发生的代理费收入为14.12百万元，结算方式为现金结算。

(3) 《产品和服务互供协议》

神华集团重组并设立本公司及H股发售后，神华集团继续保留了部分资产和业务为本公司的核心业务提供若干产品及辅助服务。此外，本公司也向神华集团提供若干产品及服务用于支持神华集团保留业务发展。2005年5月24日，本公司与神华集团签订了《产品和服务互供协议》。

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 协议自2005年1月1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三年，双方同意下可以延期。2007年神华集团与本公司续签了协议，将有效期延长至2010年年底，协议已经2007年5月15日公司股东周年大会批准，该事项已于2007年5月16日刊登在香港《南华早报》、《经济日报》和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上；
- 神华集团和本公司将免费向对方提供信息系统硬件设施使用方面服务；

- 神华集团向本公司提供产品和服务包括：成品油、民用爆破器材及警卫、后勤等辅助生产和行政管理类服务；本公司向神华集团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包括：供水、自备车管理、铁路运输及其他相关或类似产品及服务；
- 产品和服务定价原则：凡有政府定价的，执行政府定价；没有政府定价，但有政府指导价的，执行政府指导价；没有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的，执行市场价(含招标价)；前三者都没有的或无法在实际交易中适用以上交易原则的，执行协议价(即「成本+5%利润」)；

本公司截止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内(1)就神华集团提供的生产物料及辅助服务付给神华集团费用的2007年年度上限为2,617.58百万元，实际发生的支出为1,673.52百万元，结算方式为现金结算；(2)就向神华集团提供的生产物料及辅助服务产生的收入的2007年年度上限为595.34百万元，实际发生的收入为38.86百万元，结算方式为现金结算。

(4) 《煤炭互供协议》

本公司从西三局等神华集团下属公司采购部分煤炭，以满足配煤及其他需要。本公司也向神华集团从事煤炭贸易的若干子公司销售少量煤炭。2005年5月24日，本公司和神华集团签订了《煤炭互供协议》。

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 协议自2005年1月1日起生效，并自该日起有效期三年，双方同意可续期。2007年神华集团与本公司续签了协议，将有效期延长至2010年年底，协议已经2007年5月15日公司股东周年大会批准，该事项已于2007年5月16日刊登在香港《南华早报》、《经济日报》和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上；
- 煤炭互供执行市场价；
- 除非第三方提供的销售条件优于对方提供的销售条件，双方应优先购买对方的煤炭产品。

本公司截止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内(1)就神华集团向本公司提供煤炭而引致的开支的2007年年度上限为5,647.70百万元，实际发生的支出为1,623.32百万元，结算方式为现金结算；(2)就向神华集团提供煤炭而产生的收入的2007年年度上限为2,000.00百万元，实际发生的收入为1,165.66百万元，结算方式为现金结算。

(5) 《金融财务服务协议》

2006年7月21日，本公司与神华集团下属子公司神华财务签署了《金融财务服务协议》，由神华财务向本公司提供金融财务服务。

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 协议有效期自2006年7月21日至2007年12月31日止。2007年神华财务与本公司续签了协议，将有效期延长至2010年年底，协议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该事项已于2007年3月27日刊登在香港《南华早报》、《经济日报》和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上；
- 神华财务向本公司提供吸收存款、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提供担保、办理委托贷款和委托投资等多种金融财务服务；
- 神华财务承诺不应逊于神华财务向神华集团其他成员所提供或当时其他金融机构为本公司提供的同种类金融服务的条件；
- 神华财务吸收本公司存款利率，应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种类存款规定的利率下限，除符合前述外，神华财务吸收本公司存款的利率，应等于或高于神华财务吸收神华集团其他成员单位同种类存款所确定的利率及等于或高于一般商业银行向本公司提供同种类存款服务所确定的利率，以较高者为准。向本公司发放的贷款利率应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种类贷款规定的利率上限，除符合前述外，神华财务向本公司发放贷款的利率，应等于或低于神华财务向神华集团其他成员单位发放同种类贷款所确定的利率及等于或低于一般商业银行向本公司提供同种类贷款服务所确定的利率，以较低者为准。神华财务就提供其他财务服务所收取的费用应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或银监会应收取的费用额而确定。

本公司截止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内向神华财务存款的平均最高每日余额上限为3,400.00百万元，实际平均最高每日余额为2,596.49百万元。

(6) 定洲电力《煤炭供应协议》

河北省建设投资公司（「河北建投」）持有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黄骅电力40.5%的股权，同时也持有定洲电力40.5%的股权。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证券上市规则，河北建投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定洲电力作为河北建投的联系人构成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本公司的子公司北京国华物流有限公司（「国华物流」）向定洲电力销售煤炭成为关连交易。2005年5月24日，本公司（代表自身及作为附属公司的北京国华物流有限公司）和定洲电力签订《煤炭供应协议》，由国华物流向定洲电力供应煤炭。

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 该协议有效期限为三年，自2005年1月1日起生效。2007年定洲电力与本公司续签了协议，将有效期延长至2010年年底，协议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该事项已于2007年3月27日刊登在香港《南华早报》、《经济日报》和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上；
- 煤炭销售价格将执行市场价；
- 本公司同意，除非其他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优于定洲电力提供的条件，否则应优先向定洲电力提供煤炭供应；定洲电力同意，除非其他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优于本公司提供的条件，否则应优先购买本公司的煤炭；
- 任何一方可以在不少于六个月之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终止提供煤炭。

2007年12月29日，定洲电力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自此，本公司向定洲电力供应煤炭将不再是关连交易。本公司截止至2007年12月28日止期间内向定洲电力提供煤炭而产生的2007年度收入的上限为989.80百万元，实际发生的收入为725.57百万元，结算方式为现金结算。

(7) 与江苏国信集团公司签订《煤炭供应框架协议》

为规范及加强其合约关系的集中监控，本公司已寻求与隶属于单一企业集团的客户订立框架协议。2007年8月21日，本公司与江苏国信集团公司(代表自身及其附属发电公司和联系人)签订《煤炭供应框架协议》。2007年12月21日，本公司与江苏国信集团公司成立江苏国华陈家港发电公司，本公司持有55%的股权，江苏国信集团公司持有其余45%的股权。自此，本公司与江苏国信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发电公司和联系人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连交易。该事项已于2007年12月2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2007年12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煤炭供应框架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 协议有效期为四年，自2007年8月21日起计算，截止日期为2011年8月20日；
- 本公司向江苏国信集团公司及其持股的公司销售煤炭。销售价格按具体销售合同规定。

自2007年12月21日起的2007年度内，在《煤炭供应框架协议》项下，本公司向江苏国信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发电公司和联系人销售煤炭收取的价款约为34.74百万元，结算方式为现金结算。

(8) 与天津津能投资公司签订《煤炭供应框架协议》

为规范及加强其合约关系的集中监控，本公司已寻求与隶属于单一企业集团的客户订立框架协议。2007年9月20日，本公司与天津津能投资公司(代表自身及其附属发电公司和联系人)签订《煤炭供应框架协议》。2007年12月21日，本公司与天津津能投资公司成立天津国华津能发电公司，本公司持有65%的股权，天津津能投资公司持有其余35%的股权。自此，本公司与天津津能投资公司及其附属发电公司和联系人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连交易。该事项已于2007年12月2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2007年12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煤炭供应框架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 协议有效期自签字之日起，截止至2010年12月31日。
- 本框架协议项下的煤炭销售执行市场价，即于同一地区或其附近地区，在正常商业交易情况下，按一般商业条款供应同等级煤炭的独立第三方当时收取的价格，或双方各自在当时当地在正常商业交易情况下，按一般商业条款向独立第三方供应或购买同等级煤炭的价格；

自2007年12月21日起的2007年度内，在《煤炭供应框架协议》项下，本公司向天津津能投资公司及其附属发电公司和联系人销售煤炭收取的价款约为17.07百万元，结算方式为现金结算。

(9) 与中国大唐集团公司签订《煤炭供应框架协议》

为规范及加强其合约关系的集中监控，本公司已寻求与隶属于单一企业集团的客户订立框架协议。2007年9月25日，本公司与中国大唐集团公司(代表自身及其附属发电公司和联系人)签订《煤炭供应框架协议》。2007年12月29日，定洲电力成为本公司的子公司，中国大唐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大唐河北发电有限公司也在同日取得定洲电力19%的股权，本公司与中国大唐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发电公司和联系人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连交易。该事项已于2008年1月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2008年1月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煤炭供应框架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 协议有效期自签字之日起，截止至2010年12月31日。
- 本框架协议项下的煤炭销售执行市场价，即于同一地区或其附近地区，在正常商业交易情况下，按一般商业条款供应同等级煤炭的独立第三方当时收取的价格，或双方各自在当时当地在正常商业交易情况下，按一般商业条款向独立第三方供应或购买同等级煤炭的价格；

自2007年12月29日起的2007年度内，在《煤炭供应框架协议》项下，本公司向中国大唐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发电公司和联系人销售煤炭收取的价款约为54.63百万元，结算方式为现金结算。

非豁免的关连交易

2007年6月30日，本公司与神华集团签署协议，收购其持有的神东煤炭100%的股权。该资产于2006年12月31日的账面价值为993百万元，评估价值为1,169.90百万元，股权转让价款为1,169.90百万元。同日，本公司与神华集团签署协议，收购其持有的神东电力100%的股权，该资产于2006年12月31日的账面价值为2,020百万元，评估价值为2,158.60百万元，股权转让价款为2,158.60百万元。该两次收购价格的确定依据是评估协商确认。该事项已于2007年7月2日刊登在香港交易所网站上。该等收购已经于2007年8月31日（「交割日」）完成交割。本公司将向神华集团额外支付人民币259百万元，作为收购神东煤炭及神东电力于交割日的净资产多于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该等收购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策略，有利于公司增加煤炭储量、扩大发电量和提高发电运营效率、维持公司主要矿区的日常运营、加强企业管治及减少运营成本。该两项资产自本年初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分别为114百万元和10百万元，分别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为0.49%和0.04%。

2007年6月8日，本公司收购了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持有的绥中电力15%的股权，收购价格为390百万元，本次收购价格的确定依据是招投标定价。该事项已于2007年6月8日刊登在香港《南华早报》、《经济日报》及香港交易所网站上。公司原持有绥中电力50%的股权，此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绥中电力65%的股权。该收购事项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为7.47百万元，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为0.03%。

2007年6月8日，本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中电国华向华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收购盘山电力15%的股权，收购价格为480百万元，本次收购价格的确定依据是招投标定价。该事项已于2007年6月8日刊登在香港《南华早报》、《经济日报》及香港交易所网站上。中电国华原持有盘山电力50%的股权，此次收购完成后，中电国华持有盘山电力65%的股权。该收购事项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为6.94百万元，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为0.03%。

本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已向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其已审阅非豁免持续关连交易，并认为：(A)该等交易属本集团的日常业务；(B)该等交易是按照一般商务条款进行，或如可供比较的交易不足以判断该等交易的条款是否一般商务条款，则对本集团而言，该等交易的条款不逊于独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视属何情况而定)的条款；及(C)该等交易是根据有关交易的协议条款进行，而交易条款公平合理，并且符合本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

本公司核数师已审阅上述持续性关联交易(1)至(6)项(「该等交易」)，并向董事会发出函件，表示：(1)该等交易已获得本公司董事会批准；(2)他们并未发现任何迹象，致使他们相信这些关连交易与有关交易协议条款不符，及与本集团的定价政策不符；及(3)他们没有发现有任何事项足以令他们相信每一项的年度累计总价值金额超过本公司已在公告中所披露的年度最高总价值金额的上限。

(七)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且不存在延续到报告期的托管、承包及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的事项。

2、 重大担保

单位：百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是或否)
-	-	-	-	-	-	-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1,576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1,576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1,376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1,376

于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对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绥中电力和黄骅港公司的7笔银行贷款承担连带责任担保，担保余额合计1,576百万元。上述7笔贷款合同均签署于本公司设立前，原担保人为神华集团及北京国华电力有限责任公司。2004年11月重组设立本公司时，根据重组相关安排和有关银行的要求，上述贷款的担保转由本公司承担。

绥中电力经营情况稳定，黄骅港公司是中国神华煤炭下水运输的主要环节。两家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良好，未有明显迹象表明本公司有可能因上述担保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除上述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之外，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担保事项，且不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合同。

本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 (1) 中国神华2007年末的对外担保余额，属于公司重组设立前发生事项的延续，公司成立后并未发生对外担保事项；
- (2) 中国神华对于上述对外担保情况的信息披露真实、完整；
- (3) 对于今后新增的对外担保，公司应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审批和披露程序。

3、 委托理财情况

- (1) 公司将1,500百万元委托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投资理财。委托理财投资品种是工商银行法人资产管理计划(平衡型)，委托期限为2006年12月29日至2007年6月28日。预期年收益2.8%，实际收回本金1,500百万元，实际获得的收益为21百万元。
- (2) 公司将500百万元委托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投资理财。委托理财投资品种是工商银行法人资产管理计划(安全型)，委托期限为2006年12月29日至2007年6月28日。预期年收益2.4%，实际收回本金500百万元，实际获得的收益为6百万元。

以上两笔委托理财均采用保本型的银行理财产品，2007年6月已按期全额回收本金，且实际收益与合同约定一致。以上两笔委托理财均按公司章程规定履行法定程序。

4、 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八) 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的承诺事项

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神华集团所作承诺及履行情况如下：

- 1、 承诺事项：在神华集团重组和设立本公司的过程中，公司与神华集团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依照此协议，神华集团承诺不与本公司在国内外任何区域内的主营业务发生竞争，并授予本公司向神华集团收购潜在竞争业务的选择权和优先收购权。

承诺履行情况：神华集团自作出避免与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之日起，严格遵守相关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

- 2、 承诺事项：在H股发行时，本公司所使用的物业中，神华集团根据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租予本公司神朔铁路使用的两块土地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该两块土地的总面积约为320万平方米；此外，本公司尚未取得175处房产的房屋所有权证，总面积约为101,043.87平方米。在H股发行时，神华集团向本公司承诺将两块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办至神华集团名下并租赁给本公司，协助并促成该175处房产的房屋所有权证办至本公司或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名下。

承诺履行情况：上述由神朔铁路向神华集团租赁的两块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已全部办理完毕。截至本报告期末，在上述175座房产中，已有126处房产办理了房屋所有权证或房屋权属证明，总面积为90,024.21平方米；另有3处房产正在办理房屋所有权证，面积为1,294.39平方米；其余房产根据矿井建设和生产经营需要已拆除。

- 3、 承诺事项：神华集团在本公司A股发行时承诺，其所持本公司股份自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承诺履行情况：本年度神华集团严格履行该承诺，未发生违反该承诺的情况。

(九)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07年5月15日，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为公司国内、国际审计师。2007年公司审计师审计费用为5,420.5万元，其中国内审计费用3,070.5万元，国际审计费用2,350万元。

审计费用具体项目为：公司2007年中期及A股上市审计费用2,200万元，公司2007年度审计费用2,850万元，部分子公司年度审计费用180.5万元，收购神东煤炭、神东电力审计费用160万元，中电二期发展项目审计费用30万元。

(十)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被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十二)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持续关连交易-2007年购电协议通函	-	2007年1月23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持续关连交易-2007年购电协议公告	《南华早报》 《经济日报》(香港)	2007年3月13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业绩公告	《南华早报》 《经济日报》(香港)	2007年3月23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有关于2007年若干持续关连交易的新上限及更新2008年至2010年的持续关连交易	《南华早报》 《经济日报》(香港)	2007年3月27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2006年年度报告	《南华早报》 《经济日报》(香港)	2007年3月27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股东周年大会通告	《南华早报》 《经济日报》(香港)	2007年3月30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股东周年大会通告回条	《南华早报》 《经济日报》(香港)	2007年4月2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股东周年大会通告代表委任表格	《南华早报》 《经济日报》(香港)	2007年4月2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有关于2007年若干持续关连交易的新上限及更新2008年至2010年的持续关连交易及建议委任新非执行董事的通函	-	2007年4月2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股东周年大会投票结果公告	《南华早报》 《经济日报》(香港)	2007年5月15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关连交易-收购电厂股权公告	《南华早报》 《经济日报》(香港)	2007年6月11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收购神东煤炭及神东电力100%的股本权益公告	-	2007年7月2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关于(1)建议A股发行及上市；(2)建议修订《公司章程》和公司议事规则的公告	-	2007年7月2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	2007年7月9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回条	-	2007年7月9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临时股东大会通知代表委任表格	-	2007年7月9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收购神东煤炭及神东电力100%的股本权益通函	-	2007年7月9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关于(1)建议A股发行及上市；(2)建议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通函	-	2007年7月9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8月17日董事会召开通知	-	2007年8月6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2007年中期业绩公告	-	2007年8月19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2007年中期报告	-	2007年8月21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临时股东大会投票结果公告	-	2007年8月24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中国神华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说明书(申报稿)	-	2007年9月13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中国神华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说明书(申报稿)	-	2007年9月13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建议A股发行的公告	-	2007年9月13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中国证监会批准A股发行及就A股发行进行询价的公告	-	2007年9月18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中国神华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意向书	-	2007年9月18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中国神华招股意向书	-	2007年9月19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中国神华招股意向书摘要	《中国证券报》A09-12, 《上海证券报》A13-19, 《证券时报》A16-19	2007年9月19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中国神华招股意向书附录	-	2007年9月19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中国神华首次公开发行A股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	《中国证券报》A1, 《上海证券报》A1, 《证券时报》A20, 《证券日报》B3	2007年9月19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中国神华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上路演公告	《中国证券报》A04, 《上海证券报》A6, 《证券时报》A4, 《证券日报》A4	2007年9月21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厘定A股发行的发行价格区间的公告	-	2007年9月23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中国神华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下发行公告	《中国证券报》A09-10, 《上海证券报》A4-5	2007年9月24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中国神华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上资金申购发行公告	《中国证券报》A10-11, 《上海证券报》A6	2007年9月24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中国神华首次公开发行A股初步询价结果及发行价格区间公告	《中国证券报》A09, 《上海证券报》A4-5	2007年9月24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中国神华首次公开发行A股定价、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	《中国证券报》A09,《上海证券报》D5-6	2007年9月26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中国神华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上资金申购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中国证券报》A09,《上海证券报》A7	2007年9月27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厘定A股发行规模和发行价格的公告	-	2007年9月27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澄清公告	-	2007年9月28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股价及交投量不寻常波动的公告	-	2007年10月4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中国神华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上市公告书	-	2007年10月7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中国神华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说明书	-	2007年10月7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A股发行完成的公告	-	2007年10月7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中国神华上市公告书	《中国证券报》A08,《上海证券报》C2	2007年10月8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中国神华招股说明书	-	2007年10月8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中国神华公司章程	-	2007年10月8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股价及交投量不寻常波动的公告	-	2007年10月11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中国神华H股公告	-	2007年10月12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海外监管公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	2007年10月14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中国神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中国证券报》B08,《上海证券报》A9	2007年10月15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海外监管公告-2007年9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	2007年10月15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中国神华2007年9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中国证券报》A20,《上海证券报》D24	2007年10月16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派发特别股息及暂停办理股份登记手续的公告	-	2007年10月25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中国神华H股公告	-	2007年10月26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海外监管公告-项目进展公告	-	2007年10月28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中国神华项目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D37,《上海证券报》A8	2007年10月29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海外监管公告-2007年10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	2007年11月15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中国神华2007年10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中国证券报》D04,《上海证券报》A22	2007年11月16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海外监管公告-中国神华关于投资者接待事务的公告	-	2007年11月20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中国神华关于投资者接待事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08,《上海证券报》D24	2007年11月21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海外监管公告-中国神华关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的公告	-	2007年11月25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中国神华关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08,《上海证券报》A9	2007年11月26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海外监管公告-中国神华公告	-	2007年11月27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中国神华公告	《中国证券报》D13,《上海证券报》D17	2007年11月28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海外监管公告-中国神华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和章程备案的公告	-	2007年12月13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中国神华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和章程备案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D05,《上海证券报》D24	2007年12月14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海外监管公告-2007年11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	2007年12月16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中国神华2007年11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中国证券报》C08,《上海证券报》A22	2007年12月17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海外监管公告-中国神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	2007年12月23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持续关连交易公告	-	2007年12月23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 (www.hkex.com.hk)
中国神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D04,《上海证券报》A16	2007年12月24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中国神华公告	《中国证券报》D04,《上海证券报》A16	2007年12月24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对「信息披露索引」的简要说明

- (1) 「一」指仅在规定网站披露而无全文在报刊登载的情形。香港联合交易所自2007年6月25日开始推行「披露易」计划，依据该计划本公司H股公告自2007年6月25日后无须在报纸全文登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部分A股公告可以仅在网上披露而无须在报纸登载。
- (2) 本公司A股于2007年10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公司上市地上市规则的披露要求，公司在两上市地同时披露相关公告内容，在此均同时列出。

核数师报告书



KPMG Huazhen
8th Floor, Tower E2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毕马威华振
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北京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东2座8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ephone 电话 +86 (10) 8508 5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网址 www.kpmg.com.cn



审计报告

KPMG-A(2008)AR No.0067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07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2007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贵公司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06)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1 -

KPMG Huazhen, a licensed Chinese public accounting firm, is the China member firm of KPMG International, a Swiss cooperative. We are authorised to practise under the name of KPMG Huazhe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一家中国注册会计师事务所,是瑞士合作组织毕马威国际的中国成员。本分所已获准以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总称授权执行业务。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06）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07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07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以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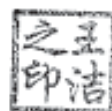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浩

王浩



中国 北京

王霞

王霞



2008年3月15日

财务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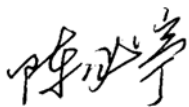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07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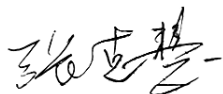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	附注	2007年	2006年 (重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	53,436	15,7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	37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	-	2,000
应收票据	8	756	600
应收账款	9	5,886	4,677
预付款项	10	2,682	2,565
其他应收款	11	2,569	1,600
存货	12	6,337	4,880
其他流动资产	13	424	50
流动资产合计		<u>72,127</u>	<u>32,138</u>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4	3,811	4,109
固定资产	15	116,370	101,976
在建工程	16	18,713	12,172
工程物资	17	3,645	3,013
无形资产	18	21,310	17,338
长期待摊费用	19	1,007	1,0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	901	7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	937	-
非流动资产合计		<u>166,694</u>	<u>140,394</u>
资产总计		<u>238,821</u>	<u>172,532</u>

此财务报表已于2008年3月15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必亨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克慧
主管会计工作
的公司负责人



郝建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163页至第24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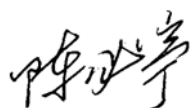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07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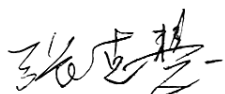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07年	2006年 (重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	4,903	10,805
交易性金融负债	24	-	246
应付短期债券	25	1,453	-
应付票据	26	169	668
应付账款	27	8,905	8,830
预收款项	28	1,228	1,027
应付职工薪酬	29	1,537	1,440
应交税费	4(c)	4,244	4,071
应付利息		151	73
应付股利		1,538	-
其他应付款	30	3,077	3,28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1	5,293	5,58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3	873	88
流动负债合计		<u>33,371</u>	<u>36,124</u>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2	49,718	42,427
长期应付款	33	5,239	3,575
预计负债	34	1,018	9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	659	729
非流动负债合计		<u>56,634</u>	<u>47,673</u>
负债合计		<u>90,005</u>	<u>83,797</u>
股东权益			
股本	35	19,890	18,090
资本公积	36	87,701	26,998
盈余公积	37	6,263	4,257
未分配利润	37/38	14,396	19,585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u>128,250</u>	<u>68,930</u>
少数股东权益	5(c)	20,566	19,805
股东权益合计		<u>148,816</u>	<u>88,735</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238,821</u>	<u>172,532</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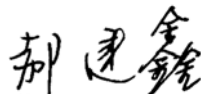
此财务报表已于2008年3月15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必亭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克慧
主管会计工作
的公司负责人



郝建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163页至第24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07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	附注	2007年	2006年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	51,914	13,9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	37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	-	2,000
应收票据	8	543	56
应收账款	9	2,026	1,401
预付款项	10	1,970	2,267
应收股利		2,465	97
其他应收款	11	7,067	6,854
存货	12	4,453	2,670
其他流动资产	13	10,537	2,000
流动资产合计		<u>81,012</u>	<u>31,282</u>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4	29,319	24,413
固定资产	15	26,135	22,531
在建工程	16	8,847	3,322
工程物资	17	287	341
无形资产	18	11,646	7,998
长期待摊费用	19	316	3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	430	3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	377	377
非流动资产合计		<u>77,357</u>	<u>59,622</u>
资产总计		<u>158,369</u>	<u>90,904</u>

此财务报表已于2008年3月15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必亭

陈必亭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克慧

张克慧
主管会计工作
的公司负责人

郝建鑫

郝建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163页至第24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续)

2007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07年	2006年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	1,500	2,9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24	-	246
应付票据	26	-	1
应付账款	27	5,085	3,511
预收款项	28	1,047	958
应付职工薪酬	29	953	871
应交税费	4(c)	2,379	2,526
应付利息		54	50
其他应付款	30	1,764	1,05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1	1,822	2,20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3	873	88
其他流动负债		679	-
流动负债合计		16,156	14,4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2	12,897	11,544
长期应付款	33	4,756	3,299
预计负债	34	624	5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	296	23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573	15,645
负债合计		34,729	30,047
股东权益			
股本	35	19,890	18,090
资本公积	36	87,621	23,748
盈余公积	37	6,263	4,257
未分配利润	37/38	9,866	14,762
股东权益合计		123,640	60,85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58,369	90,904

此财务报表已于2008年3月15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必亭

陈必亭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克慧

张克慧
主管会计工作
的公司负责人

郝建鑫

郝建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163页至第24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利润表

2007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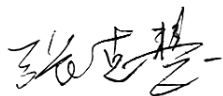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07年	2006年 (重述)
营业收入	39	82,107	65,186
减：营业成本	40	40,716	30,696
营业税金及附加	41	1,832	1,543
销售费用		522	453
管理费用		6,624	5,944
财务费用	42	2,666	2,114
资产减值损失	43	709	21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44	283	(23)
投资收益	45	638	559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67	552
营业利润		29,959	24,762
加：营业外收入	46	209	249
减：营业外支出	47	539	38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26	220
利润总额		29,629	24,629
减：所得税费用	48	6,481	5,237
净利润		23,148	19,39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收益		101	223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766	16,620
少数股东损益		3,382	2,772
每股收益：	59(a)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066	0.919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066	0.919

此财务报表已于2008年3月15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必享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克慧
主管会计工作
的公司负责人



郝建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163页至第24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


利润表

2007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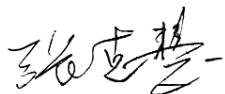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07年	2006年
营业收入	39	65,198	53,234
减：营业成本	40	44,077	34,591
营业税金及附加	41	990	880
销售费用		445	379
管理费用		2,983	2,589
财务费用	42	458	568
资产减值损失	43	254	14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44	283	(23)
投资收益	45	6,983	2,586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1	437
营业利润		23,257	16,648
加：营业外收入	46	46	159
减：营业外支出	47	345	21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00	124
利润总额		22,958	16,591
减：所得税费用	48	2,770	2,349
净利润		20,188	14,242

此财务报表已于2008年3月15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必亨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克慧
主管会计工作
的公司负责人



郝建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163页至第24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07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07年	2006年 (重述)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080	69,7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48	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0	1,0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278	70,839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431)	(26,1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50)	(3,8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090)	(10,9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d)	(2,872)	(5,2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343)	(46,2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a)	29,935	24,5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54	91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5	311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6	479
收到已到期于金融机构的定期存款		517	5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2	2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24	2,022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支付的现金		(28,073)	(25,712)
购买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5(b)	(3,328)	(1,1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24)	(2,324)
存放于金融机构的定期存款		(541)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666)	(29,1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42)	(27,176)

此财务报表已于2008年3月15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必亭

陈必亭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克慧

张克慧
主管会计工作
的公司负责人

郝建鑫

郝建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163页至第24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07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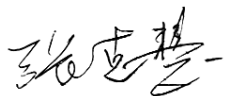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07年	2006年 (重述)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54	1,458
上市发行A股收入净额		65,988	-
收到股东投入资本		199	66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140	32,67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453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434	34,8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603)	(25,8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378)	(11,47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929)	(1,1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981)	(37,3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53	(2,56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49(b)	37,646	(5,177)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58	20,935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404	15,758

此财务报表已于2008年3月15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必亨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克慧
主管会计工作
的公司负责人



郝建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163页至第24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2007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07年	2006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573	58,7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1	3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254	59,088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857)	(34,1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01)	(1,4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68)	(5,4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5)	(5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131)	(41,6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a)	14,123	17,4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38	2,67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28	2,420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6	384
收到已到期于金融机构的定期存款		108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5	2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05	5,703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支付的现金		(12,557)	(9,561)
购买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5(b)	(3,328)	(1,1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658)	(6,967)
存放于机构的定期存款		(118)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661)	(17,6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56)	(11,987)

此财务报表已于2008年3月15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必亭

陈必亭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克慧

张克慧
主管会计工作
的公司负责人

郝建鑫

郝建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163页至第24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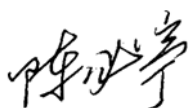
现金流量表(续)

2007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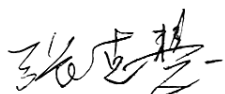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07年	2006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上市发行A股收入净额		65,988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943	3,7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931	3,7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557)	(5,83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774)	(8,0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331)	(13,9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600	(10,21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49(b)	37,967	(4,77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37	18,716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904	13,9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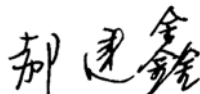
此财务报表已于2008年3月15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必亭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克慧
主管会计工作
的公司负责人



郝建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163页至第24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07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 利润	小计		
2006年初余额		18,090	24,934	2,832	12,191	58,047	15,575	73,622
合并神东煤炭及神东电力 对年初数的影响	2(b)	-	2,557	-	(392)	2,165	1,190	3,355
2006年初余额(重述)		18,090	27,491	2,832	11,799	60,212	16,765	76,977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净利润		-	-	-	16,620	16,620	2,772	19,392
2.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股东投入资本	36	-	669	-	-	669	1,458	2,127
- 收购锦界能源的对价	1	-	(1,162)	-	-	(1,162)	-	(1,162)
3.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37	-	-	1,425	(1,425)	-	-	-
- 对股东的分配	38	-	-	-	(7,404)	(7,404)	(1,178)	(8,582)
- 对神东电力股东的分配		-	-	-	(5)	(5)	(12)	(17)
2006年末余额		18,090	26,998	4,257	19,585	68,930	19,805	88,735
2007年初余额		18,090	26,998	4,257	19,585	68,930	19,805	88,735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净利润		-	-	-	19,766	19,766	3,382	23,148
2. 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
3. A股发行	35	1,800	64,782	-	-	66,582	-	66,582
4. A股发行费用	36	-	(594)	-	-	(594)	-	(594)
上述1至4小计		1,800	64,188	-	19,766	85,754	3,382	89,136
5.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股东投入资本	36	-	199	-	-	199	654	853
- 收购少数股东权益		-	(97)	-	-	(97)	(865)	(962)
- 合并定洲的影响	37	-	-	(13)	13	-	1,027	1,027
- 收购神东煤炭和 神东电力的对价	1	-	(3,587)	-	-	(3,587)	-	(3,587)
6.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37	-	-	2,019	(2,019)	-	-	-
- 对股东的分配	38	-	-	-	(22,949)	(22,949)	(3,437)	(26,386)
2007年末余额		19,890	87,701	6,263	14,396	128,250	20,566	148,816

此财务报表已于2008年3月15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必亭

陈必亭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克慧

张克慧
主管会计工作
的公司负责人

郝建鑫

郝建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163页至第24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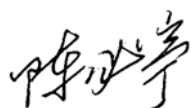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07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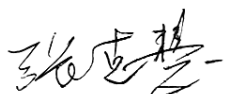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 利润	股东权益 合计
2006年初余额		18,090	24,425	2,832	9,349	54,696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净利润		-	-	-	14,242	14,242
2.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收购锦界能源的调整	1	-	(677)	-	-	(677)
3.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37	-	-	1,425	(1,425)	-
- 对股东的分配	38	-	-	-	(7,404)	(7,404)
2006年末余额		<u>18,090</u>	<u>23,748</u>	<u>4,257</u>	<u>14,762</u>	<u>60,857</u>
2007年初余额		18,090	23,748	4,257	14,762	60,857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净利润		-	-	-	20,188	20,188
2. A股发行	35	1,800	64,782	-	-	66,582
3. A股发行费用	36	-	(594)	-	-	(594)
4.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合并定洲的影响	37	-	-	(13)	(116)	(129)
- 收购神东煤炭和神东 电力的调整	2(b)	-	(315)	-	-	(315)
5.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37	-	-	2,019	(2,019)	-
- 对股东的分配	38	-	-	-	(22,949)	(22,949)
2007年末余额		<u>19,890</u>	<u>87,621</u>	<u>6,263</u>	<u>9,866</u>	<u>123,640</u>

此财务报表已于2008年3月15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必亭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克慧
主管会计工作
的公司负责人



郝建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163页至第24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1 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于2004年11月8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境内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是由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神华集团」)经国务院批准独家发起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神华集团以其与煤炭生产、销售、铁路及港口运输、发电等核心业务(「核心业务」)相关的200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投入本公司。上述资产负债经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资产评估，评估净资产为人民币186.12亿元。于2004年11月6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国资产权[2004]1010号文《关于对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组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并境内外上市资产评估项目予以核准的批复》对此评估项目予以核准。

又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委」)国资产权[2004]1011号文《关于对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设立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批准，神华集团投入本公司的上述净资产按80.5949%的比例折为本公司股本150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未折入股本的人民币36.12亿元计入本公司的资本公积。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团」)接管了神华集团的煤炭开采、发电及运输业务。

于2005年6月及7月，本公司共发行3,398,582,5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的H股，并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联交所」)挂牌上市。该等H股以每股港币7.5元通过全球首次公开发售形式出售予香港及海外的投资者。

于2007年9月，本公司发行1,800,000,000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为人民币36.99元，并于2007年10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这次发行股份是通过A股发行予中国大陆自然人及机构投资者。

根据2007年8月24日的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向神华集团收购神华集团神府东胜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神东煤炭」)及神华神东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神东电力」)的所有股权。该项收购已于2007年8月31日(「交割日」)交割完成。根据神东煤炭及神东电力于2006年12月31日(「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本公司已于本年支付人民币33.28亿元。本公司将向神华集团额外支付人民币2.59亿元，作为收购神东煤炭及神东电力于交割日的净资产多于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

根据2006年3月10日的董事会决议，本公司向北京国华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国华电力」)，一间由神华集团持有的同系子公司，收购其在陕西国华锦界能源有限责任公司(「锦界能源」)70%的股权，其代价为人民币11.62亿元。该项收购已于2006年8月3日经国资委国资产权[2006]945号文《关于陕西国华锦界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国有股权协议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批准，并已于2006年8月31日完成。

本集团于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的名称、企业类型、注册资本、投资额，本公司所持有的各种股权的比例详见附注5。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a)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06)的要求。对于本财务报表列报的比较期间2006年的数字，本公司以2007年1月1日的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为基础，并分析《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以及《解释第1号》问答中有关以前年度同时按照国内会计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对外提供财务报表的公司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追溯调整要求，根据本公司实际情况，按附注3所列示的会计政策，编制了本财务报表列报的比较期间2006年的数字。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重大方面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2007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b) 重述

由于本公司、神东煤炭、神东电力及锦界能源均受神华集团所控制，这些收购被反映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因此本集团于该项收购前各期间的财务报表已作出重述，神东煤炭、神东电力及锦界能源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历史成本列示，并合并神东煤炭、神东电力及锦界能源的经营业绩。本公司就收购神东煤炭、神东电力及锦界能源所支付的合并对价与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已在权益变动表内作为权益交易反映。

(c) 会计年度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d) 计量属性

本公司编制财务报表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进行计量，但以下资产和负债项目除外：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参见附注3(l))
- 交易性金融负债(参见附注3(l))

(e) 记账本位币及列报货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

(a)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i)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ii)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以及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本集团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当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其差额确认为商誉(参见附注3(j))。

当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续)

(a)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iii)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公司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受控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自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被合并子公司开始实施控制时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以其账面价值并入本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被合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资产、负债及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如果归属少数股东的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除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并且少数股东有能力予以弥补的部分外，其余部分冲减母公司股东权益。如果子公司以后期间实现利润，在弥补了由母公司股东权益所承担的属于少数股东的损失之前，所有利润全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续)

(b) 外币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即期汇率是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

年末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参见附注3(r))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属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其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d) 存货

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在产品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

按存货类别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入存货跌价损失。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续)

(e) 长期股权投资

(i)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附注3(a)(iii)进行处理。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核算，期末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附注3(k))后记入资产负债表内。初始确认时，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以下原则计量：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对于非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ii)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重大影响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即本集团已经就处置该投资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并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本集团按账面价值与预计可变现净值孰低者计量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期末，本集团按照附注3(k)的原则对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续)

(e) 长期股权投资(续)

(ii)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续)

在初始确认对联营企业投资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已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本集团与联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份，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续)

(e) 长期股权投资(续)

(iii)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指对被投资企业没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按照上述对联营企业投资的初始成本确认和计量原则确认本类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并采用成本法进行后续计量。期末，其他长期股权投资按照附注3(k)计提减值准备。

(f)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和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成本或评估值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3(k))记入资产负债表内。评估值是指按规定进行评估并按评估值进行相应账务调整的资产价值。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任何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资产的费用。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余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续)

(f) 固定资产(续)

除井巷资产按工作量法计提折旧外，其他固定资产的折旧是根据各项固定资产下列使用寿命，在扣除预计残值(0-5%的残值率)后，按直线法计提折旧：

	使用寿命
建筑物	20-50年
与井巷资产相关之机器和设备	5-18年
发电装置及相关机器和设备	20-30年
铁路及港口构筑物	30-45年
家具、固定装置、汽车及其他设备	5-10年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g)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是以成本或评估值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3(k))记入资产负债表内。评估值是指按规定进行评估并按评估值进行相应账务调整的资产价值。在有关建造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一切直接或间接成本，包括用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的借款费用，全部资本化为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h) 经营租赁的租金费用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

(i)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或评估值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3(k))记入资产负债表内。评估值是指按规定进行评估并按评估值进行相应账务调整的资产价值。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或评估值扣除残值和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或工作量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土地使用权的摊销年限在30年至50年内按直线法摊销，采矿权则依据探明及可能的煤炭储量按工作量法计提摊销。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其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续)

(i) 无形资产(续)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如果开发形式的某项产品或工序等在技术和商业上可行，而且本集团有充足的资源和意向完成开发工作，并且开发阶段支出能够可靠计量，则开发阶段的支出便会予以资本化。资本化开发支出按成本减去减值准备(附注3(k))后记入资产负债表。其他开发费用则在其产生的期间内确认为费用。

(j)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因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因购买少数股权增加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确定应享有子公司在交易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期末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附注3(k))记入资产负债表内。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k)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
- 对子公司及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对于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至少每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商誉的测试是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的。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续)

(k)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准备(续)

资产组是本集团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本集团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本集团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l)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债券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应付债券及股本等。

(i)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贷款及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续)

(l) 金融工具(续)

(i)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续)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集团持有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及衍生工具属于此类。

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在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归类到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按成本计量。

除上述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外，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续)

(l) 金融工具(续)

(i)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续)

—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包括财务担保合同负债。财务担保合同指本集团作为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本集团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初始确认金额扣除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与按照或有事项原则(参见附注3(o))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两者之间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一般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ii)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同时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续)

(l) 金融工具(续)

(ii) 金融资产的减值(续)

一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其他长期股权投资运用个别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集团将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股东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参见附注3(e)(iii))发生减值时，本集团将此其他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减值损失不能转回。

(iii) 公允价值的确定

本集团对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本集团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现行出价；本集团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现行要价。

对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采用的估值方法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的成交价、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市场报价、现金流量折现法和采用期权定价模型。本集团定期评估估值方法，并测试其有效性。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续)

(l) 金融工具(续)

(iv)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v)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确认为股本、资本公积。

本公司回购自身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续)

(m)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除因辞退福利外，本集团在员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相应增加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

(i) 退休福利

按照中国有关法规，本集团员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上述缴纳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损益。员工退休后，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不再有其他支付义务。

(ii) 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险费用

除退休福利外，本集团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为在职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及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用。本集团每月按照员工工资的一定比例向相关部门支付住房公积金及上述社会保险费用，并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损益。

(iii) 股份支付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对于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承担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相关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换取服务的价格。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按在授予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数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续)

(m) 职工薪酬(续)

(iv)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n) 所得税

本集团除了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任何调整。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实现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续)

(o) 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

对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则本集团会将该潜在义务或现时义务披露为或有负债。

(p)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i) 与煤炭销售相关的收入在商品所有权上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时予以确认。

(ii) 电力销售收入在向电网公司输送电力时确认。

(iii) 铁路及港口服务收入在劳务提供时确认。

(iv) 利息收入是按资金本金和适用利率计算，并以时间为基准确认的。

(q)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政府拨入的投资补助等专项拨款中，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也属于资本性投入的性质，不属于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续)

(q) 政府补助(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则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r)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除上述借款费用外，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一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当期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一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续)

(s) 土地复垦义务

本集团的土地复垦义务包括根据中国有关规定，与复垦地面及矿井相关的估计支出。本集团根据由第三方进行所需工作的未来现金支出款额及时间作出的详尽计算，估计本集团在最终复垦和闭井方面的负债。估计支出按通胀率调整后，并按可以反映当时市场对货币时间价值及负债特定风险的折现率折现，以使准备的数额反映预计需要支付的债务的现值。本集团将与最终复垦和闭井义务相关的负债计入相关资产。相关预计负债及资产在有关负债产生期间确认。资产按探明及可能的煤炭储量以工作量法摊销。如果估计发生变化(例如修订开采计划、更改估计成本或更改进行复垦活动的时间)，本集团将对相关预计负债及资产的账面价值按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则用适当的折现率进行调整。

(t) 维简费及生产安全费用

按中国政府相关机构的规定，本集团应根据煤炭产量计提维简费，用于维持矿区生产以及设备改造相关支出；同时，本集团根据煤炭产量计提生产安全费用，用于煤炭生产设备和煤炭井巷建筑设施安全支出。维简费及生产安全费用在计提时计入当期费用和长期应付款，当在费用实际发生时，相关费用直接冲减长期应付款。对于维简费和生产安全费用形成的固定资产，应在计入相关资产的同时全额结转累计折旧及长期应付款，该项固定资产在以后使用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u)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续)

(v) 关联方

本公司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或另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本公司或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或本集团与另一方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被视为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及本集团的关联方。本公司及本集团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i) 本公司的母公司；
- (ii) 本公司的子公司；
- (iii)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iv)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v) 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vi) 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 (vii)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viii) 本集团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ix) 本公司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 (x) 与本公司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
- (xi)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2006)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及本集团的关联方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及本集团的关联方：

- (xii)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xiii)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个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xiv) 在过去12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12月内，存在上述(i)，(iii)和(xii)情形之一的企业；
- (xv) 在过去12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12月内，存在上述(viii)，(ix)和(xiii)情形之一的个人；及
- (xvi) 由(viii)，(ix)，(xiii)和(xv)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续)

(w) 分部报告

本集团按业务分部和地区分部披露分部信息。业务分部是本集团内可区分的、能够提供单项或一组相关产品或劳务的组成部分，其风险和报酬不同于其他组成部分。地区分部是本集团内可区分的、能够在特定的经济环境内提供产品或劳务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的风险和报酬也不同于其他组成部分。按照本集团的内部财务报告系统，本集团已就本财务报表选择以业务分部为报告分部信息的主要形式，而地区分部则是次要的分部报告形式。

分部收入、费用、经营成果、资产和负债包含直接归属某一分部，以及可按合理的基础分配至该分部项目的金额。分部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以合并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及内部往来余额之前的金额确定，但同一分部内的内部交易及往来余额则除外。分部之间的转移定价按照与其他对外交易相似的条款计算。

分部资本性支出是指在当期购置或建造分部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所发生的资本支出总额。

未能分配至分部项目的主要包括利息收入和支出、股利收入、长期股权投资损益、营业外收支以及所得税费用等。

(x)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附注50和52载有关于股份支付和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假设和风险因素的数据外，其他主要估计金额的不确定因素如下：

(i)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如附注3(k)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非金融长期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全部收回，有关资产便会视为已减值，并相应确认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由于本集团不能可靠获得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开市价，因此不能可靠准确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的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续)

(x)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ii) 折旧和摊销

如附注3(f)和3(i)所述，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按直线法或工作量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审阅预计可使用年限和剩余探明及可能的煤炭储量，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预计可使用年限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探明及可能的煤炭储量是指本集团根据JORC规程中对于实测具有开采经济价值的煤炭资源的规定而确定(JORC是指于2004年12月生效的澳洲报告矿物质资源量及矿产储量的规程)。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煤炭储量的估计涉及主观判断，因此本集团煤炭储量的技术估计往往并不精确，仅为近似数量。在估计煤炭储量可确定为探明和可能储量之前，公司需要遵从若干有关技术标准的权威性指引。探明及可能储量的估计会考虑各个煤矿最近的生产和技术资料，定期更新。此外，由于价格及成本水平逐年变更，因此，探明及可能储量的估计也会出现变动。这些变动视为估计变更处理，并按预期基准反映在相关的折旧及摊销率中。

尽管技术估计固有的不精确性，这些估计仍被用作计算折旧、摊销及减值损失。

(iii) 土地复垦义务

如附注3(s)所述，本集团根据未来现金支出数额及时间作出的详尽计算，估计最终复垦和闭井方面的负债。估计支出按通胀率调整后，并按可以反映当时市场对货币时间价值及负债特定风险的折现率折现，以使准备的数额反映预计需要支付的债务的现值。本集团考虑未来生产量及发展计划、煤矿地区的地质结构及煤矿储量等因素来厘定复垦和闭井工作的范围、支出金额和时段。由于这些因素的考虑牵涉到本集团的判断和预测，实际发生的支出可能与预计负债出现分歧。本集团使用的折现率可能会因市场对货币时间值及负债特定风险的评估改变，例如市场借贷利率和通胀率的变动，而作出相应变动。当估计作出变更(例如采矿计划、预计复垦支出、复垦工作的时段变更)，复垦费用将会按适当的折现率作出相应调节。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4 税项

(a) 本集团适用的与产品销售和提供服务相关的税费有营业税、增值税及资源税。

营业税税率：	3-5%
增值税税率：	13-17%
资源税税率：	煤炭销售每吨人民币3.2元 (2006年：每吨人民币2.3元-3.2元)

(b) 所得税

除下列所述的公司外，本集团本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33%(2006年：33%)。

2008年1月1日起，本集团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25%。

本集团于2007年度享受税收优惠的主要资料列示如下：

公司/分公司名称	优惠税率	优惠原因	
神华准格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万利煤炭分公司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神东煤炭分公司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神华北电胜利能源有限公司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神华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神朔铁路分公司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中电国华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6.5%	享受外商投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i)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煤炭销售中心东胜结算部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金烽煤炭分公司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4 税项(续)

(b) 所得税(续)

注(i)：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202号)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西部大开发有关税收政策具体实施意见的通知》(国税发[2002]47号)规定，在2001年至2010年期间，可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注(ii)：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企业可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关于对中电国华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享受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所得税减免税问题的批复》(京国税外批复[2002]第1-17号)，中电国华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自2002年至2006年免缴地方所得税，2007年至2011年减半缴纳地方所得税。

注(iii)：《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新税法」)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于2007年3月1日通过，自2008年1月1日起实施。根据新税法的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使用的所得税率33%将自2008年1月1日起变更为25%。

自2008年1月1日起，原根据注(i)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定期减免税优惠的企业，新税法施行后继续按原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及相关文件规定的优惠办法及年限享受至期满为止。

目前根据注(ii)享受企业所得税15%优惠税率的企业，在新税法施行后5年内逐步过渡到法定税率，2008年按18%税率执行，2009年按20%税率执行，2010年按22%税率执行，2011年按24%税率执行，2012年按25%税率执行。

因税率变更导致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变动反映在本集团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财务报表中。

(c)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应交增值税	945	1,105	539	758
应交营业税	88	90	52	60
应交所得税	2,198	2,196	1,030	1,227
应交教育费附加	34	67	32	50
应交资源税	121	92	109	85
矿产资源补偿费	162	136	152	131
持续发展基金	92	-	92	-
代扣代缴税金	42	81	29	24
其他	562	304	344	191
合计	4,244	4,071	2,379	2,526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5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a) 于2007年12月31日，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要子公司均是在中国注册成立及经营的有限责任公司或有限公司，其实质控制人为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资料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于2007年	于2007年	于2006年	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股/ 表决权比例	
					12月31日的 注册资本	12月31日的 实际投资额	12月31日的 实际投资额	2007年	2006年
神华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S1090000000033	内蒙古自治区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提供运输服务	1,004	1,975	1,841	88%	88%
神华黄骅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S1110200000031	河北省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提供港口服务	1,820	1,192	1,192	70%	70%
朔黄铁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S1100000000033	北京市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提供运输服务	5,880	3,914	3,914	53%	53%
神华准格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70125242-X	内蒙古自治区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煤炭开采及发展 生产及销售电力	7,102	3,730	3,730	58%	58%
神华北电胜利能源有限公司	75666924-9	内蒙古自治区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煤炭开采及发展	525	332	188	63%	63%
神华天津煤炭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76126618-8	天津市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提供港口服务	1,264	695	695	55%	55%
中电国华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71093978-4	北京市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生产及销售电力	1,637	1,252	1,252	51%	51%
中电国华神木发电有限公司	710920856	陕西省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生产及销售电力	316	161	161	51%	51%
绥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0771168	辽宁省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生产及销售电力	2,625	1,646	1,276	65%	50%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0141988-3	内蒙古自治区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生产及销售电力	1,004	906	689	68%	68%
河北国华沧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3560544-9	河北省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生产及销售电力	1,000	609	510	51%	51% 注2
浙江国华浙能发电有限公司	74103517-1	浙江省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生产及销售电力	1,753	1,441	1,085	60%	60% 注2
广东国华粤电台山发电有限公司	72784029-7	广东省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生产及销售电力	2,700	2,649	2,649	80%	80%
北京神华昌运高技术配煤有限公司	63439244-8	北京市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配煤技术研究	200	413	413	100%	100%
陕西国华锦界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75524797-6	陕西省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生产及销售电力 煤炭开采及发展	1,063	720	720	70%	70%
河北国华定洲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0111040-8	河北省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生产及销售电力	931	610	-	41%	不适用 注3
神华集团神府东胜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71092393-4	陕西省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综合服务	215	1,068	-	100%	不适用 注4
神华神东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S3130000000003	陕西省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生产及销售电力	2,000	2,204	-	100%	不适用 注4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5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a) 于2007年12月31日，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要子公司均是在中国注册成立及经营的有限责任公司或有限公司，其实质控制人为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资料列示如下：(续)

于2007年度，除下列注iii及注iv所述，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要子公司均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除下列注iii中所述河北国华定洲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定洲」)外，本公司均通过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

注i：如附注1所述，神华集团以与核心业务相关的资产负债投入本公司，并对这些资产负债进行了资产评估。因此本公司对子公司的初始投资成本按评估值确定。

注ii：上述公司的增资已经相关公司董事会批准，并正在办理变更营业执照等法律手续，故此实收资本与注册资本存在差异。

注iii：定洲的股东已于2007年11月15日决议修订章程，以赋予本公司委任定洲董事会大多数席位的权利，从而使本公司拥有定洲的控制权。该修订的章程已于2007年12月29日生效，因此定洲于2007年12月29日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于2007年12月31日，定洲的财务信息如下：

	2007年 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374
资产总计	4,762
流动负债	1,507
负债合计	3,036
股东权益合计	1,726

注iv：如附注1所述，本公司于2007年8月31日完成对神东电力和神东煤炭的收购。该项收购被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因此，神东电力和神东煤炭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5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b) 2007年及2006年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于2006年8月31日的合并日，本公司以支付现金人民币11.62亿元作为合并成本，合并了锦界能源70%的权益。

锦界能源是在中国陕西省成立的公司，主要从事生产及销售电力、煤炭开采及发展。锦界能源在合并前与本公司同受神华集团控制。

锦界能源在合并前执行《企业会计制度》，其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同。本公司在合并日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调整了锦界能源的财务报表。调整后锦界能源的财务信息如下：

	自2006年1月1日至 2006年8月31日止期间
收入	-
净亏损	15

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2006年 8月31日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49
资产总计	4,819
流动负债	1,821
负债合计	4,154
股东权益合计	665

于2007年8月31日的合并日，本公司向神华集团收购神东煤炭及神东电力的100%股权，并合并了他们所有的权益(参见附注1)。

神东煤炭及神东电力均是在中国陕西省成立的公司，主要为提供辅助服务及生产及销售电力。神东煤炭及神东电力在合并前与本公司同受神华集团控制。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5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b) 2007年及2006年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续)

神东煤炭及神东电力在合并前执行《企业会计制度》，其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同。本公司在合并日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调整了神东煤炭及神东电力的财务报表。调整后神东煤炭及神东电力的合并财务信息分别如下：

	自2007年1月1日至 2007年8月31日止期间	2006年度
<u>神东煤炭</u>		
收入	712	453
净利润	77	117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	117
少数股东收益	2	-
<u>神东电力</u>		
收入	432	493
净利润	24	121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亏损)/利润	(15)	67
少数股东收益	39	54

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2007年 8月31日 账面价值	2006年 12月31日 账面价值
<u>神东煤炭</u>		
流动资产	713	614
资产总计	3,014	2,896
流动负债	1,620	1,531
负债合计	1,922	1,884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	1,068	993
少数股东权益	24	19
股东权益合计	1,092	1,012
<u>神东电力</u>		
流动资产	1,801	1,335
资产总计	7,393	6,316
流动负债	1,190	1,360
负债合计	3,601	2,799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	2,204	2,020
少数股东权益	1,588	1,497
股东权益合计	3,792	3,517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5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c) 各主要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分析

公司名称	本集团	
	2007年	2006年 (重述)
朔黄铁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693	5,373
神华准格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555	3,863
绥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66	1,505
神华神东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660	1,496
中电国华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235	1,346
天津国华盘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07	923
河北国华定洲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27	-
其他	5,723	5,299
合计	20,566	19,805

6 货币资金

	本集团			
	2007年		2006年	
	原币金额	人民币/ 人民币等值	原币金额	人民币/ 人民币等值 (重述)
现金				
— 人民币		5		2
小计		5		2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款				
活期存款				
— 人民币		52,731		13,626
— 美元	12	90	13	98
— 港币	84	78	494	496
小计		52,899		14,220
定期存款				
— 人民币		32		-
— 美元	-	-	1	8
小计		32		8
关联公司存款				
活期存款				
— 人民币		500		1,536
小计		500		1,536
合计		53,436		15,766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6 货币资金(续)

	2007年		2006年	
	原币金额	人民币/ 人民币等值	原币金额	人民币/ 人民币等值
现金				
—人民币		4		1
小计		4		1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款				
活期存款				
—人民币		51,538		12,132
—港币	79	74	491	493
小计		51,612		12,625
定期存款				
—人民币		10		—
小计		10		—
关联公司存款				
活期存款				
—人民币		288		1,311
小计		288		1,311
合计		51,914		13,937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没有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的资金(2006年：无)。

以上外币现金及银行存款按以下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2007年	2006年
美元：人民币	7.3046	7.8087
港币：人民币	0.9364	1.0047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于2006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签订的两份资金管理合同，本金合计人民币20亿元。中国工商银行可投资的证券可能包括信托计划、购买国债、金融债、票据、企业债、短期融资券及其他债券。两份合同均已于2007年6月28日到期。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8 应收票据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银行承兑汇票	756	225	543	56
商业承兑汇票	-	375	-	-
合计	756	600	543	56

本集团及本公司所持有的上述应收票据均为一年内到期。

上述余额中无对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应收汇票。

9 应收账款

(a)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应收子公司	-	-	224	209
应收其他关联方	80	124	19	115
应收第三方	5,910	4,597	1,786	1,088
小计	5,990	4,721	2,029	1,412
减：坏账准备	104	44	3	11
合计	5,886	4,677	2,026	1,401

本集团及本公司应收关联方账款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及12% (2006年：3% (重述) 及23%)。

上述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于2006年12月31日及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的应收账款总额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金额	2,974	2,299	898	550
欠款年限	一年以内	一年以内	一年以内	一年以内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50%	49%	44%	39%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9 应收账款(续)

(b)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一年以内(含一年)	5,895	4,604	2,028	1,399
一年至二年(含二年)	7	100	-	2
二年至三年(含三年)	79	-	1	-
三年以上	9	17	-	11
合计	5,990	4,721	2,029	1,412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有关本集团及本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参见附注22。

10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重述)	(重述)				
一年以内(含一年)	2,624	98%	2,481	97%	1,928	98%	2,194	97%
一年至二年(含二年)	54	2%	40	1%	41	2%	31	1%
二年至三年(含三年)	2	0%	44	2%	1	0%	42	2%
三年以上	2	0%	-	-	-	-	-	-
合计	2,682	100%	2,565	100%	1,970	100%	2,267	100%

账龄自预付款项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主要是用作日后采购的押金等款项。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无占预付款项余额30%及以上的单项预付款(2006年：无)。

上述余额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11 其他应收款

(a) 其他应收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应收子公司	-	-	5,581	6,511
应收其他关联方	125	1,060	4	14
应收第三方	2,554	669	1,510	375
小计	2,679	1,729	7,095	6,900
减：坏账准备	110	129	28	46
合计	2,569	1,600	7,067	6,854

本集团及本公司应收关联方其他款项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及79%(2006年：61%(重述)及95%)。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的应收款总额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金额	1,511	1,045	6,064	6,602
欠款年限	一年以内	一年以内	一年以内	一年以内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56%	60%	85%	96%

除附注56列示的内容外，上述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b)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一年以内(含一年)	2,412	1,436	7,014	6,835
一年至二年(含二年)	87	133	68	16
二年至三年(含三年)	111	44	-	6
三年以上	69	116	13	43
合计	2,679	1,729	7,095	6,900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供货商的存出保证金和应收其他单位的代垫款项等。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借予子公司的流动资金，供货商的保证金和应收其他单位的代垫款项等。

有关本集团及本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参见附注22。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12 存货

存货本年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07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07年末余额
煤炭存货	1,497	34,673	(34,754)	1,416
辅助材料、零部件及小型工具	3,704	19,495	(17,773)	5,426
小计	5,201	54,168	(52,527)	6,842
减：存货跌价准备	321	257	(73)	505
合计	4,880	53,911	(52,454)	6,337
本集团	2006年初余额 (重述)	本年增加额 (重述)	本年减少额 (重述)	2006年末余额 (重述)
煤炭存货	1,140	28,608	(28,251)	1,497
辅助材料、零部件及小型工具	2,855	8,717	(7,868)	3,704
小计	3,995	37,325	(36,119)	5,201
减：存货跌价准备	306	36	(21)	321
合计	3,689	37,289	(36,098)	4,880
本公司	2007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07年末余额
煤炭存货	934	44,412	(43,669)	1,677
辅助材料、零部件及小型工具	1,936	15,054	(13,829)	3,161
小计	2,870	59,466	(57,498)	4,838
减：存货跌价准备	200	254	(69)	385
合计	2,670	59,212	(57,429)	4,453
本公司	2006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06年末余额
煤炭存货	751	36,173	(35,990)	934
辅助材料、零部件及小型工具	1,416	6,698	(6,178)	1,936
小计	2,167	42,871	(42,168)	2,870
减：存货跌价准备	203	2	(5)	200
合计	1,964	42,869	(42,163)	2,670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12 存货(续)

上述存货跌价准备是辅助材料、零部件及小型工具的陈旧存货减值准备。

于2006年及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存货余额中无资本化的借款费用。

本集团及本公司超过3年的存货主要为辅助材料、零部件及小型工具，净额分别为人民币660百万元及人民币243百万元(2006年：人民币559百万元(重述)及人民币185百万元)。

13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为委托贷款。本公司的委托贷款主要是本公司通过银行向子公司及联营公司借出的委托贷款。

14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非上市子公司投资	-	-	26,402	21,108
非上市联营公司投资	2,779	3,043	1,902	2,289
非上市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1,040	1,071	1,015	1,016
小计	3,819	4,114	29,319	24,413
减：减值准备	8	5	-	-
合计	3,811	4,109	29,319	24,413

(a) 本公司对非上市子公司主要投资变动分析如下：

公司名称	2007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投资	2007年末余额
神华神东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	2,204	2,204
神华集团神府东胜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	1,068	1,068
绥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76	370	1,646
浙江国华浙能发电有限公司	1,085	356	1,441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89	217	906
神华北电胜利能源有限公司	188	144	332

公司名称	2006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投资	2006年末余额
陕西国华锦界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	720	720
神华天津煤炭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352	343	695
浙江国华浙能发电有限公司	758	327	1,085
神华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622	219	1,841
河北国华沧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27	183	510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72	117	689

有关各子公司的详细资料，参见附注5。

本公司没有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14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本集团对主要非上市联营公司投资分析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于2007年 12月31日 的注册资本	本公司直接和间接 持股/表决权比例	
						2007年	2006年
浙江嘉华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73031859-8	浙江省	境内 非金融企业 境内金融	生产及 销售电力	2,055	20%	20%
神华财务有限公司	71092747-6	北京市	企业	金融业务	700	40%	40%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11467159-0	内蒙古自治区	境内非 金融企业	生产及 销售电力	436	40%	40%
内蒙古京达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73613673-6	内蒙古自治区	境内非 金融企业	生产及 销售电力	472	30%	30%
珠海新世纪航运 有限责任公司	73215939-1	广东省	境内非 金融企业	提供 运输服务	514	50%	50%
天津远华海运 有限责任公司	70057071-7	天津市	境内非 金融企业	提供 运输服务	360	44%	44%

公司名称	投资成本	2007 年初余额	本年 增加投资	按权益法 核算 当年利润	已收股利	联营公司 变更为 子公司 (附註5(a))	2007 年末余额
河北国华定洲发电有限 责任公司	610	739	-	72	(112)	(699)	-
浙江嘉华发电有限 责任 公司	411	582	-	145	(140)	-	587
神华财务有限公司	309	379	-	98	(49)	-	428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 责任 公司	139	245	-	29	(76)	-	198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 责任 公司	141	210	-	15	-	-	225
珠海新世纪航运有限 责任 公司	259	186	112	55	(7)	-	346
天津远华海运有限 责任 公司	188	43	169	48	(19)	-	241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14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本集团对主要非上市联营公司投资分析如下：(续)

公司名称	投资成本	2006 年初余额	本年 增加投资	按权益法核 算当年利润	已收股利	2006 年末余额
河北国华定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10	731	-	114	(106)	739
浙江嘉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11	501	-	156	(75)	582
神华财务有限公司	309	366	-	56	(43)	379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39	202	-	43	-	245
内蒙古蒙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41	175	31	51	(47)	210
珠海新世纪航运有限责任公司	147	102	70	19	(5)	186
天津远华海运有限责任公司	19	30	-	23	(10)	43

非上市其他股权投资乃本集团在主要从事非煤炭及电力业务的公司的权益，其中包括本集团占有20%以上权益但投资金额较小、并对其管理层不具有重大影响力的公司的投资。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没有个别重大的其他股权投资，且没有个别重大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本集团未有当期及累计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于2007年度，联营公司向被投资单位转移资金的能力并没有受到限制。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15 固定资产

	本集团						合计
	建筑物	井巷资产	与井巷 资产相关 之机器 和设备	发电装置 及相关 机器 和设备	铁路及 港口 构筑物	家具、 固定装置、 汽车及 其他设备	
成本/评估价值：							
2006年初余额(重述)	11,415	2,619	14,662	27,698	39,444	3,228	99,066
本年增加	58	93	556	91	1,173	301	2,272
从在建工程转入	4,237	762	4,702	16,763	5,319	648	32,431
处理变卖	(175)	(85)	(573)	(76)	(119)	(154)	(1,182)
2006年末余额(重述)	15,535	3,389	19,347	44,476	45,817	4,023	132,587
2007年初余额	15,535	3,389	19,347	44,476	45,817	4,023	132,587
本年增加	136	300	151	50	1,326	559	2,522
从在建工程转入	621	687	5,161	9,186	1,617	224	17,496
处理变卖	(107)	(118)	(735)	(85)	(140)	(170)	(1,355)
本年增加子公司	545	-	-	3,667	-	78	4,290
2007年末余额	16,730	4,258	23,924	57,294	48,620	4,714	155,540
累计折旧：							
2006年初余额(重述)	2,503	578	5,818	6,583	6,890	1,587	23,959
本年计提折旧	707	162	2,301	1,840	1,700	405	7,115
处理变卖时冲销	(67)	(16)	(467)	(36)	(34)	(112)	(732)
2006年末余额(重述)	3,143	724	7,652	8,387	8,556	1,880	30,342
2007年初余额	3,143	724	7,652	8,387	8,556	1,880	30,342
本年计提折旧	723	301	2,144	2,420	2,120	611	8,319
处理变卖时冲销	(35)	(62)	(477)	(39)	(73)	(119)	(805)
本年增加子公司	87	-	-	635	-	42	764
2007年末余额	3,918	963	9,319	11,403	10,603	2,414	38,620
减值准备：							
2006年初余额(重述)	70	-	-	13	10	57	150
本年计提	-	-	147	-	-	-	147
处理变卖时冲销	(11)	-	-	(12)	(3)	(2)	(28)
2006年末余额(重述)	59	-	147	1	7	55	269
2007年初余额	59	-	147	1	7	55	269
本年计提	26	-	-	340	13	1	380
处理变卖时冲销	(6)	-	(77)	-	(2)	(14)	(99)
2007年末余额	79	-	70	341	18	42	550
净额：							
2007年末余额	12,733	3,295	14,535	45,550	37,999	2,258	116,370
2006年末余额(重述)	12,333	2,665	11,548	36,088	37,254	2,088	101,976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15 固定资产(续)

	建筑物	井巷资产	与井巷 资产相关 之机器 和设备	本公司 发电装置 及相关 机器 和设备	铁路及 港口 构筑物	家具、 固定装置、 汽车及 其他设备	合计
成本/评估价值：							
2006年初余额	2,060	1,670	10,987	5	11,075	825	26,622
本年增加	16	93	421	-	836	169	1,535
从在建工程转入	414	701	3,856	-	15	113	5,099
处理变卖	(24)	(85)	(554)	-	(38)	(86)	(787)
2006年末余额	2,466	2,379	14,710	5	11,888	1,021	32,469
2007年初余额	2,466	2,379	14,710	5	11,888	1,021	32,469
本年增加	120	287	140	-	950	205	1,702
从在建工程转入	411	485	4,112	-	267	68	5,343
处理变卖	(33)	(118)	(657)	-	(8)	(62)	(878)
2007年末余额	2,964	3,033	18,305	5	13,097	1,232	38,636
累计折旧：							
2006年初余额	444	497	3,449	5	2,655	432	7,482
本年计提折旧	77	141	1,948	-	546	141	2,853
处理变卖时冲销	(6)	(16)	(452)	-	(7)	(63)	(544)
2006年末余额	515	622	4,945	5	3,194	510	9,791
2007年初余额	515	622	4,945	5	3,194	510	9,791
本年计提折旧	111	277	1,867	-	695	269	3,219
处理变卖时转回	(14)	(62)	(450)	-	(2)	(51)	(579)
2007年末余额	612	837	6,362	5	3,887	728	12,431
减值准备：							
2006年初余额	-	-	-	-	-	-	-
本年计提	-	-	147	-	-	-	147
2006年末余额	-	-	147	-	-	-	147
2007年末余额	-	-	147	-	-	-	147
本年计提	-	-	-	-	-	-	-
本年核销	-	-	(77)	-	-	-	(77)
2007年末余额	-	-	70	-	-	-	70
净额：							
2007年末余额	2,352	2,196	11,873	-	9,210	504	26,135
2006年末余额	1,951	1,757	9,618	-	8,694	511	22,531

根据中国有关重组的准则及规定，本集团于2003年12月31日的固定资产已由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评估结果已计入本集团2003年及以后年度的财务报表中。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没有重大暂时闲置或准备处置的固定资产。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没有重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15 固定资产(续)

本集团根据技术部门的鉴定意见，按单项资产的账面净值，对因技术陈旧、损坏和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计提了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本集团于2007年12月31日尚有净值为人民币3,368百万元的建筑物之权证或过户手续仍在办理中，其中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新增部分净值为人民币757百万元。本公司董事认为本集团有权合法及有效地占用或使用上述建筑物。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部分新电厂正在办理相关政府部门批复手续，本公司董事认为本集团将可获得有关所需批复。

16 在建工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成本：				
年初余额	12,172	20,795	3,322	1,619
本年增加	23,301	23,808	10,868	6,802
转入固定资产	(17,496)	(32,431)	(5,343)	(5,099)
本年增加子公司	736	-	-	-
年末余额	<u>18,713</u>	<u>12,172</u>	<u>8,847</u>	<u>3,322</u>

本集团在建工程年末账面价值中包含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人民币409百万元(2006年：人民币504百万元(重述))。本集团本年度用于确定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平均年利率为5.91%(2006年：5.02%(重述))。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16 在建工程(续)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主要在建工程列示如下：

工程项目	预算金额	2007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2007 年末余额	工程 投入占 预算比例	资金 来源
哈尔乌素露天煤矿	5,166	768	2,886	(2)	3,652	71%	募股资金
万利布尔台项目	3,705	1,105	1,403	-	2,508	68%	募股资金
神华亿利能源公司电厂项目	3,626	939	1,054	-	1,993	55%	自有资金 和贷款
国华浙能二期工程	8,735	316	1,401	-	1,717	20%	募股资金 和贷款
国华沧东二期工程	4,419	167	882	-	1,049	24%	募股资金 和贷款
胜利一号露天矿项目	2,968	437	707	(272)	872	48%	自有资金 和贷款
国华定洲二期项目	4,293	-	751	(15)	736	17%	募股资金 和贷款
锦界能源二期电项目	4,548	512	2,269	(2,083)	698	61%	募股资金 和贷款
上湾矿煤制油供煤基地工程	2,012	91	850	(419)	522	48%	自有资金 和贷款
准格尔点岱沟至南坪支线项目	691	144	324	-	468	68%	自有资金 和贷款

17 工程物资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兴建发电机组的有关工程物资	3,189	2,232	23	-
其他	456	781	264	341
合计	3,645	3,013	287	341

本公司工程物资主要为基建用工程设备及相关材料物资。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18 无形资产

	本集团			合计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其他	
成本/评估价值：				
2006年初余额(重述)	7,070	10,155	59	17,284
本年增加	1,177	-	45	1,222
本年减少	(4)	(135)	-	(139)
2006年末余额(重述)	8,243	10,020	104	18,367
2007年初余额	8,243	10,020	104	18,367
本年增加	939	3,407	60	4,406
本年增加子公司	101	-	39	140
2007年末余额	9,283	13,427	203	22,913
累计摊销：				
2006年初余额(重述)	319	319	9	647
本年摊销	151	233	13	397
本年减少	-	(15)	-	(15)
2006年末余额(重述)	470	537	22	1,029
2007年初余额	470	537	22	1,029
本年摊销	206	336	21	563
本年增加子公司	-	-	11	11
2007年末余额	676	873	54	1,603
净额：				
2007年末余额	8,607	12,554	149	21,310
2006年末余额(重述)	7,773	9,483	82	17,338
	本公司			合计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其他	
成本/评估价值：				
2006年初余额	1,234	7,483	1	8,718
本年增加	9	-	1	10
本年减少	(4)	(135)	-	(139)
2006年末余额	1,239	7,348	2	8,589
2007年初余额	1,239	7,348	2	8,589
本年增加	592	3,407	8	4,007
2007年末余额	1,831	10,755	10	12,596
累计摊销：				
2006年初余额	52	302	-	354
本年摊销	31	220	1	252
本年减少	-	(15)	-	(15)
2006年末余额	83	507	1	591
2007年初余额	83	507	1	591
本年摊销	34	324	1	359
2007年末余额	117	831	2	950
净额：				
2007年末余额	1,714	9,924	8	11,646
2006年末余额	1,156	6,841	1	7,998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18 无形资产(续)

本集团上述土地使用权为从第三方购入。

于2006年及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无形资产余额中无资本化的借款费用。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本集团于2007年12月31日尚有净值为人民币1,057百万元的土地使用权之权证或过户手续仍在办理中，其中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新增部分净值为人民币776百万元。本公司董事认为本集团有权合法及有效地占用或使用上述土地。

根据中国有关重组的准则及规定，本集团于2003年12月31日的无形资产已由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海地人矿业权评估事务所和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评估结果已计入本集团2003年及以后年度的财务报表中。

被评估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企业外购软件和采矿权等。

土地使用权根据待估宗地自身的特点，经过向有关专家咨询，并结合估价师经验，综合选用市场比较法、收益还原法、剩余法(假设开发法)、成本逼近法、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等方法中的两种方法对各待估宗地进行地价的测算。

外购软件的评估，对于评估基准日市场上有销售且无升级版本的，按照同类软件评估基准日市场价格确认评估值。对于目前市场上有销售但版本已经升级的外购软件，以现行市场价格扣减软件升级费用确定评估值。对于已无法找到市场价格的软件，主要参考企业原始购置成本并参照同类软件市场价格变化趋势确定贬值率，计算评估价值，(评估价值=原始购置价格×(1-贬值率))。

对生产矿山，采矿权根据《矿业权评估指南》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对拟建矿山，采矿权根据《矿业权评估指南》采用贴现现金流量法进行评估。

19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铁路连接线	601	618	210	215
其他	406	464	106	108
合计	1,007	1,082	316	323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主要是发电基建工程项目配套的非本公司拥有的公用设施支出。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铁路连接线的剩余摊销年限为17年至44年，其他长期待摊费用的剩余摊销年限为2年至18年。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2007年							
	本集团				本公司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存货跌价准备及损失	405	67	-	-	297	44	-	-
坏账准备	13	2	-	-	-	-	-	-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减值准备、折旧及损失	1,586	268	(1,996)	(498)	608	119	(584)	(146)
税务亏损额(注(i))	114	29	-	-	-	-	-	-
本集团内销售的未实现利润	606	113	-	-	305	46	-	-
未支付的预提工资	926	194	-	-	556	115	-	-
其他	924	228	(641)	(161)	423	106	(601)	(150)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4,574	901	(2,637)	(659)	2,189	430	(1,185)	(296)

	2006年							
	本集团				本公司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重述)	递延所得税资产 (重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重述)	递延所得税负债 (重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存货跌价准备及损失	349	61	-	-	228	34	-	-
坏账准备	31	8	-	-	20	6	-	-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减值准备、折旧及损失	1,363	219	(1,958)	(610)	526	89	(398)	(117)
税务亏损额(注(i))	34	11	-	-	-	-	-	-
本集团内销售的未实现利润	471	90	-	-	471	90	-	-
未支付的预提工资	415	89	-	-	230	35	-	-
其他	694	226	(361)	(119)	191	63	(355)	(117)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3,357	704	(2,319)	(729)	1,666	317	(753)	(234)

注(i)：鉴于在税法规定的有效期内，能够实现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转回该递延性差异，本集团确认了与未弥补亏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为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委托贷款。本公司的委托贷款主要是本公司通过银行向子公司借出的委托贷款。本集团的委托贷款为本集团通过银行向联营公司借出的委托贷款。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2 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2007年12月31日，资产减值情况汇总如下：

	附注	2007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07 年末余额
				转回	冲销	
应收款项						
其中：应收账款	9	44	75	(6)	(9)	104
其他应收款	11	129	12	(12)	(19)	110
小计		173	87	(18)	(28)	214
存货	12	321	257	-	(73)	505
长期股权投资	14	5	3	-	-	8
固定资产	15	269	380	-	(99)	550
合计		768	727	(18)	(200)	1,277
	附注	2006 年初余额 (重述)	本年计提 (重述)	本年减少		2006 年末余额 (重述)
				转回 (重述)	冲销 (重述)	
应收款项						
其中：应收账款	9	37	14	(6)	(1)	44
其他应收款	11	102	36	(8)	(1)	129
小计		139	50	(14)	(2)	173
存货	12	306	36	(14)	(7)	321
长期股权投资	14	-	5	-	-	5
固定资产	15	150	147	-	(28)	269
合计		595	238	(28)	(37)	768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2 资产减值准备(续)

本公司于2007年12月31日，资产减值情况汇总如下：

	附注	2007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07 年末余额
				转回	冲销	
应收款项						
其中：应收账款	9	11	4	(4)	(8)	3
其他应收款	11	46	6	(6)	(18)	28
小计		57	10	(10)	(26)	31
存货	12	200	254	-	(69)	385
固定资产	15	147	-	-	(77)	70
合计		404	264	(10)	(172)	486
	附注	2006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06 年末余额
				转回	冲销	
应收款项						
其中：应收账款	9	13	3	(5)	-	11
其他应收款	11	51	-	(5)	-	46
小计		64	3	(10)	-	57
存货	12	203	2	-	(5)	200
固定资产	15	-	147	-	-	147
合计		267	152	(10)	(5)	404

有关各类资产本年确认减值损失的原因，参见有关各资产项目的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3 短期借款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原币金额	人民币/ 人民币 等值	原币金额	人民币/ 人民币 等值 (重述)	原币金额	人民币/ 人民币 等值	原币金额	人民币/ 人民币 等值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人民币		4,894	9,255		-		2,000	
—美元	1	9	-	-	-	-	-	-
小计		4,903	9,255		-		2,000	
子公司借款								
—人民币		-	-		1,500		900	
关联公司借款								
—人民币		-	1,550		-		-	
合计		4,903	10,805		1,500		2,900	

以上外币短期借款按以下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美元：人民币	7.3046	7.8087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短期人民币借款加权平均年利率为5.38%（2006年：4.91%（重述））。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短期美元借款加权平均年利率为6.16%（2006年：不适用）。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没有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2006年：无）。

短期借款按担保或抵押的情况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信用借款	4,903	10,774	1,500	2,900
质押借款(注(i))	-	31	-	-
合计	4,903	10,805	1,500	2,900

注(i)：上述质押借款由本集团的部分电费收费权作质押。

除附注56列示的内容外，上述余额中无对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短期借款。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4 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37	-

交易性金融负债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	246

本集团利用掉期工具对冲因外币借款引起的外币兑换和利率风险。掉期工具包括外汇债务货币互换和利率互换交易。

掉期工具按公允价值入账，期后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盈亏计入当年损益。公允价值按现金流折现法进行估计。

25 应付短期债券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应付短期债券主要为由中国工商银行主承销的一年内到期短期债券。应付短期债券年利率为3.95%至4.40%(2006年：无)。

26 应付票据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应付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在一年内到期。

应付票据年末余额中无对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应付票据。

27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重述)	占总额比例 (重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8,526	96%	8,366	95%	4,942	97%	3,331	95%
一年至二年	200	2%	290	3%	35	1%	43	1%
二年至三年	39	0%	143	2%	6	0%	134	4%
三年以上	140	2%	31	0%	102	2%	3	0%
合计	8,905	100%	8,830	100%	5,085	100%	3,511	100%

上述余额中无对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应付账款。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没有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8 预收款项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没有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

预收款项年末余额中无对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预收款项。

29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2007年末余额
	2007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支付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47	3,716	(3,617)	846
职工福利费	159	491	(650)	-
社会保险费	226	1,056	(908)	374
其中：医疗保险费	7	166	(148)	25
基本养老保险费	85	530	(506)	109
年金缴费	108	292	(196)	204
失业保险费	18	32	(30)	20
工伤保险费	8	36	(28)	16
住房公积金	87	424	(396)	11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8	179	(156)	71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3	112	(19)	116
其他	150	69	(204)	15
合计	<u>1,440</u>	<u>6,047</u>	<u>(5,950)</u>	<u>1,537</u>

	本集团			2006年末余额 (重述)
	2006年初余额 (重述)	本年增加数 (重述)	本年支付数 (重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04	2,473	(2,430)	747
职工福利费	157	395	(393)	159
社会保险费	201	674	(649)	226
其中：医疗保险费	6	86	(85)	7
基本养老保险费	135	333	(383)	85
年金缴费	43	229	(164)	108
失业保险费	8	17	(7)	18
工伤保险费	9	9	(10)	8
住房公积金	65	228	(206)	8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0	86	(88)	48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22	-	23
其他	154	87	(91)	150
合计	<u>1,332</u>	<u>3,965</u>	<u>(3,857)</u>	<u>1,440</u>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9 应付职工薪酬(续)

	2007年初余额	本公司		2007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支付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86	1,293	(1,474)	405
职工福利费	68	186	(254)	-
社会保险费	114	570	(372)	312
其中：医疗保险费	7	90	(76)	21
基本养老保险费	16	225	(199)	42
年金缴费	89	207	(72)	224
失业保险费	1	21	(8)	14
工伤保险费	1	27	(17)	11
住房公积金	47	198	(158)	8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	84	(66)	28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3	112	(19)	116
其他	23	40	(58)	5
合计	871	2,483	(2,401)	953

	2006年初余额	本公司		2006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支付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86	996	(896)	586
职工福利费	78	142	(152)	68
社会保险费	124	380	(390)	114
其中：医疗保险费	6	53	(52)	7
基本养老保险费	67	174	(225)	16
年金缴费	41	150	(102)	89
失业保险费	3	1	(3)	1
工伤保险费	7	2	(8)	1
住房公积金	45	3	(1)	4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	13	(21)	10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22	-	23
其他	3	21	(1)	23
合计	755	1,577	(1,461)	871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有关信息参见附注50。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30 其他应付款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客户及其他押金	632	547	20	20
应付未付运输费	11	80	10	19
应付未付维修费	22	49	16	3
应付股权受让款	371	117	259	131
预收投资款	430	430	-	-
其他	1,611	2,066	1,459	877
合计	3,077	3,289	1,764	1,050

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重述)	占总额 比例 (重述)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277	74%	1,809	55%	1,673	95%	956	91%
一年至二年	186	6%	660	20%	18	1%	22	2%
二年至三年	382	12%	69	2%	5	0%	70	7%
三年以上	232	8%	751	23%	68	4%	2	0%
合计	3,077	100%	3,289	100%	1,764	100%	1,050	100%

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没有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

除附注56列示的内容外，上述余额中无对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其他应付款。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本集团					
	2007年 原币金额	2007年 人民币/ 人民币等值	年利率	2006年 原币金额	2006年 人民币/ 人民币等值 (重述)	年利率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人民币		4,667	3.60% – 7.20%		5,003	3.60% – 6.16%
—美元	-	-	不适用	35	276	L+0.60%
—日元	5,096	326	2.30% – 4.45%	4,689	308	2.30% – 4.45%
小计		4,993	L+1.80%		5,587	L+1.80%
关联公司借款						
—人民币		300	7.29%		-	不适用
合计		5,293			5,587	

	本公司					
	2007年 原币金额	2007年 人民币/ 人民币等值	年利率	2006年 原币金额	2006年 人民币/ 人民币等值	年利率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人民币		1,576	5.27% – 6.16%		1,700	5.18% – 5.51%
—美元	-	-	不适用	35	276	L+0.60%
—日元	3,848	246	2.30% – 4.45%	3,434	225	2.30% – 4.45%
合计		1,822			2,201	

L：伦敦同业市场拆借利率

以上外币借款按以下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美元：人民币	7.3046	7.8087
日元：人民币	0.0641	0.0656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续)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担保或抵押的情况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信用借款	3,070	3,689	1,822	2,201
担保借款(注(i))	270	202	-	-
质押借款(注(ii))	1,953	1,696	-	-
合计	5,293	5,587	1,822	2,201

注(i)：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借款中有人民币170百万元(2006年：人民币141百万元(重述))的借款由本公司为其子公司提供信贷担保。

注(ii)：上述质押借款由本集团的部分电费收费权作质押。

32 长期借款

	本集团					
	2007年		年利率	2006年		年利率
原币金额	人民币/ 人民币等值	原币金额		人民币/ 人民币等值 (重述)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人民币	42,448	3.60% - 7.20%	34,282	3.60% - 6.16%		
—美元	42	305	L+1.00%	37	288	L+1.00%
—日元	75,200	4,818	1.80% - 4.45%	80,290	5,269	1.80% - 4.45%
小计		47,571			39,839	L+1.80%
关联公司借款						
—人民币	2,147	5.25% - 7.29%	2,588	5.18% - 5.25%		
合计		49,718			42,427	

	本公司					
	2007年		年利率	2006年		年利率
原币金额	人民币/ 人民币等值	原币金额		人民币/ 人民币等值 (重述)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人民币	7,079	3.60% - 6.72%	5,356	3.60% - 6.16%		
—日元	75,200	4,818	1.80% - 4.45%	79,047	5,188	1.80% - 4.45%
小计		11,897			10,544	
关联公司借款						
—人民币	1,000	5.25%	1,000	5.25%		
合计		12,897			11,544	

L：伦敦同业市场拆借利率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32 长期借款(续)

以上外币借款按以下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美元：人民币	7.3046	7.8087
日元：人民币	0.0641	0.0656

长期借款按担保或抵押的情况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信用借款	28,773	21,672	12,897	11,544
担保借款(注(i))	2,570	3,160	-	-
质押借款(注(ii))	18,375	17,595	-	-
合计	49,718	42,427	12,897	11,544

注(i)：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借款中有人民币1,406百万元(2006年：人民币1,811百万元(重述))的借款由本公司为其子公司提供信贷担保。

注(ii)：上述质押借款由本集团的部分电费收费权作质押。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长期借款到期日分析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一年至二年(含二年)	5,114	6,648	796	2,028
二年至三年(含三年)	8,030	5,563	2,250	903
三年以上	36,574	30,216	9,851	8,613
合计	49,718	42,427	12,897	11,544

除附注56列示的内容外，上述余额中无对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长期借款。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33 长期应付款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维简及安全费	1,277	944	1,024	873
应付未付采矿权价款	4,716	2,514	4,561	2,514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873)	(88)	(873)	(88)
其他	119	205	44	-
合计	5,239	3,575	4,756	3,299

维简及安全费按煤矿的类别性质，以法规所定的标准提取，记入长期应付款。

应付未付采矿权价款主要是指应付购入采矿权的价款。应付采矿权价款是按年于合同执行期间支付。每年支付的金额按照每年煤矿的生产量按每吨定额计算或按购买合同中协定的固定金额按年缴交。

上述余额中无对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长期应付款。

34 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是指预提复垦费用，预提复垦费用是根据管理层的合理估计而厘定。然而，由于要在未来期间才可以清楚知道目前所进行的开采活动对土地造成的影响，预提金额可能因未来出现的变化而受影响。本集团相信于2007年12月31日预提的复垦费用是足够的。由于预提金额是必须建立在估计的基础上，所以最终的复垦费用可能会超过或低于估计的复垦费用。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年初余额	942	852	568	497
本年增加	76	40	59	40
贴现增加	40	50	32	31
本年支付	(40)	-	(35)	-
年末余额	1,018	942	624	568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35 股本

本公司于12月31日股本结构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注册、已发行及缴足资本		
(1)有限售条件股份		
— 神华集团所持内资股	—	14,691
— 神华集团所持A股	14,691	—
— 其他法人所持A股	540	—
(2)无限售条件股份		
— A股	1,260	—
— H股	3,399	3,399
合计	19,890	18,090
年初余额	18,090	18,090
发行及发售A股	1,800	—
年末余额	19,890	18,090

本公司于2004年11月8日成立。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4]1011号文《关于对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设立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批准，神华集团投入本公司的净资产人民币186.12亿元按80.5949%的比例折为本公司股本1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全部均由神华集团持有。未折入股本的人民币36.12亿元计入本公司的资本公积(详见附注1)。本公司于2004年12月31日已注册及缴足股本为人民币150亿元。

于2005年6月及7月，本公司发行3,398,582,5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的H股，并于联交所挂牌上市。作为全球首次公开发售的一部分，原由神华集团持有的308,962,045股内资国有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转换成H股并售予香港及海外的投资者。该等H股以每股港币7.50元通过全球首次公开发售形式出售予香港及海外的投资者。

于2007年9月，本公司发行1,800,000,000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为人民币36.99元。这次发行股份是通过A股发行予中国大陆自然人及机构投资者。

所有A股及H股均享有完全相等之权益。

上述已发行及缴足股本已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分别于2004年11月6日、2006年3月10日及2007年9月28日出具了验资报告。验资报告文号分别为KPMG-A(2004)CRNo.0071、KPMG-A(2006)CRNo.0007及KPMG-A(2007)CRNo.0030号验资报告。

在根据有关监管部门的批准A股发行之后，A股发行之前本公司现有内资股，即神华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为可流通A股，该等股份除禁售期外，拥有与本公司发行的其他A股相同的权利。神华集团承诺，自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其将不会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在本公司股本中持有的A股，亦不容许本公司购回该等股份。

网下向配售对象配售的540,000,000股A股于本公司上市日2007年10月9日起锁定3个月后方可上市流通，该部份股票已于2008年1月9日起开始上市流通。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36 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股本溢价	本集团 其他(注1)	合计
2006年初余额	20,813	4,121	24,934
合并神东煤炭及神东电力对年初数的影响	-	2,557	2,557
2006年初余额(调整后)	20,813	6,678	27,491
股东投入资本(注2)	-	669	669
收购锦界能源的对价	-	(1,162)	(1,162)
2006年末余额	20,813	6,185	26,998
2007年初余额	20,813	6,185	26,998
收购少数股东权益	-	(97)	(97)
收购神东煤炭和神东电力的对价	-	(3,587)	(3,587)
A股发行	64,782	-	64,782
A股发行费用	(594)	-	(594)
股东投入资本(注2)	-	199	199
2007年末余额	85,001	2,700	87,701

	股本溢价	本公司 其他(注1)	合计
2006年初余额	20,813	3,612	24,425
收购锦界能源的调整	-	(677)	(677)
2006年末余额	20,813	2,935	23,748
2007年初余额	20,813	2,935	23,748
A股发行	64,782	-	64,782
A股发行费用	(594)	-	(594)
收购神东煤炭和神东电力的调整	-	(315)	(315)
2007年末余额	85,001	2,620	87,621

注1：其他主要为国有股折股溢价及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所产生的差额。

注2：如附注1所述，本公司于2007年8月31日完成了向神华集团对神东煤炭和神东电力的收购。神华集团于2006年对神东电力追加投入资本人民币669百万元。于收购日之前，神华集团继续对神东电力追加投入资本人民币199百万元。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37 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法定盈余公积	本集团及本公司		合计
		法定公益金	任意公积金	
2006年初余额	1,416	1,416	-	2,832
法定公益金转入(注(ii))	1,416	(1,416)	-	-
利润分配	1,425	-	-	1,425
2006年末余额	4,257	-	-	4,257
2007年初余额	4,257	-	-	4,257
合并定洲的影响(注(iii))	(13)	-	-	(13)
利润分配	2,019	-	-	2,019
2007年末余额	6,263	-	-	6,263

注(i)：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利润分配方案列示如下：

- (a) 提取净利润的10%计入法定盈余公积；
- (b)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经股东大会决议，可提取任意公积金。

注(ii)：根据2006年1月1日起施行的《公司法》第167条，本公司不再提取法定公益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关于《公司法》施行后有关企业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本公司对2005年12月31日的公益金结余人民币14.16亿元，转作盈余公积金管理使用。

注(iii)：如附注5(a)所述，定洲于2007年12月29日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达到企业合并前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应对原权益法下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余额进行调整，将有关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余额调整至最初取得成本，冲减未分配利润，并相应调整盈余公积。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38 利润分配

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可供分配予公司股东的留存利润为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计算的较低值。

于2005年3月27日，董事提议并由唯一股东批准，从2005年1月1日起至2005年6月14日（即在联交所挂牌上市首个交易日的前一天）止期间的可分配利润全部归神华集团。董事会于2006年3月10日决议本公司向神华集团分配此特别现金股息人民币51.43亿元。

董事会于2006年3月10日同时提议向所有股东分配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现金股息人民币22.61亿元，即每股人民币0.125元。

上述二项股利分配已于2006年5月12日获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会于2007年3月23日提议向所有股东分配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现金股息人民币61.50亿元，即每股人民币0.34元。上述股利分配已于2007年5月15日获股东大会批准。

作为A股发行架构的一部分，本公司的内资国有普通股及H股股东享有本集团于2007年6月30日的可供分配利润。在确定上述可供分配利润时，以按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确定的金额（扣除计提各项储备后）较少者为准。根据2007年8月24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及董事的批准，在特定条件满足的前提下，人民币225.44亿元特别股息获批准分派予本公司H股股东和神华集团。本公司已满足派发特别股息所需的全部条件。

于2007年10月25日，经股东授权的董事宣布派发人民币167.99亿元特别股息予本公司H股股东和神华集团。于2008年3月15日，经股东授权的董事决定分配现金特别股息每股人民币0.3176元，共计人民币57.45亿元，予本公司H股股东和神华集团。

董事会于2008年3月15日提议向所有股东分配末期现金股息每股人民币0.18元，共计人民币35.80亿元。末期股利分配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39 营业收入

本集团主要在中国从事煤炭生产及销售、发电及售电和提供运输服务。营业收入代表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所取得的收入。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主营业务收入				
— 煤炭收入	55,741	45,948	63,860	52,061
— 电力收入	23,922	17,056	—	—
— 运输收入	1,346	1,185	678	1,030
小计	81,009	64,189	64,538	53,091
其他业务收入	1,098	997	660	143
合计	82,107	65,186	65,198	53,234

本年度本集团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为人民币21,549百万元，占本集团全部销售收入的26%。

40 营业成本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外购煤成本	10,719	6,935	16,355	12,928
原材料、燃料及动力	6,276	3,764	2,483	1,309
人工成本	3,960	2,677	1,544	1,076
折旧及摊销	8,681	7,515	3,554	3,077
运输费	6,845	6,259	16,800	13,436
其他	4,235	3,546	3,341	2,765
合计	40,716	30,696	44,077	34,591

按业务类别列示的营业成本请参见附注51。

41 营业税金及附加

计缴标准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土地增值税				
相关增值额的30%—50%	9	2	—	—
营业税				
相关营业收入的3%或5%	595	496	177	158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增值税及营业税的1%至7%	441	385	262	240
教育费附加				
缴纳增值税及营业税的3%	277	222	144	130
资源税				
煤炭销售每吨人民币2.3元—3.2元	510	438	407	352
合计	1,832	1,543	990	880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42 财务费用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贷款及应付款项的利息支出	3,816	3,082	1,064	861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399	447	11	17
净利息支出	3,417	2,635	1,053	844
存款的利息收入	(622)	(263)	(585)	(224)
净汇兑收益	(129)	(258)	(10)	(52)
合计	2,666	2,114	458	568

43 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应收款项	69	36	-	(7)
存货	257	22	254	2
长期股权投资	3	5	-	-
固定资产	380	147	-	147
合计	709	210	254	142

4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掉期合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283	(23)

45 投资收益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长期股权投资				
—按权益法核算的股权投资收益	567	552	351	437
—按成本法核算的股权投资收益	8	2	6,414	2,068
投资转让净收益	6	1	6	1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收益	27	-	27	-
委托贷款收益	30	4	185	80
合计	638	559	6,983	2,586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45 投资收益(续)

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按主要被投资单位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联营公司				
河北国华定洲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2	114	-	114
浙江嘉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45	156	145	156
神华财务有限公司	98	56	52	30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9	43	29	43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5	51	15	51
珠海新世纪航运有限责任公司	55	19	55	19
天津远华海运有限责任公司	48	23	48	23
其他联营公司	105	90	7	1
合计	567	552	351	437

46 营业外收入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矿权处置收益	-	101	-	101
保险公司赔款	1	2	-	1
处理固定资产收益	27	52	24	42
罚款收入	20	15	16	6
处理废弃物料收益	14	12	4	2
补贴收入(注)	51	35	-	-
核销长期无法支付款项	3	9	1	3
投资收购利得	79	-	-	-
其他	14	23	1	4
合计	209	249	46	159

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退还的增值税(注)	48	35	-	-
其他补贴收入	3	-	-	-
合计	51	35	-	-

注：本集团于2007年度收到国家退还供热项目增值税收入为人民币8百万元。本集团于2007年度根据上海市卢湾区人民政府颁发的相关文件收到国家退还增值税收入为人民币12百万元。另外，本集团于2007年度收到国家退还资源综合利用的增值税收入人民币28百万元。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47 营业外支出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处理固定资产损失	326	220	200	124
捐赠支出	117	95	111	77
其他	96	67	34	15
合计	539	382	345	216

48 所得税费用

(a) 本年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本年企业所得税	6,737	5,266	2,821	2,363
递延所得税(附注20)	(256)	(29)	(51)	(14)
合计	6,481	5,237	2,770	2,349

(b)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税前利润	29,629	24,629	22,958	16,591
按税率33%计算的 预期所得税(注(i))	9,778	8,128	7,576	5,475
分子公司收益的 税率差别(注(i))	(3,314)	(2,925)	(2,847)	(2,346)
所得税税率的变动 (附注4(b))	(117)	-	(33)	-
不可抵扣的支出(注(ii))	232	136	70	53
联营公司收益的税务影响	(187)	(182)	(116)	(144)
其他非应税收入	(2)	-	(1,756)	(683)
未确认的税务亏损	162	140	1	39
其他	(71)	(60)	(125)	(45)
本年所得税费用	6,481	5,237	2,770	2,349

注(i)：除本公司部分分公司、子公司是免税或按优惠税率计算所得税外，本集团根据中国相关所得税准则和规定按应税所得的33%法定税率计算中国所得税准备金额。

注(ii)：不可抵扣的支出主要是超出税务上法定可抵税限额的人工及其他费用。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48 所得税费用(续)

(c) 递延所得税费用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暂时性差异的产生和转回	(139)	(29)	(18)	(14)
所得税税率的变动(附注4(b))	(117)	-	(33)	-
	<u>(256)</u>	<u>(29)</u>	<u>(51)</u>	<u>(14)</u>

4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净利润	23,148	19,392	20,188	14,242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727	238	264	152
资产减值准备的转回	(18)	(28)	(10)	(10)
固定资产折旧	8,319	7,115	3,219	2,853
无形资产摊销	563	397	359	2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3	287	21	23
处置固定资产和 无形资产的收益	(27)	(153)	(24)	(14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326	220	200	124
公允价值变动 (收益)/损失	(283)	23	(283)	23
财务费用	2,666	2,114	458	568
投资收益	(638)	(559)	(6,983)	(2,586)
递延所得税	(256)	(33)	(51)	(14)
存货的增加	(1,644)	(1,213)	(2,037)	(7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 (增加)/减少	(2,422)	(3,601)	(1,783)	8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 (减少)/增加	(679)	366	585	1,850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u>29,935</u>	<u>24,565</u>	<u>14,123</u>	<u>17,427</u>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的年末余额	53,404	15,758	51,904	13,937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的年初余额	15,758	20,935	13,937	18,71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减少)额	<u>37,646</u>	<u>(5,177)</u>	<u>37,967</u>	<u>(4,779)</u>

本集团及本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为库存现金和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参见附注6。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4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货币资金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3,404	15,758	51,904	13,937
— 定期存款	32	8	10	—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	53,436	15,766	51,914	13,937
减：定期存款	32	8	10	—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404	15,758	51,904	13,937

(d) 锦界能源于2006年度偿还了在2005年从北京国华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收到的人民币12亿元的周转金，并反映在2006年度的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

50 股份支付

本集团及本公司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年行权为人民币23百万元，其中人民币19百万元已支付。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计划是为了换取职工服务。

于2005年11月19日，本公司的董事会批准了从2005年6月15日起有效期为十年的高层管理人员股票增值权计划（「该计划」）。该计划无须发行股份。股票增值权以单位授出，每单位代表1股本公司的H股。

所授出的股票增值权的行使期由授出日期起计为期6年，持有人可于截至获得股票增值权日期起计第2、3及4周年之日后，行使股票增值权，行使的股票增值权总数分别不得超过该人士所获股票增值权总额的三分之一、三分之二及100%。

当行使股票增值权时，行使人士将按照该计划的规定获得人民币付款。款项等于行使股票增值权数目乘以行使价与行使当时本公司H股市价之差额，并已减去相关代收代缴税项。本年行权的股票增值权在行权日的加权平均每股价格为人民币39元。

本公司股票增值权的估值是采用Black-Scholes(金融数值方法)期权估值模型，该模型主要计算参数包括股票增值权的行权价格、预期期限、预期股价波动率、预期分红收益率、无风险利率及股票市场价格。上述参数的确定是基于该计划有关条款，以及本公司H股历史交易数据。

于2007年12月31日发行在外的股票增值权的行权价格为港币7.9元、港币11.8元或港币33.8元(2006年：港币7.9元或港币11.8元)，而剩余合同期限为4年、5年或6年(2006年：5年或6年)。

本公司于2007年度确认的股票增值权费用为人民币112百万元(2006年：人民币22百万元)。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50 股份支付(续)

股票增值权授出的数量列示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07年 百万数	2006年 百万数
年初已授出	6.0	2.8
本年授予	2.4	3.2
本年行权	0.6	-
年末已授出	7.8	6.0

51 分部报告

按照本集团的内部财务报告系统，本集团已就本财务报表选择以业务分部为报告分部信息的主要形式，而地区分部则是次要的分部报告形式。本集团有如下四个业务分部：

- (i) 煤炭—煤炭的生产及销售。
- (ii) 铁路—提供铁路运输服务。
- (iii) 港口—提供港口货物装卸、搬运和存储服务。
- (iv) 电力—以煤炭发电。

上述分部的划分主要因为本集团独立地管理其煤炭、铁路和港口和电力业务。由于这些分部均制造或分销不同的产品，提供不同的服务，应用不同的生产程序，而且在营运毛利方面各具特点，故每个分部都是各自独立地管理。

本集团是按照经营收入来评估各个业务分部的表现和作出资源分配，而没有考虑融资成本或投资收益的影响。本集团各分部的会计政策与主要会计政策(见附注3)所述的相同。业务分部不获分配企业行政费用和资产，而是照单支付直接的企业服务收费。分部间转让定价是按市场价格/有关政府部门制定的价格确定。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51 分部报告(续)

本集团各个业务分部的资料列示如下：

	煤炭		铁路		港口		发电		其他		抵销		合计	
	2007年 (重述)	2006年 (重述)	2007年 (重述)	2006年 (重述)	2007年 (重述)	2006年 (重述)	2007年 (重述)	2006年 (重述)	2007年 (重述)	2006年 (重述)	2007年 (重述)	2006年 (重述)	2007年 (重述)	2006年 (重述)
营业收入：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56,246	46,559	1,455	1,254	103	75	24,303	17,298	-	-	-	-	82,107	65,186
分部间交易收入	9,703	6,744	14,755	11,704	1,878	1,494	84	83	-	-	(26,420)	(20,025)	-	-
营业收入合计	65,949	53,303	16,210	12,958	1,981	1,569	24,387	17,381	-	-	(26,420)	(20,025)	82,107	65,186
营业成本	(44,512)	(34,600)	(5,330)	(4,129)	(1,230)	(1,017)	(15,952)	(10,899)	-	-	26,308	19,949	(40,716)	(30,69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15)	(930)	(530)	(402)	(63)	(50)	(224)	(161)	-	-	-	-	(1,832)	(1,543)
销售费用	(458)	(401)	(22)	(33)	-	-	(42)	(19)	-	-	-	-	(522)	(453)
管理费用	(2,310)	(1,886)	(1,704)	(1,747)	(294)	(263)	(2,010)	(1,829)	(306)	(219)	-	-	(6,624)	(5,944)
资产减值损失	(262)	(191)	-	-	(13)	-	(434)	(19)	-	-	-	-	(709)	(210)
分部利润	17,392	15,295	8,624	6,647	381	239	5,725	4,454	(306)	(219)	(112)	(76)	31,704	26,340
财务费用													(2,666)	(2,1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283	(23)
投资收益													638	559
营业利润													29,959	24,762
营业外收入													209	249
营业外支出													(539)	(382)
利润总额													29,629	24,629
所得税费用													(6,481)	(5,237)
净利润													23,148	19,392
补充信息：														
折旧及摊销费用	3,463	3,229	1,695	1,392	641	480	3,233	2,696	3	2	-	-	9,035	7,799
资本性支出	16,425	10,243	3,124	4,021	504	1,209	10,850	11,900	84	121	-	-	30,987	27,494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51 分部报告(续)

个别业务分部指定的资产及负债计入该分部的总资产及负债内。使一个以上分部获益的资产被视为企业资产并不予分配。未分配资产主要包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定期存款、投资及递延所得税资产。未分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及长期借款、应付利息、应付短期债券、应付所得税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于联营公司的权益和应占联营公司利润计入其营运所属的分部内。有关联营公司的资料参见附注14。

	2007年	2006年 (重述)
资产		
分部资产		
煤炭	55,199	42,262
铁路	36,847	31,747
港口	10,409	10,574
发电	75,801	63,846
合并分部资产	<u>178,256</u>	<u>148,429</u>
联营公司的权益		
煤炭	1,215	767
铁路	122	108
港口	6	4
发电	1,436	2,164
联营公司的权益合计	<u>2,779</u>	<u>3,043</u>
未分配资产	<u>57,786</u>	<u>21,060</u>
资产合计	<u>238,821</u>	<u>172,532</u>
负债		
分部负债		
煤炭	(14,221)	(11,814)
铁路	(3,242)	(2,072)
港口	(759)	(877)
发电	(5,512)	(6,054)
合并分部负债	<u>(23,734)</u>	<u>(20,817)</u>
未分配负债	<u>(66,271)</u>	<u>(62,980)</u>
负债合计	<u>(90,005)</u>	<u>(83,797)</u>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51 分部报告(续)

地区分部

本集团的地区分部(按客户所在地区)列示如下：

- (1) 国内市场—客户所在地在中国
- (2) 亚太市场—客户所在地在除中国以外的亚太地区，主要位于韩国和日本
- (3) 其他市场—客户所在地在中国及亚太地区以外
 - (i) 对外交易收入

	2007年	2006年 (重述)
国内市场	72,541	56,069
亚太市场	9,222	8,825
其他市场	344	292
合计	<u>82,107</u>	<u>65,186</u>

(ii) 分部资产

本集团全部的生产及服务设施和其他资产均在中国国内。

52 金融风险管理

信贷、流动性、利率及货币风险在本集团一般业务过程中出现。本集团及本公司亦从对其他实体的股权投资和公司本身的股价波动受到股权价格风险的影响。

该等风险根据以下所述本集团及本公司的财务管理政策及常规管理。

(a) 信贷风险

货币资金、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应收款项、衍生金融工具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账面金额为本集团及本公司对于该等金融资产的最大信贷风险。本集团及本公司绝大部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都存放在中国主要金融机构里，管理层相信这些是高质量的信贷机构。本集团及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发电厂、冶金公司和电网公司，占本年度本集团及本公司的营业收入的主要部分。由于本集团及本公司与煤炭及电力行业的大客户维持著长期稳定的业务关系，本集团及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本集团及本公司持续对个别客户的财务状况进行信贷评估，一般不会要求就应收账款提供抵押品。呆账准备于管理层预期的数额内。

各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已扣除减值准备)为本集团在不考虑持有任何抵押下的最大信贷风险。除附注54(a)所述的财务担保外，本集团及本公司并未有提供其他担保会为本集团及本公司带来额外的信贷风险。该等财务担保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最大信贷风险已于附注54(a)作出披露。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52 金融风险管理(续)

(b) 外币风险

本集团及本公司面对人民币借款以外的借款所产生的外币风险。产生外币风险的外币款项主要为日元。

本集团及本公司日元借款的金额已载于附注31及32。

于2007年12月31日，假设所有其他变数保持不变，日元外汇兑换率上升2%，会减少本集团税后利润及留存利润大概人民币69百万元(2006年：减少人民币74百万元(重述))。

于2007年12月31日，假设所有其他变数保持不变，日元外汇兑换率上升2%，会减少本公司税后利润及留存利润大概人民币68百万元(2006年：减少人民币71百万元)。

(c) 利率风险

本集团及本公司货币资金已载于附注6，主要为浮动利率货币资金。

本集团及本公司借款的利率及还款期已载于附注23、31及32，主要为浮动利率借款。

于2007年12月31日，假设所有其他变数保持不变，利率一般上升100基点，浮动利率货币资金会分别增加本集团及本公司税后利润及留存利润大概人民币361百万元以及人民币349百万元(2006年本集团及本公司：增加人民币109百万元(重述)及人民币93百万元)。

于2007年12月31日，假设所有其他变数保持不变，利率一般上升100基点，浮动利率借款会分别减少本集团及本公司税后利润及留存利润大概人民币397百万元以及人民币75百万元(2006年本集团及本公司：减少人民币381百万元(重述)及人民币75百万元)。

以上的敏感性分析是假设利率于资产负债表日发生改变，并应用于当日存在的衍生及非衍生金融工具的利率风险敞口。100基点的增加或减少代表于直至下个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的期间，管理层对外汇兑换率合理地作出可能改变的评估。2006年的分析是以同一基准进行。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52 金融风险管理(续)

(d) 公允价值

下文概述本集团及本公司估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所用的主要方法及假设。本集团是使用其认为合适的市场资讯和评估方法来估计公允价值金额。然而，在诠释市场数据时需要作出一定的判断，以计算估计公允价值。因此，下文所显示的估计数字不一定表示本集团及本公司在目前的市况下可变现的金额。使用不同的市场假设及/或估计方法对估计公允价值可能有重大影响。

长期借款：长期借款的公允价值是采用本集团及本公司可在现行市场获取大致上相同性质和期限的借款利率对未来现金流量作出折现后估计所得。于2007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长期借款的账面金额及公允价值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账面金额	公允价值	账面金额 (重述)	公允价值 (重述)	账面金额	公允价值	账面金额	公允价值
长期借款 (含一年内到期)	55,011	55,229	48,014	48,184	14,719	14,976	13,745	13,950

衍生工具主要为利率掉期合同。利率掉期合同的公允价值是根据现金流贴现法的方法推试。采取现金流贴现法时，估计的未来现金流为管理层的最佳估计，并且该贴现率为资产负债表日的类似工具有著类似到期日的市场有关利率。

公允价值的改变在合并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确认。

除上述金融工具以外的金融工具，基于其性质或期限较短，因此其公允价值与账面金额相若。

(e)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将不能偿还已到期的财务责任。本集团管理流动性的方法是确保经常持有充足的流动性，在正常和紧迫的情况下，亦可以偿还已到期的负债，不会发生不可接受的亏损或风险损害本集团的形象。

本集团严密监控现金流量要求和使现金收益最优化。本集团编制了现金流量预测和确保持有足够的现金以应付经营、财务及资本义务，但并不包括不能合理地预计的极端情况的潜在影响，例如自然灾害。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52 金融风险管理(续)

(e) 流动性风险(续)

根据合约非折现现金流(包括使用合约率计算的利息支付或，如是浮动则根据于资产负债表日的现行率)和本集团及本公司可以被要求最早支付的日期，下表详列本集团及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剩余的合约到期日：

本集团	账面金额	合约非折现 现金流合计	2007年			
			1年内到期 或须于 要求时偿还	多于1年但 少于2年	多于2年但 少于5年	多于5年
借款	59,914	73,783	13,562	8,075	28,835	23,311
短期债券	1,453	1,504	1,504	-	-	-
应付款项	18,651	18,651	18,651	-	-	-
应交所得税	2,198	2,198	2,198	-	-	-
	<u>82,216</u>	<u>96,136</u>	<u>35,915</u>	<u>8,075</u>	<u>28,835</u>	<u>23,311</u>

本集团	账面金额 (重述)	合约非折现 现金流合计 (重述)	2006年			
			1年内到期 或须于 要求时偿还 (重述)	多于1年但 少于2年 (重述)	多于2年但 少于5年 (重述)	多于5年 (重述)
借款	58,819	69,186	19,023	8,817	19,533	21,813
应付款项	17,202	17,202	17,202	-	-	-
应交所得税	2,196	2,196	2,196	-	-	-
	<u>78,217</u>	<u>88,584</u>	<u>38,421</u>	<u>8,817</u>	<u>19,533</u>	<u>21,813</u>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52 金融风险管理(续)

(e) 流动性风险(续)

本公司	账面金额	合约非折现 现金流合计	2007年			
			1年内到期 或须于 要求时偿还	多于1年但 少于2年	多于2年但 少于5年	多于5年
借款	16,219	19,311	4,058	1,410	5,649	8,194
应付款项	10,931	10,931	10,931	-	-	-
应交所得税	1,030	1,030	1,030	-	-	-
	<u>28,180</u>	<u>31,272</u>	<u>16,019</u>	<u>1,410</u>	<u>5,649</u>	<u>8,194</u>

本公司	账面金额	合约非折现 现金流合计	2006年			
			1年内到期 或须于 要求时偿还	多于1年但 少于2年	多于2年但 少于5年	多于5年
借款	16,645	19,066	5,745	2,519	3,665	7,137
应付款项	7,740	7,740	7,740	-	-	-
应交所得税	1,227	1,227	1,227	-	-	-
	<u>25,612</u>	<u>28,033</u>	<u>14,712</u>	<u>2,519</u>	<u>3,665</u>	<u>7,137</u>

(f) 股权价格风险

本集团及本公司所有的非上市投资均为长远策略性目的而持有。根据有限的资料，本集团及本公司最少每年评估其非上市投资的表现，以及其对本集团长远策略计划所起的作用。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53 承担

(a) 资本承担

于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的资本承担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已批准及已订合同				
— 土地及建筑物	5,228	4,825	1,747	863
— 设备	18,139	11,123	4,260	1,540
— 投资联营公司	84	—	84	—
小计	23,451	15,948	6,091	2,403
已批准但未订合同				
— 土地及建筑物	19,099	12,639	7,568	3,573
— 设备	23,512	12,550	7,078	7,859
小计	42,611	25,189	14,646	11,432
合计	66,062	41,137	20,737	13,835

(b) 经营租赁承担

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房屋、固定资产等经营租赁协议，本集团及本公司于12月31日以后应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一年以内(含一年)	71	43	51	25
一年以上两年以内(含二年)	49	41	31	23
两年以上三年以内(含三年)	38	37	21	20
三年以上	160	183	93	97
合计	318	304	196	165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54 或有负债

(a) 所发出的财务担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发出以下担保：

- (i) 向关联公司及第三方取得的信贷发出担保；及
- (ii) 向子公司取得的信贷发出担保。

于资产负债表日，董事并不认为有任何所发出的担保将会很可能导致本集团被要求作出赔偿。于2006年12月31日，本集团所发出担保下的最大负债金额为人民币310百万元。于2007年6月，该担保已通过一子公司给予其联营公司的委托贷款解除。

于2007年12月31日，本公司向子公司所发出担保下的最大负债余额为人民币1,576百万元(2006年：人民币1,966百万元(重述))。

(b) 或有法律事项

本集团是若干法律诉讼中的被告，也是日常业务中出现的其他诉讼中的原告。尽管目前无法确定这些或有事项、法律诉讼或其他诉讼的结果，管理层相信任何由此引起的负债将不会对本集团的财政状况或经营业绩造成重大的负面影响。

(c) 或有环保负债

截至今日，本集团并未因环境补偿问题发生任何重大支出，并未卷入任何环境补偿事件，亦未就任何与业务相关的环境补偿进一步计提任何金额的准备(除复垦费用准备外)。在现行法律规定下，管理层相信不会发生任何可能对本集团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负债。然而，中国政府已经并有可能进一步实施更为严格的环境保护标准。环保负债所面临的不确定因素较大，并可能影响本集团估计最终环保成本的能力。这些不确定因素包括(i)相关地点(包括但不限于正在营运、已关闭和已出售的煤矿及土地开发区域)所发生污染的确切性质和程度；(ii)清除工作开展的程度；(iii)各种补救措施的成本；(iv)环保补偿规定方面的变化；及(v)新需要实施环保措施的地点的确认。由于可能发生的污染程度未知和所需采取的补救措施的确切时间和程度亦未知等因素，因此未来可能发生的此类费用的确切数额无法确定。因此，依据未来的环境保护法律规定可能导致的环保方面的负债无法在目前合理预测，但有可能十分重大。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55 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至报告日，本集团有以下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于2008年3月15日，经股东授权的董事决定分配现金特别股息每股人民币0.3176元，共计人民币57.45亿元，予本公司H股股东和神华集团。

董事会于同一日提议向所有股东分配末期现金股息每股人民币0.18元，共计人民币35.80亿元。末期股利分配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上述特别股息及末期股利分配并未于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5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a) 有关本公司母公司的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	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	：	10001826-7
注册地址	：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22号
业务性质	：	开发经营神府东胜煤田及其配套的铁路、电站、港口、航运船队；开展与上述业务相关的产业，包括：煤炭及制品，矿产品，化工材料，化工产品，纺织品，建筑材料，机械，电子设备，办公设备的销售。
注册资本	：	人民币23,200,000,000元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73.86%

上述注册资本于2006年由人民币25.8亿元变更为人民币232亿元。

(b) 有关本公司子公司的信息，参见附注5。

(c)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关键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2007年	2006年
支付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 短期雇员福利	5	4
— 雇员退休福利	1	1
— 股票增值权费用	69	17
	<hr/>	<hr/>
合计	75	22
	<hr/>	<hr/>

上述与关键管理人员进行的交易是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按相关协议进行。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5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d)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除关键管理人员之外的其他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金额及往来账余额列示如下：

(i) 与本集团及本公司不存在控制关系且发生关联交易的其他关联方

(1)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或重大影响：

神华蒙西煤化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神华煤制油有限公司
神华集团包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神华集团乌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神华集团海勃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神华天泓贸易有限公司
神华集团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神华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神华(北京)遥感勘查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新蒙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神华乌海煤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国华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神华煤炭运销公司
山西省晋神能源有限公司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华荏原环境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国华太仓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镇江发电有限公司
神华宝日希勒能源有限公司

(2) 本公司对其有重大影响：

珠海新世纪航运有限公司
天津远华海运有限公司
黄骅港中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神华财务有限公司
内蒙古准能矸电有限责任公司
神东天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亿利化学有限公司
神华德伯特皮带机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5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d)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除关键管理人员之外的其他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金额及往来账余额列示如下：(续)

(ii)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神华集团及其他关联方，在正常营运中按一般商业条件进行的交易列示如下：

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利息收入 (1)	40	21	198	88
购入辅助材料及零部件 (2)	913	651	498	357
社会福利及辅助服务支出 (3)	262	129	776	484
运输服务收入 (4)	49	70	440	359
利息支出 (5)	184	125	85	54
原煤购入 (6)	2,346	2,567	15,322	12,199
煤炭销售 (7)	2,399	2,514	9,681	7,712
物业租赁 (8)	37	40	20	24
运输服务支出 (9)	358	276	11,048	8,040
维修保养服务支出 (10)	8	3	8	4
煤炭出口代理支出 (11)	74	67	74	67
设备安装与工程收入 (12)	18	29	530	114
购买设备与工程支出 (13)	843	353	526	277
出售长期资产 (14)	-	296	-	296
其他收入 (15)	121	56	74	18
偿还关联方的款项 49(d)	-	1,200	-	-
给予/(收回)关联方的 委托贷款净额	1,261	(50)	8,337	740
偿还/(来自)关联方的 短期借款净额	1,550	(1,550)	(600)	(600)
来自关联方的 委托贷款净额	-	-	679	-
偿还/(来自)关联方的 长期借款净额	141	(271)	-	-
(收回)/存放于关联方 的存款净额	(1,036)	1,022	(1,023)	1,311
收购子公司 5(b)	-	-	3,587	1,162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5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d)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除关键管理人员之外的其他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金额及往来账余额列示如下：(续)

(ii)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神华集团及其他关联方，在正常营运中按一般商业条件进行的交易列示如下：(续)

(1) 利息收入是指于关联方的存款及给予关联方委托贷款所收到的利息收入。适用利率分别为现行存款利率及现行贷款利率。

2007年度，本集团来自于关联方的利息收入占有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6.13% (2006年：7.87% (重述))，本公司来自于关联方的利息收入占有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25.71% (2006年：28.95%)。

(2) 购入辅助材料及零部件是指从关联方采购自本集团及本公司业务有关材料及设备物件。

2007年度，本集团自关联方购入的辅助材料及零部件占有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4.68% (2006年：7.47% (重述))，本公司自关联方购入的辅助材料及零部件占有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3.31% (2006年：5.33%)。

(3) 社会福利及辅助服务支出是指支付予关联方的社会福利及支援服务支出，例如：物业管理费、水及电费的供应及食堂费用。

(4) 运输服务收入是指向关联方提供煤炭运输服务相关的收入。

2007年度，本集团来自于关联方的运输服务收入占有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3.64% (2006年：5.91% (重述))，本公司来自于关联方的运输服务收入占有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64.90% (2006年：34.85%)。

(5) 利息支出是指与关联方的借款所付出的利息费用。适用利率为现行借款利率。

(6) 原煤购入是指从关联方采购原煤之费用。

2007年度，本集团自关联方购入的原煤占有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20.21% (2006年：35.83% (重述))，本公司自关联方购入的原煤占有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93.68% (2006年：94.36%)。

(7) 煤炭销售是指销售煤炭予关联方的收入。

2007年度，本集团销售煤炭予关联方的收入占有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4.30% (2006年：5.47% (重述))，本公司销售煤炭予关联方的收入占有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15.16% (2006年：14.81%)。

(8) 物业租赁是从关联方租入物业所支付的租金。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5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d)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除关键管理人员之外的其他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金额及往来账余额列示如下：(续)

(ii)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神华集团及其他关联方，在正常营运中按一般商业条件进行的交易列示如下：(续)

(9) 运输服务支出是指由关联方提供运输服务所发生的费用。

2007年度，本集团支付予关联方的运输服务支出占有关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5.23% (2006年：4.41% (重述))，本公司支付予关联方的运输服务支出占有关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65.76% (2006年：59.84%)。

(10) 维修保养服务支出是指由关联方提供机器设备维修保养的费用。

(11) 煤炭出口代理支出是指由关联方提供煤炭出口代理服务所发生的代理费用。

(12) 设备安装与工程收入是指向关联方提供设备安装和工程服务的收入。

(13) 购买设备与工程支出是指由关联方提供设备和工程服务所发生的支出。

2007年度，本集团自关联方购买的设备与工程支出占有关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3.26% (2006年：1.35% (重述))，本公司自关联方购买的设备与工程支出占有关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4.18% (2006年：3.32%)。

(14) 出售长期资产是指向关联方转让土地使用权、采矿权和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

(15) 其他收入是指代理费收入、维修保养服务收入、销售辅助材料及零部件收入、管理费收入、售水收入及售电收入等。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5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d)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除关键管理人员之外的其他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金额及往来账余额列示如下：(续)

(iii) 与神华集团应收应付款及借款余额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其他应收款	2	926	2	-
短期借款	-	(1,550)	-	-
应付利息	(50)	-	(50)	-
其他应付款	(321)	(113)	(321)	(113)
长期借款	(1,000)	(1,287)	(1,000)	(1,000)

(iv) 与其他关联方应收应付款及借款余额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7年	2006年 (重述)	2007年	2006年
货币资金	500	1,536	288	1,311
应收账款	80	124	243	324
预付款项	153	55	141	57
其他应收款净额	89	98	5,583	6,525
其他流动资产	224	50	10,337	2,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937	-	377	377
短期借款	-	-	(1,500)	(900)
应付账款	(529)	(711)	(1,572)	(1,326)
预收账款	(1)	(11)	(5)	(242)
应付利息	-	-	(4)	-
其他应付款	(211)	(597)	(135)	(11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0)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679)	-
长期借款	(1,147)	(1,301)	-	-
提供担保余额	-	(310)	(1,576)	(1,966)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5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e)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关联方有关的关联交易协议

- (i) 本公司与神华集团为生产供应及辅助服务签订一份产品和服务互供协议。根据该协议，神华集团向本公司提供生产供应及服务、辅助生产服务包括使用信息网络系统及行政管理服务。另一方面，本公司向神华集团提供水、设备租赁、自备车管理、自备铁路管理、铁路运输及其他相关或类似的产品及服务及使用信息网络系统。

根据这协议提供的产品及服务，除了双方无偿互相提供信息系统硬件设施使用服务外，按照下列的价格政策提供：

- 以政府规定的价格(包括任何相关地方政府的定价)为准；
- 若没有政府规定的价格但是有政府指导价格，则采用政府指导价格；
- 若没有政府规定的价格及政府指导价格，则采用市场价格(包括招标价)；或
- 若前三者均没有或无法在实际交易中适用以上交易原则的，则按有关各方彼此协议的价格。该价格以提供该类产品或服务的成本再加上合理且不高于5%的利润为基础。

任何一方可提前六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中止协议。然而，如本集团无法从第三方顺利获得某项产品或服务，神华集团在任何条件下不得中止协议。

- (ii) 本公司与神华集团、定洲(2007年12月29日起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参见附注5(a))、神东天隆集团有限公司及江苏镇江发电有限公司等关联方签订煤炭互供或销售协议。煤炭互供及销售以现行市场价格收费。
- (iii) 本公司与神华财务有限公司(「神华财务」)签订一份金融财务服务协议。根据该协议，神华财务向本集团提供金融财务服务。神华财务吸收本集团存款的利率应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种类存款规定的利率下限。神华财务向本集团发放贷款的利率应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种类型贷款规定的利率上限。神华财务就提供其他财务服务所收取的费用应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应收的费用额而确定。
- (iv) 本公司与神华集团签订一份房屋租赁协议互相租赁对方房屋。在神华集团获得相关房产证前，本公司将不向神华集团支付房租。租金将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如出租方欲将已出租房屋的所有权转让给第三方，承租方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购买权。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5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e)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关联方有关的关联交易协议(续)

- (v) 本公司与神华集团签订一份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年租应由双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当地市场价值协商确定。本集团不得将租赁的土地使用权自行转租。
- (vi) 本公司与神华集团签订一份煤炭出口代理协议。根据该协议，神华集团按照市场价或低于市场价的原则向本公司收取出口代理费，在此前提下，神华集团有权收取通过神华集团代理本公司出口煤炭以每吨出口煤炭离岸价格的0.7%作为代理费用。在从第三方获得出口代理条件同等或逊于神华集团的出口代理条件时，本公司应优先选用神华集团作为煤炭产品出口代理商。
- (vii)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与神华集团签订一份煤炭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的子公司被指定为神华集团的独家动力煤代理商及非独家焦煤代理商。销售价格经神华集团确认，按当时的现货市场行情定价。根据该协议，本公司的子公司有权按每吨在内蒙古自治区以外销售的煤炭代理销售成本加5%利润收取代理费用。本公司的子公司不会对在内蒙古自治区内的煤炭销售收取任何代理费用。
- (viii) 本公司与神华集团签订一份商标使用许可协议。根据该协议，神华集团许可本集团在中国境内非独家使用其许可商标。神华集团已同意在商标使用许可协议期限内自付费用续展其许可商标的注册。神华集团还同意承担为防范许可商标被第三方侵权而发生的相关费用。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57 上年比较数字

如附注2所述，本公司收购神东煤炭及神东电力被反映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神东煤炭及神东电力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并相应调整了上年比较数字。

58 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7年修订)的规定，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

	2007年	本集团 2006年 (重述)
营业外收入		
— 补贴收入	43	21
— 其他	158	214
投资收益		
— 投资转让净收益	6	1
— 委托贷款收益	30	4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收益	27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收益	123	223
营业外支出	(539)	(382)
以上各项对税务的影响	18	35
合计	<u>(134)</u>	<u>116</u>
其中：影响本公司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68)	199
影响少数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66)	(83)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59 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

(a) 本集团每股收益

	2007年 基本/稀释	2006年 基本/稀释 (重述)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766	16,6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834	16,421
当年发行在外的本公司普通股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18,540	18,0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066	0.9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070	0.908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2007年	2006年
年初已发行普通股股数	18,090	18,090
发行及发售A股(附注35)	1,800	-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8,540	18,090

本集团在所列示的年度内均不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

(b) 本集团净资产收益率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07年修订)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列示如下：

	2007年	2006年 (重述)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766	16,6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834	16,421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年末净资产	128,250	68,930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本年加权平均净资产	98,590	64,5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净资产收益率		
— 全面摊薄	15.41%	24.11%
— 加权平均	20.05%	25.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 全面摊薄	15.47%	23.82%
— 加权平均	20.12%	25.43%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按不同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差异调节表

除财务报表中某些项目的分类不同及下述会计账目处理差异外，本集团按中国会计准则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无其他重大差异，具体如下：

(a) 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之重大差异对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分析如下：

	注	2007年	2006年 (重述)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u>19,766</u>	<u>16,620</u>
调整：			
维简费及生产安全费用调整	(i)	929	1,090
土地使用权评估及其他	(ii)	112	99
税项调整	(iii)	(226)	(165)
合计		<u>815</u>	<u>1,024</u>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u>20,581</u>	<u>17,644</u>

(b) 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之重大差异对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的影响分析如下：

	注	2007年	2006年 (重述)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		<u>128,250</u>	<u>68,930</u>
调整：			
维简费及生产安全费用调整	(i)	3,593	2,664
土地使用权评估及其他	(ii)	(2,049)	(2,161)
税项调整及其他	(iii)	(6)	351
合计		<u>1,538</u>	<u>854</u>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之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		<u>129,788</u>	<u>69,784</u>

本集团按不同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差异调节表(续)

注：

(i) 维简费及生产安全费用调整

按中国政府相关机构的有关规定，煤炭企业应根据煤炭产量计提维简费及生产安全费用，并记入当期费用。对于维简费及生产安全费用形成的固定资产，应在计入相关资产的同时全额结转累计折旧。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期间费用应于发生时确认，相关资本性支出于发生时确认为固定资产，按相应的折旧方法计提折旧。

(ii) 土地使用权评估及其他

按中国会计准则，土地使用权应反映企业重组时资产评估的增减值。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土地使用权以历史成本减累计摊销列示。因此反映在评估增值中的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已被冲回。于评估基准日以后，由于两者账面值不同，年度土地使用权摊销亦有所不同。

(iii) 税项调整及其他

本调整主要反映会计准则差异所带来的税务影响的递延税项调整。

十六、备查文件目录

- 1、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 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公布的2007年年度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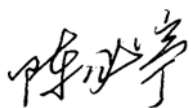
董事长：陈必亭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3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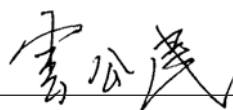
本公司董事对2007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68条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有关要求，我们作为公司的董事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07年度报告后认为：公司2007年度报告是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07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们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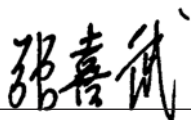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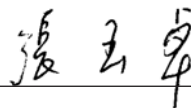
_____(陈必亭)



_____(云公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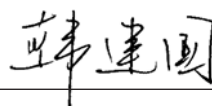
_____(张喜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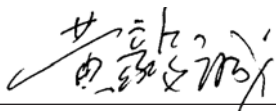
_____(张玉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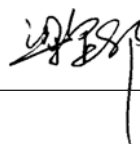
_____(凌文)



_____(韩建国)



_____(黄毅诚)



_____(梁定邦)



_____(陈小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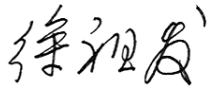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3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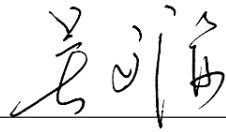
本公司监事对2007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68条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07年)的有关要求，我们作为公司的监事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07年度报告后认为：公司2007年度报告是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07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们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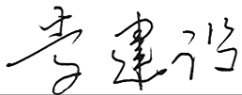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监事签字：



_____(徐祖发)



_____(吴高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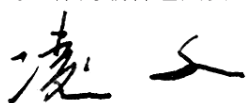
_____(李建设)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3月1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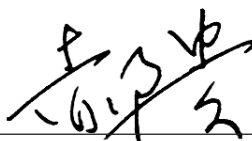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2007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68条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有关要求，我们作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07年度报告后认为：公司2007年度报告是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07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们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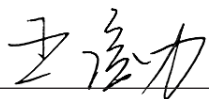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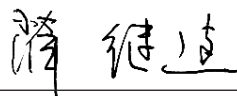
(凌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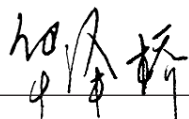
(郝贵)



(王金力)




(薛继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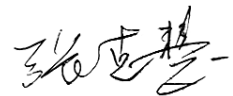
(华泽桥)



(王品刚)



(黄清)



(张克慧)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3月15日

释义

简称	全称
神华集团	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神华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神东煤炭分公司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神东煤炭分公司
万利煤炭分公司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万利煤炭分公司
金烽煤炭分公司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金烽煤炭分公司
哈尔乌素煤炭分公司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哈尔乌素煤炭分公司
准格尔能源公司	神华准格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北电胜利能源公司	神华北电胜利能源有限公司
胜利分公司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胜利分公司
神东煤炭	神华集团神府东胜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神东电力	神华神东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神朔铁路分公司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神朔铁路分公司
铁路货车分公司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铁路货车分公司
朔黄铁路公司	朔黄铁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包神铁路公司	神华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黄骅港公司	神华黄骅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煤码头公司	神华天津煤炭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国华电力分公司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国华电力分公司
中电国华	中电国华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热电	中电国华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热电分公司
盘山电力	天津国华盘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三河电力	三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国华准格尔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宁海电力	浙江国华浙能发电有限公司
神木电力	中电国华神木发电有限公司
台山电力	广东国华粤电台山发电有限公司
黄骅电力	河北国华沧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简称	全称
绥中电力	绥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锦界能源	陕西国华锦界能源有限公司
定洲电力	河北国华定洲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余姚电力	浙江国华余姚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准能电力	神华准格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控制并运营的电力资产
西三局	神华集团子公司神华集团乌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神华集团海渤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及神华集团包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各自的子公司
神华财务	神华财务公司
神华运销	神华煤炭运销公司

🌱 本年报以环保及无氯气漂染纸印制

2006年年报



2005年年报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洲际大厦4楼

东城区安德路16号

中国·北京

邮编100011

电话：86-10-58133399或58133355

电邮：ir@csec.com

www.csec.com